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以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ANTA Sports Products Limite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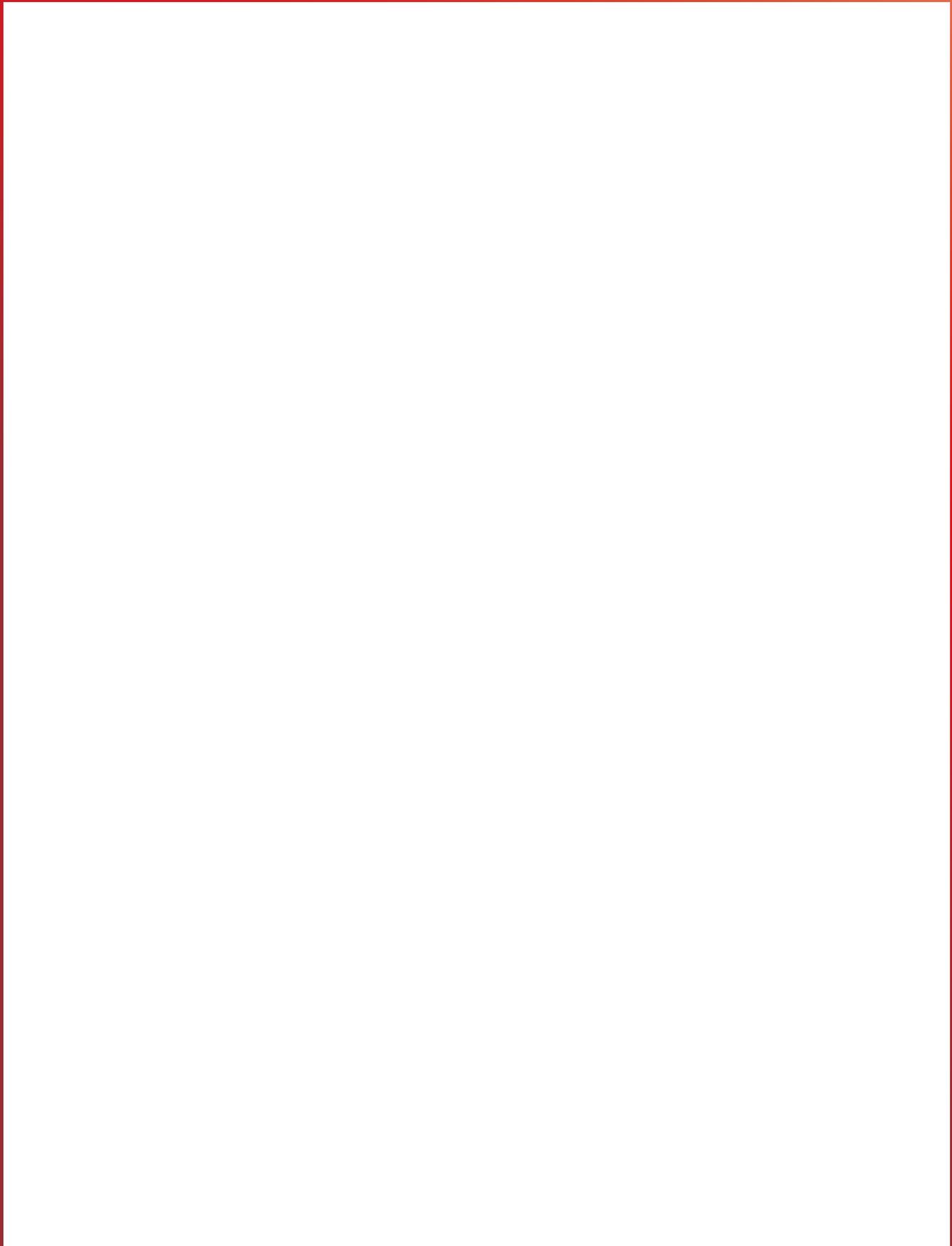
## **安踏體育用品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020)

### **二零一零年度業績公告**

安踏體育用品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合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業績。本公告列載本公司二零一零年報全文，並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中有關年度業績初步公告附載的資料的要求。本公司二零一零年報的印刷版本將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上旬寄發予本公司的股東，其時並可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的網站 [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 及本公司的網站 [www.ir.anta.com.hk](http://www.ir.anta.com.hk) 閱覽。







# ANTA

# 年報 2010

安踏體育用品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020

## 體育， 互聯網及 生活



本集團於二零一零年為參與

# 冬季奧運會、 青年運動會、 亞運會及 亞洲沙灘運動會

的中國體育代表團贊助體育用品服飾。  
我們在這些國際賽事上，  
為他們提供高質素的裝備而引以自豪。



Chinese Olympic Committee Official Partner  
中国奥委会合作伙伴



**第十六屆  
亞洲運動會**  
二零一零年十一月  
中國·廣州

**第三屆  
亞洲沙灘運動會**  
二零一二年八月  
中國·海陽

**第五屆  
東亞運動會**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  
中國·香港

**第一屆  
亞洲青年運動會**  
二零零九年七月  
新加坡

**第一屆  
青年奧運會**  
二零一零年八月  
新加坡

**第七屆  
亞洲冬季運動會**  
二零一一年二月  
哈薩克斯坦·阿拉木圖

**第一屆  
冬季青年奧運會**  
二零一二年一月  
奧地利·因斯布魯克

**第二屆  
亞洲沙灘運動會**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  
阿曼·馬斯喀特

**第三十屆  
夏季奧運會**  
二零一二年七月二十七日至  
八月十二日英國·倫敦

**第二十一屆  
冬季奧運會**  
二零一零年二月  
加拿大·溫哥華



- 已於二零零九年舉行的國際賽事
- 已於二零一零年舉行的國際賽事
- 將於二零一一至一二年舉行的國際賽事



公司資料



集團架構



安踏新聞中心



主席的部落格



市場回顧



業務回顧



中國奧委會



籃球



凱文·加內特  
中國行



路易士·斯科拉  
中國行



網球



跑步



運動生活系列



兒童體育用品系列



Fila業務



全國性分銷網絡



電子商貿



供應鏈管理



安踏技術中心



財務回顧



展望



企業社會責任報告



投資者訊息



董事會報告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



獨立核數師報告



綜合全面收益表



綜合財務狀況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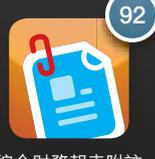
財務狀況表



綜合權益變動表



綜合現金流量表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主要會計政策



主要附屬公司



詞彙



## 董事會

### 執行董事

丁世忠 (主席)  
 丁世家 (副主席)  
 賴世賢  
 王文默  
 吳永華  
 鄭捷

### 獨立非執行董事

楊志達  
 呂鴻德  
 戴仲川

### 公司秘書

凌昇平 *FCCA FCCA*

## 董事會轄下委員會

### 審核委員會

楊志達 (主席)  
 呂鴻德  
 戴仲川

### 薪酬委員會

丁世忠 (主席)  
 呂鴻德  
 戴仲川

### 提名委員會

呂鴻德 (主席)  
 楊志達  
 賴世賢

## 授權代表

賴世賢  
 凌昇平

## 註冊辦事處

### 開曼群島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 香港辦事處

香港  
 皇后大道中183號  
 中遠大廈  
 44樓4408室

## 中國主要辦事處

### 晉江辦事處

中國福建省  
 晉江市池店鎮  
 東山工業區  
 郵編：362212

### 廈門辦事處

中國福建省  
 廈門市思明區誼愛路  
 安踏營運中心  
 郵編：361009

## 股份過戶登記處

### 開曼群島總處

Butterfield Fund Services (Cayman)  
 Limited  
 Butterfield House  
 68 Fort Street  
 P.O. Box 705  
 Grand Cayman KY1-1107  
 Cayman Islands

### 香港分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17樓  
 1712-1716室

## 法律顧問

諾頓羅氏香港

## 核數師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 內控審閱顧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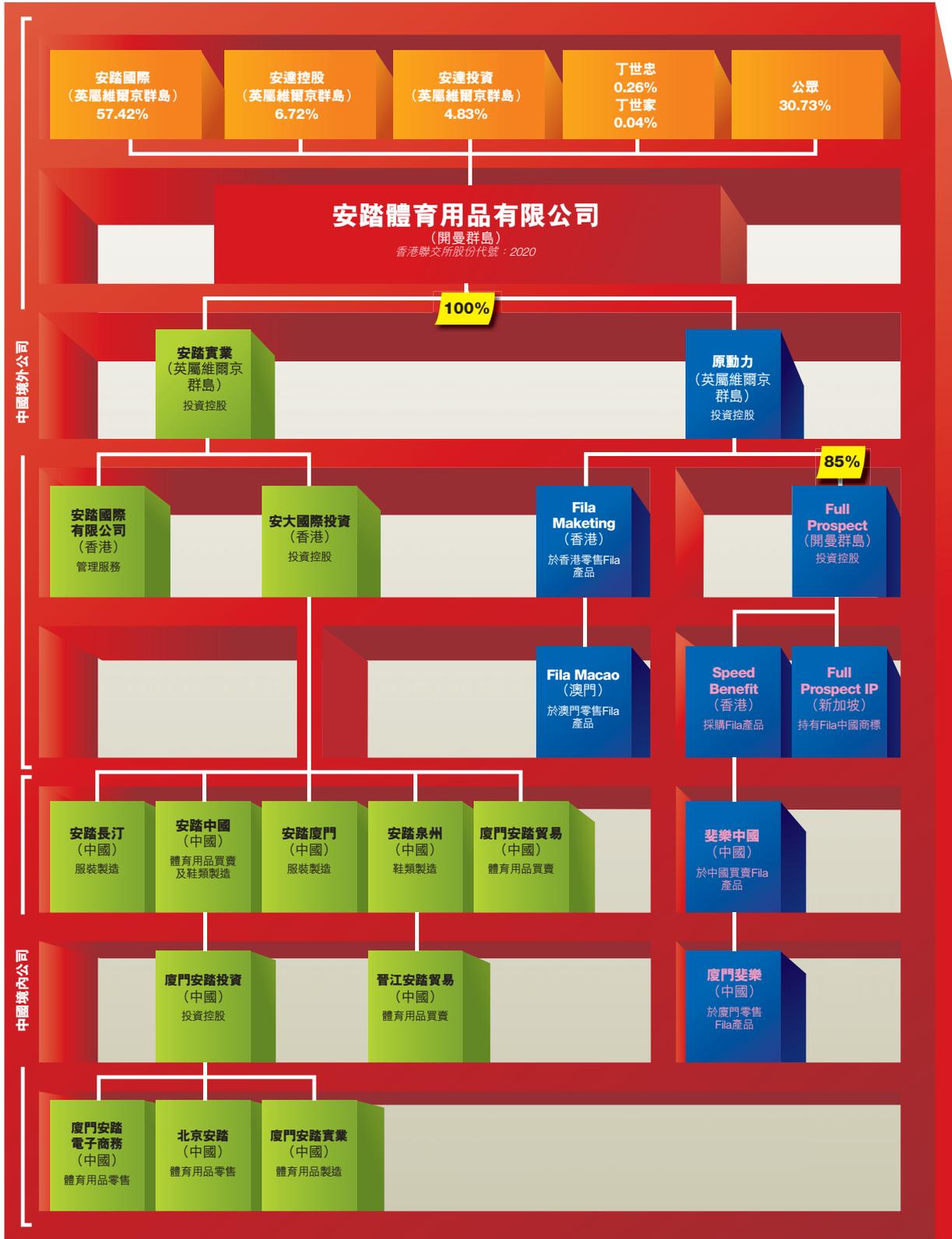
畢馬威企業諮詢(中國)有限公司

## 公共關係顧問

偉達公眾關係顧問有限公司

##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農業銀行  
 中國工商銀行  
 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中國建設銀行(香港分行)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變幅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百分比)
營業額	<b>7,408.3</b>	5,874.6	↑ 26.1
毛利	<b>3,170.6</b>	2,472.9	↑ 28.2
經營溢利	<b>1,736.8</b>	1,394.8	↑ 24.5
股東應佔溢利	<b>1,551.1</b>	1,250.9	↑ 24.0
自由現金流入	<b>1,269.0</b>	1,156.8	↑ 9.7
	(人民幣分)	(人民幣分)	(百分比)
每股盈利			
— 基本	<b>62.21</b>	50.23	↑ 23.9
— 攤薄	<b>62.04</b>	50.09	↑ 23.9
每股股東權益	<b>227.68</b>	203.84	↑ 11.7
	(港幣分)	(港幣分)	(百分比)
每股股息			
— 中期	<b>20</b>	12	
— 末期	<b>25</b>	12	
— 特別	<b>—</b>	<b>11</b>	
	<b>45</b>	<b>35</b>	↑ 28.6
	(百分比)	(百分比)	(百分點)
毛利率	<b>42.8</b>	42.1	↑ 0.7
經營溢利率	<b>23.4</b>	23.7	↓ 0.3
股東應佔溢利率	<b>20.9</b>	21.3	↓ 0.4
實際稅率	<b>16.1</b>	13.6	↑ 2.5
廣告及宣傳開支(佔營業額百分比)	<b>13.6</b>	12.7	↑ 0.9
員工成本(佔營業額百分比)	<b>8.9</b>	9.1	↓ 0.2
研發活動成本(佔銷售成本百分比)	<b>3.2</b>	3.0	↑ 0.2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變幅
	(百分比)	(百分比)	(百分點)
平均股東權益總值對平均資產總值	<b>81.8</b>	86.6	↓ 4.8
平均股東權益總值回報 <sup>(1)</sup>	<b>28.8</b>	26.2	↑ 2.6
平均資產總值回報 <sup>(2)</sup>	<b>23.6</b>	22.6	↑ 1.0
	(日)	(日)	(日)
平均存貨周轉日數 <sup>(3)</sup>	<b>36</b>	38	↓ 2
平均應收貿易賬款周轉日數 <sup>(4)</sup>	<b>19</b>	16	↑ 3
平均應付貿易賬款周轉日數 <sup>(5)</sup>	<b>36</b>	35	↑ 1

附註：

- (1) 平均股東權益總值回報以股東應佔溢利除以平均股東權益總值計算。
- (2) 平均資產總值回報以股東應佔溢利除以平均資產總值計算。
- (3) 平均存貨周轉日數以平均存貨餘額除以銷售成本，再乘以有關年度日數計算。
- (4) 平均應收貿易賬款周轉日數以平均應收貿易賬款餘額除以營業額，再乘以有關年度日數計算。
- (5) 平均應付貿易賬款周轉日數以平均應付貿易賬款餘額除以銷售成本，再乘以有關年度日數計算。

人民幣  
億元

**74.1**

營業額

平均售價及分銷商購貨數量增長健康

業務表現

- 安踏店數目淨增加958家至7,549家
- 安踏店總銷售面積增加23.5%至約872,000平方米
- 安踏店平均銷售面積由107平方米增長至116平方米
- 鞋類產品平均售價（批發價）上升4.0%至人民幣99.5元，服裝產品亦上升8.8%至人民幣65.8元
- 鞋類產品出售數量上升10.9%至38.4百萬雙，服裝產品亦上升27.1%至50.6百萬件

派息  
比率

**62.1%**

給予股東更佳回報



財務表現

- 營業額增長26.1%至人民幣74.1億元
- 毛利率增長0.7個百分點至42.8%
- 股東應佔溢利增長24.0%至人民幣1,551.1百萬元
- 每股基本盈利增長23.9%至人民幣62.21分
- 股息佔二零一零年股東應佔溢利之62.1%
- 自由現金流入增長9.7%至人民幣1,269.0百萬元

毛利率

**42.8%**

反映強大的品牌價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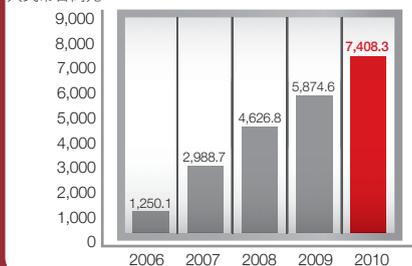
有關前瞻性陳述的警告聲明

本《二零一零年年報》包含若干對於本集團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業務的若干前瞻性陳述。這些前瞻性陳述為本集團對日後事件的期望或信念，並涉及已知和未知的風險與不明朗因素，而這些風險及因素可能導致實際業績、表現或事件與該等陳述中明示或暗示的業績、表現或事件有重大差距。某些陳述，如包含「潛在」、「估計」、「預期」、「預計」、「目標」、「有意」、「計劃」、「相信」、「估算」等字詞的陳述，以及類似的語句或其不同表達方式，均可視為「前瞻性陳述」。

前瞻性陳述涉及內在風險及不明朗因素。務請注意，多種因素均可導致實際結果偏離前瞻性陳述所預期或暗示的狀況，在某些情況下甚至會出現重大偏差。前瞻性陳述的內容僅以截至有關陳述作出日期為準，而不應假設有關於陳述內容曾作修訂或更新以反映最新資料或日後事件。預期可對本集團經營業績構成影響的市場趨勢及因素載於「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等章節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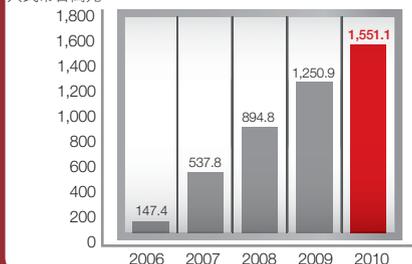
營業額

人民幣百萬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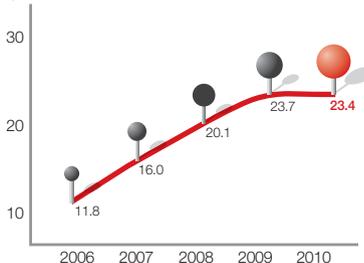
股東應佔溢利

人民幣百萬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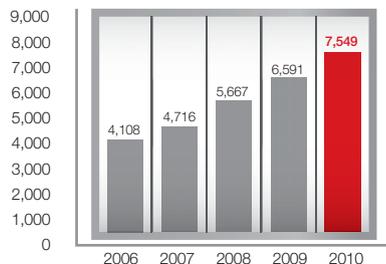
經營溢利率

%



安踏店數目

家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營業額	7,408,309
毛利	3,170,554
經營溢利	1,736,811
股東應佔溢利	1,551,113
非流動資產	1,309,436
流動資產	5,745,055
流動負債	1,163,393
流動資產/(負債)淨值	4,581,662
資產總值	7,054,491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5,891,098
非流動負債	160,366
負債總值	1,323,759
非控股權益	52,701
股東權益	5,678,031
	(人民幣分)
每股基本盈利	62.21
每股攤薄盈利	62.04
每股股東權益	277.68
	(港幣分)
每股股息	
— 中期	20.0
— 末期	25.0
— 特別	—
	(百分比)
毛利率	42.8
經營溢利率	23.4
淨利率	20.9
實際稅率	16.1
廣告及宣傳開支(佔營業額百分比)	13.6
員工成本(佔營業額百分比)	8.9
研發活動成本(佔銷售成本百分比)	3.2
平均股東權益總值回報 <sup>(1)</sup>	28.8
平均資產總值回報 <sup>(1)</sup>	23.6
平均股東權益總值對平均資產總值 負債比率 <sup>(2)</sup>	81.8
	23.3
	(日)
平均存貨周轉日數 <sup>(1)</sup>	36
平均應收貿易賬款周轉日數 <sup>(1)</sup>	19
平均應付貿易賬款及應付票據周轉日數 <sup>(1)</sup>	36

附註：

(1) 有關平均股東權益總值回報、平均資產總值回報、平均存貨周轉日數、平均應收貿易賬款周轉日數、平均應付貿易賬款及應付票據周轉日數的定義，請參閱本年報第4頁之附註。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5,874,596	4,626,782	2,988,723	1,250,142
	2,472,894	1,848,573	999,907	313,228
	1,394,777	930,659	479,256	147,280
	1,250,941	894,791	537,793	147,417
	1,193,651	592,464	494,789	265,166
	4,909,755	4,350,018	4,135,949	591,189
	872,460	461,610	480,044	618,444
	4,037,295	3,888,408	3,655,905	(27,255)
	6,103,406	4,942,482	4,630,738	856,355
	5,230,946	4,480,872	4,150,694	237,911
	93,618	-	-	-
	966,078	461,610	480,044	618,444
	57,389	-	-	-
	5,079,939	4,480,872	4,150,694	237,911
	(人民幣分)	(人民幣分)	(人民幣分)	(人民幣分)
	50.23	35.94	25.26	8.19
	50.09	35.86	25.21	不適用
	203.84	179.95	166.69	13.22
	(港幣分)	(港幣分)	(港幣分)	(港幣分)
	12.0	10.0	-	-
	12.0	10.0	8.0	-
	11.0	8.0	-	-
	(百分比)	(百分比)	(百分比)	(百分比)
	42.1	40.0	33.5	25.1
	23.7	20.1	16.0	11.8
	21.3	19.3	18.0	11.8
	13.6	7.3	10.1	0.4
	12.7	13.8	12.4	8.3
	9.1	7.0	7.1	6.8
	3.0	3.0	2.5	0.5
	26.2	20.7	24.5	84.5
	22.6	18.7	19.6	22.6
	86.6	90.2	80.0	26.8
	19.0	10.3	11.6	259.9
	(日)	(日)	(日)	(日)
	38	43	44	42
	16	15	14	19
	35	39	51	6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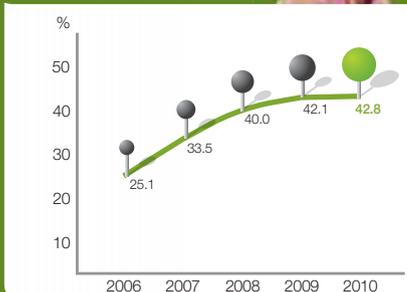
附註：

(2) 於每財政年度末，負債比率以負債總值除以股東權益計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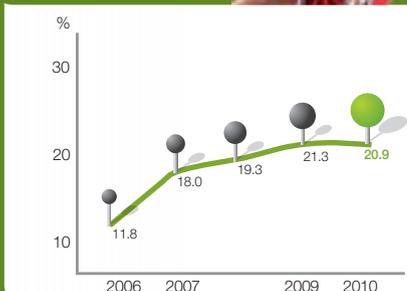
### 經營溢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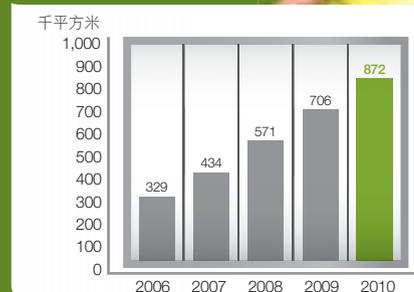
### 毛利率



### 股東應佔溢利率



### 安踏店總銷售面積





## 安踏新聞中心

**安踏體育代言人於二零一零年冬季奧運會再創佳績**

二零一零年二月

安踏體育代言人（包括申雪、趙宏博和周洋等）於二零一零年溫哥華冬季奧運會勇奪三金二銀佳績，為中國體育代表團獲得五金二銀四銅，締造中國單屆冬季奧運會的最佳成績作出重大貢獻。在開幕典禮上，中國體育代表團穿上安踏運動裝備昂然步進會場。

**安踏體育在市場地位及品牌領域上屢獲殊榮**

二零一零年三月及七月

安踏體育連續九年榮獲中國商業聯合會及中華全國商業信息中心頒發國內旅遊運動鞋「同類產品市場綜合佔有率第一」。本集團亦於「第六屆中國品牌年度大獎」榮獲「價值大獎」。此外，安踏體育更首次打入中國《福布斯》「二零一零年度中國最具價值品牌50強」。

**彈力膠技術升級版廣受市場認同**

二零一零年五月至八月

本集團提升彈力膠技術，由半掌應用優化至覆蓋運動鞋全掌，深受運動熱愛者歡迎。彈力膠是一種可分解的緩震物料，用於提升運動鞋之穩定性及舒適度。為使大眾更深入了解彈力膠技術，本集團推出一連串電視廣告及終端宣傳，獲得理想的市場反應。

**中國奧委會合作夥伴關係為安踏體育提供有效的推廣平台**

二零一零年五月

安踏體育與中國奧委會及其互聯網服務合作夥伴——新浪網聯手推出「安踏·中國軍團」頻道，加強三方在市場營銷和體育推廣的合作。本集團亦與中國奧委會攜手亮相於北京最新舉行的「第26屆中國國際體育用品博覽會」，展示安踏為中國體育代表團設計的領獎裝備。

**安踏體育贊助奧林匹克長跑日全力推動中國「全民運動」**

二零一零年六月

安踏體育與中國奧委會合辦第24屆奧林匹克長跑日，全力推廣「全民運動」。是次活動於九個城市舉行，吸引了近二萬名市民參加，共同體驗奧運精神。數名安踏體育代言人（包括冰雪運動員李妮娜、張丹和張昊、馬拉松選手陳榮以及CBA球員劉曉宇及吉喆）聯同安踏員工一同參與，親身支持長跑活動。



### 安踏體育第七千家零售店正式開業

二零一零年六月

安踏體育第七千家零售店於六月在江蘇開業，見證了本集團分銷網絡的健康度及可持續發展能力。同時，該里程碑也標誌著安踏體育於優越地段積極開店的策略，藉此提升品牌形象，抓住市場對安踏產品的殷切需求。



### 籃球明星路易士·斯科拉再度來華與球迷相聚

二零一零年五月至六月

安踏體育代言人——NBA球星路易士·斯科拉二度來華出席了以「歷程閃耀」為題的中國行，與球迷及籃球運動愛好者進行零距離接觸。他此程到訪了北京、哈爾濱、上海、南京及廣州五個城市，並參與了CUBA訓練營及多項活動指導年輕籃球運動員球技，積極推動中國籃球事業發展。



### 安踏體育晉身恒生可持續發展企業指數

二零一零年七月

安踏體育是唯一一家體育用品公司獲納入恒生指數有限公司的恒生可持續發展企業指數系列。是次入選不但提升安踏體育在資本市場的知名度，更是對本公司在企業持續發展範疇的努力和表現的充分肯定。



### 國際籃球超級巨星凱文·加內特加盟安踏體育成為代言人

二零一零年八月至十二月

NBA超級巨星凱文·加內特繼路易士·斯科拉後加盟本集團打造至最強籃球代言人組合，提升安踏品牌在中國籃球市場的影響力。凱文·加內特在國內深受歡迎，「愛中國」的中國行活動成功吸引眾多球迷參與和關注。他亦在美國職業籃球聯賽賽事中穿著安踏的「KG1」籃球鞋上陣。為慶祝首次面世的「KG」體育用品系列，本集團推出以凱文·加內特為題的營銷活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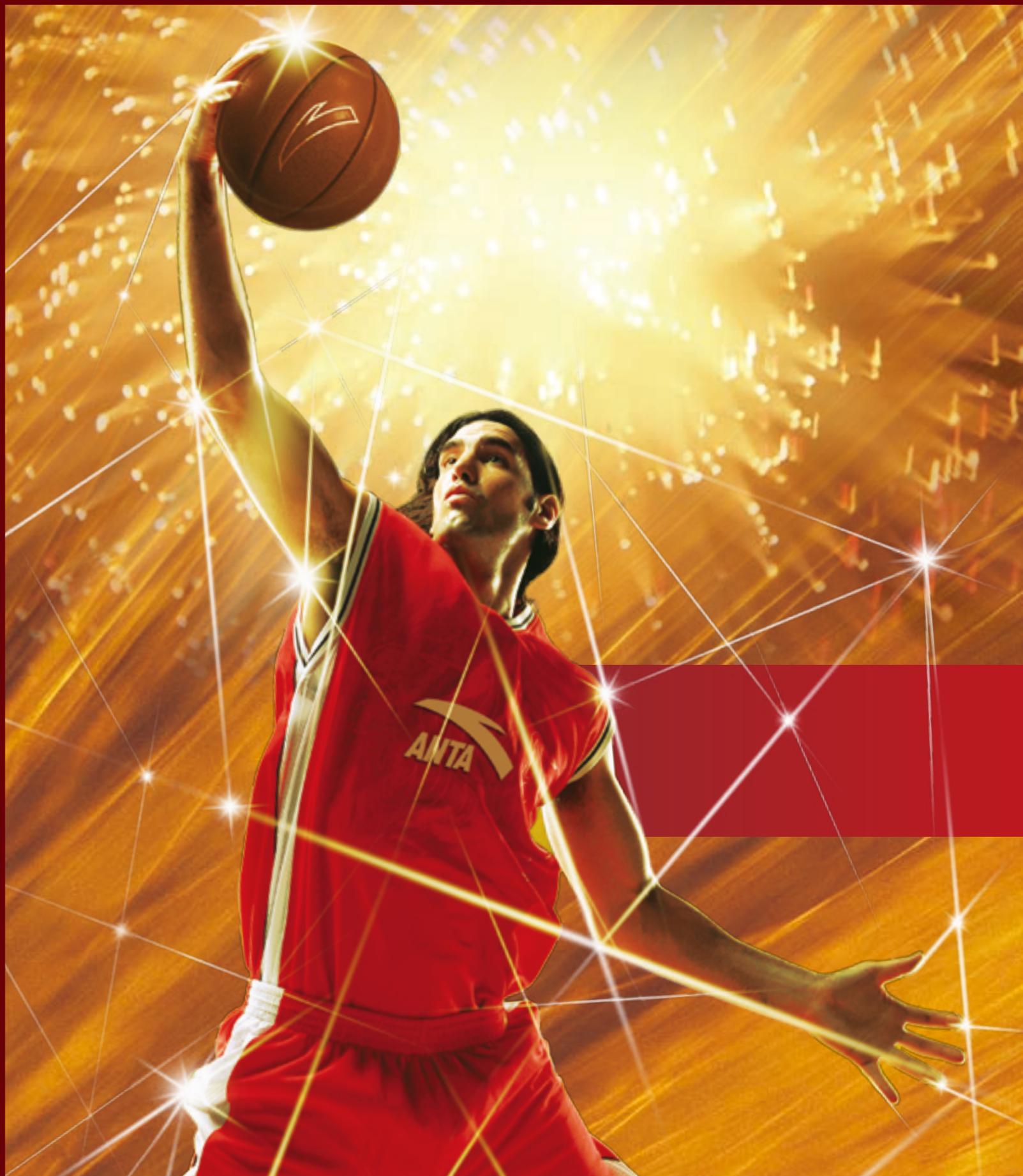
### 中國體育代表團身穿安踏領獎裝備出席亞運會頒獎典禮

二零一零年十一月

中國體育代表團於二零一零年廣州亞運會中奪得199金、119銀及98銅歷屆最佳成績，數百名得獎運動員穿著安踏設計的領獎裝備出席頒獎典禮，接受全國人民的歡呼。中國體育代表團的優秀表現大大提高了安踏的曝光機會。本集團亦舉辦了一連串矚目的市場推廣活動以拉近大眾與安踏及該項體育盛事的距離，從而樹立安踏體育代表中國體育的形象。



我們的代言人 路易斯·斯科拉



# 歷程 閃耀



品牌至上 —— 我們堅信品牌價值是經營決策的基準，是安踏體育人傾力維護的核心

Q . . . . .



二零一一年二月二十一日



主席



各位尊敬的股東：

本人謹代表安踏體育用品有限公司董事會，欣然呈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全年業績。

### 高瞻遠矚的策略使我們維持健康的增長勢頭

回首二零一零年的市場環境，我們喜見國內經濟在經歷環球金融危機後得以復甦。國內可支配收入及本地消費的穩步上升，繼續為體育用品行業帶來增長動力。雖然行業內的品牌表現各異，但本集團透過善用本身的競爭優勢和執行高效的發展策略，因而錄得強勁而健康的增長，並欣然宣佈令人鼓舞的財務及營運表現。於本年度，本集團的營業額上升26.1%至人民幣74.1億元（二零零九年：人民幣58.7億元），股東應佔溢利增長24.0%至人民幣15.5億元（二零零九年：人民幣12.5億元），而每股基本盈利達人民幣62.21分（二零零九年：人民幣50.23分）。董事會建議派發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港幣25分（二零零九年末期股息：港幣12分；二零零九特別股息：港幣11分），連同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港幣20分（二零零九年：港幣12分），派息率為本年度股東應佔溢利的62.1%。

### 與中國奧委會的夥伴合作關係有助安踏於體育用品行業中脫穎而出

隨著中國消費者的富裕程度和生活水平不斷提升，他們對品牌的關注度逐漸增加。因此，本集團繼續與中國奧委會緊密合作和促進體育發展，以提高安踏的品牌美譽度。本集團與中國奧委會連續四年體育服裝的獨家戰略合作夥伴關係，為我們提供一個絕佳平台，讓安踏在其他競爭對手中脫穎而出。在二零一零年廣州亞運會，中國體育代表團的獎牌數目再一次位列榜首。此外，中國運動員亦在二零一零年溫哥華冬季奧運會中獲得中國單屆最佳成績，當中包括我們代理人所贏得的三面金牌。中國體育代表團的傑出表現，讓得獎運動員多次在領獎儀式上穿著由安踏設計的領獎裝備，大大提升安踏的品牌形象和曝光機會。我們更進一步擴闊與中國奧委會的合作層面，並與其互聯網服務合作夥伴——新浪網合作成立「安踏·中國軍團」頻道，進一步提升安踏的品牌曝光率。

### 安踏藉體壇盛事積極發掘市場潛力

二零一零年兩項至為矚目的體育盛事——冬奧會及亞運會帶來無限商機，為了充分發揮營銷活動的效益以抓緊機遇，我們推出了既全面且連貫的「這一刻 為中國」宣傳活動，藉此激發大眾的熱情，並拉近安踏與消費者的距離。除了推出備受注目和讚譽的電視及終端廣告系列，我們亦於主要的購物商場內展示安踏為中國體育代表團提供的領獎裝備，與大眾一同分享中國體育成就的喜悅與光榮。此外，我們透過舉辦多項互動遊戲活動，鼓勵消費者積極投入和親身體驗體育盛事。該等營銷活動不但獲得市場的高度評價，同時加強了安踏代表中國體育的品牌形象。本集團相信透過有效地宣傳重要體育賽事，將促進大眾更熱衷於體育活動的參與，並有利體育用品行業的長遠發展。

### 國際籃球超級巨星壯大安踏代言人陣容

本集團繼續透過加入具分量的體壇巨星，致力加強我們的代言人資源，讓安踏能吸引更多目標客戶的注意。於本年度，本集團獲得NBA超級巨星——凱文·加內特強勢加盟，不但壯大了我們的代言人陣容，同時標誌著我們在品牌建設方面的另一重大成就。我們的國際籃球代言人——凱文·加內特與路易士·斯科拉積極推動中國籃球運動的發展，他們除了為年輕的潛質球員指導籃球技術，並走遍中國與大批支持者見面。藉著他們的影響力和知名度，本集團成功吸引了廣大球迷對安踏的關注，並加強安踏與籃球運動的關聯度。此外，我們的籃球雙雄已穿著最頂尖的安踏籃球戰靴出戰美國職業籃球聯賽，進一步在全球觀眾眼前展示我們的品牌和高質量的安踏體育用品。我們亦推出一系列以凱文·加內特為主題的營銷活動以宣傳「KG」體育用品系列。同時，我們繼續與中國主要籃球聯賽——CBA及CUBA攜手合作，為球迷舉辦營銷活動和推出主題產品。透過善用我們全面的籃球代言人和贊助資源，讓本集團能進一步加強安踏的品牌影響力及於本地籃球市場板塊的領先地位。



# 我們的使命

將「超越自我」的體育精神融入  
每個人的生活。





二零一一年二月二十一日



主席



## 健康的分銷網絡拓展為我們帶來突出的零售表現

隨著國內經濟持續發展和工資上漲，大眾市場的消費者人口規模和購買力不斷壯大，本集團預見大眾市場未來的龐大機遇。城市化步伐加快亦提供更多優越位置開設新店，意味著將有更多空間讓我們拓展分銷網絡。於二零一零年底，安踏店總數已突破7,000家的里程碑並達至7,549家。我們深信健康的分銷網絡，是本集團獲得持續增長的重要因素，這正是我們一直專注於提升店效及分銷網絡競爭力的原因。我們不但透過與分銷商和加盟商緊密合作以促進零售表現，並且為他們提供指引和培訓，以優化他們的店舖營運及開店規劃。再者，我們不斷為零售商提供最新的市場分析及仔細審核他們在訂貨會的訂貨計劃，使存貨和零售折扣保持在健康的水平。憑藉更佳的存貨管理、更準確的訂貨及高效的店舖營運，讓零售商能繼續保持盈利能力。

## 透過創新來推動我們的產品差異化

產品差異化及研發能力是我們成功的關鍵。我們提升自行研發的彈力膠科技，為專業運動員及大眾消費者提供更佳回彈力、更舒適的產品。本集團一直致力強化研發能力，並將先進科技廣泛應用在各個產品系列當中，並獲得良好的市場反應。為發掘不同市場板塊的潛力，本集團積極優化及豐富產品組合。我們大力擴闊服裝的產品組合，並持續拓展運動生活及兒童體育用品系列。本集團亦推出更多高附加值的產品，包括「KG」、「我愛CBA」籃球系列和中國奧委會特許產品系列，以滿足消費者對物超所值的品牌產品日益增加的需求，以及迎合他們愈趨細緻的品味。透過本集團對品牌創新的不斷努力，我們很榮幸連續九年成為國內旅遊運動鞋產品市場綜合佔有率第一的體育用品企業。

## 促進可持續發展是我們未來的工作重點

展望未來，我們預見體育用品行業商機處處，也充滿挑戰。全賴中國政府推行的經濟政策，以及對體育推廣的支持，使人民的購買力和運動參與度不斷提升，因此大眾市場潛力的前景仍然十分亮麗。持續的行業整合讓本集團能透過本身的競爭優勢去拓展市場份額。然而，體育用品行業的品牌及其零售商將繼續面對成本上升帶來的壓力。為了保持本集團與零售商的盈利能力，我們會進一步實施更有效的成本監控措施，並與他們緊密合作，確保店效和存貨水平皆保持健康。我們亦已開展ERP系統優化計劃，透過密切監察零售表現及獲得更多即時市場情報，有利我們的長遠增長。

## 我們透過市場與產品多元化策略來拓展商機

穩固的品牌實力向來（亦將繼續）是我們最強大的競爭優勢，也是促進我們未來發展的有利條件。本集團會積極善用我們的強大贊助資源及代言人陣容，進一步鞏固領先地位。我們將強化安踏的品牌美譽度，並透過我們的代言人——凱文·加內特來提升安踏與籃球迷的關聯度。我們亦已準備就緒，在市場推出以中國體育代表團出征倫敦奧運會為主題的營銷活動和產品，以喚起大眾在奧運會舉行前夕對安踏的關注。此外，本集團一直專注於市場及產品多元化的策略，積極把握高增長市場板塊所帶來的機遇。我們注意到女性和青少年市場的巨大發展潛力，因此會進一步豐富女子體育用品及運動生活系列，來滿足不斷上升的需求。在持續拓展大眾市場業務的同時，我們亦會為Fila進行品牌重塑、優化其產品組合及網絡覆蓋度，讓本集團能把業務進一步伸展至高端市場。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對我們股東、客戶及業務夥伴的長期支持致以衷心感謝。本人亦向董事會成員及全體員工所作出的努力和貢獻表示謝意。



**丁世忠**  
主席

香港，二零一一年二月二十一日

## 我們的願景

為中國市場品牌美譽度和市場份額雙  
第一的中國體育品牌，受人尊重、並可  
持續發展的世界級體育用品公司。



## 市場回顧

### 中國經濟保持健康穩步的增長

中國政府在環球金融危機後，透過推出一系列的經濟結構調整措施及刺激經濟政策，成功帶領國家走上經濟復甦之路。因此，國內經濟在去年持續錄得穩步的健康增長，國內生產總值上升10.3%至人民幣397,983億元。由於經濟環境向好，使工資不斷提升，國內城鎮居民人均可支配年收入亦增加11.3%至人民幣19,109元。雖然工資及購買力的上升能推動經濟增長，但中國在未來數年亦同時面對通脹及環球金融不穩所帶來的挑戰。作為世界最大的經濟體系之一，預期中國與環球市場的相互關係將更為密切，而中國經濟對世界的影響力亦將進一步擴大，因此中國政府將進一步加強對外圍經濟環境變化的應變能力，以確保國家經濟的持續增長。

### 中央政府致力促進內需和控制通脹

受惠於中國政府擴大大地消費的有效策略，社會消費品零售總額於二零一零年上升18.4%；其中，服裝類別的零售總額更錄得24.8%的升幅。多個

省份已調高當地的最低工資水平，加上不斷創造新的就業機會，令零售總額的上升趨勢得以延續。與此同時，消費者的強勁需求也給中國帶來通脹壓力。於二零一零年，CPI和PPI分別上升3.3%和5.5%，反映製造業正受到原材料價格上漲所影響，並把額外增加的成本轉嫁給消費者。為了應付通脹及防止經濟增長過熱，政策制定者已實施一系列價格監控措施和貨幣政策，全力穩定消費品和原材料的價格。

### 體育用品市場仍具龐大的增長潛力

全賴中國政府刺激內需的政策所支持，中國體育用品市場雖然存在激烈競爭，但仍於本年度錄得理想的增長。政府持續推進城市化、提升工資水平以及促進體育事業，也有利中國體育用品市場發展。去年二、三線城市的消費者購買力的提升乃有目共睹，城市化亦為體育用品行業提供優越的位置以開設新店。同時，冬季奧運會和亞運會等國際體壇盛事，長遠有助促進大眾的運動參與度。因此，擁有清晰市場定位和強大品牌認知度的行業領先者，將在該良好的經營環境中繼續受惠。



### 具強勁可持續發展能力的品牌在市場整合過程中脫穎而出

於本年度，行業內不同的體育用品品牌表現各異，主要皆取決於其市場定位、發展策略、營運的可持續性，以及競爭優勢。隨著人民收入和生活水平的改善，在未來更多消費者將步向品牌主導的消費模式，他們對物超所值的品牌體育用品更加趨之若鶩。預期在行業整合的過程中，具備強大品牌實力、創新研發能力、高效分銷網絡，以及穩健財務資源的品牌，將獲得更大的市場份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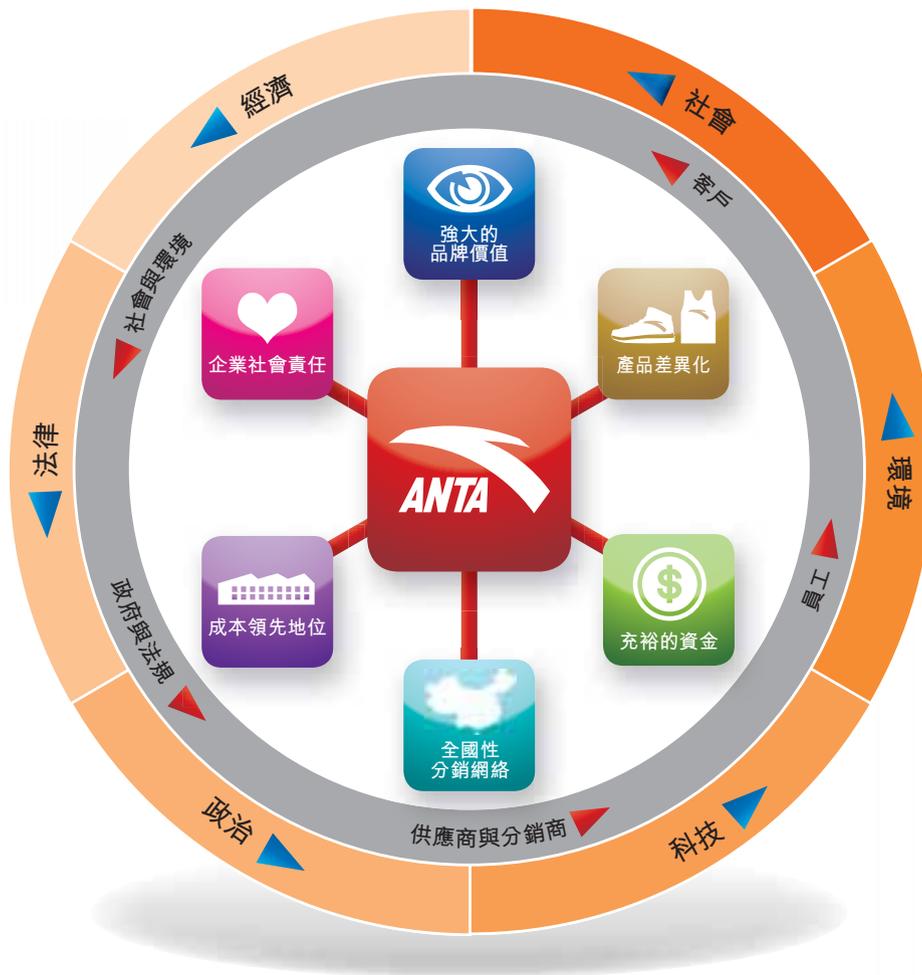
#### 中國經濟數據



國民收入	GDP	人民幣397,983億元	按年 ↑10.3%
城鎮居民收入	每年人均可支配收入	人民幣19,109元	按年 ↑11.3%
消費	社會消費品零售總額	人民幣154,554億元	按年 ↑18.4%
	服裝類別 (包括運動鞋服)	人民幣5,874億元	按年 ↑24.8%
通脹	CPI	103.3 (二零零九年=100)	按年 ↑ 3.3%
	PPI	105.5 (二零零九年=100)	按年 ↑ 5.5%

資料來源：中國國家統計局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PESTEL分析模型及競爭優勢



### 競爭優勢

- 強大的品牌價值**
- 贊助資源多元化
  - 品牌國際化
  - 全國性的品牌知名度和關注度

- 產品差異化**
- 多元化的產品線與組合
  - 制定國家質量標準
  - 與設計師和研發機構緊密合作

- 充裕的資金**
- 資金充裕以應付未來業務發展
  - 無銀行或其他借款

- 全國性分銷網絡**
- 對市場需求快速反應
  - 廣泛拓展我們的網絡
  - 有效的分銷商與加盟商管理

- 成本領先地位**
- 享有規模效益
  - 高效的供應鏈管理
  - 提供物超所值的產品

- 企業社會責任**
- 企業社會責任及公共關係
  - 與利益相關者保持密切的溝通

### 外在環境

#### 經濟

- 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長率
- 城市化程度

#### 法規

- 合規性
- 健康與安全

#### 政治

- 政府關注市民健康
- 在學校推廣體育活動

#### 科技

- 產品功能性
- 專業體育用品
- 時尚運動休閒用品

#### 環境

- 保護及教育
- 季節性轉變

#### 社會

- 運動參與度
- 消費者品味與喜好
- 體育用品的個人開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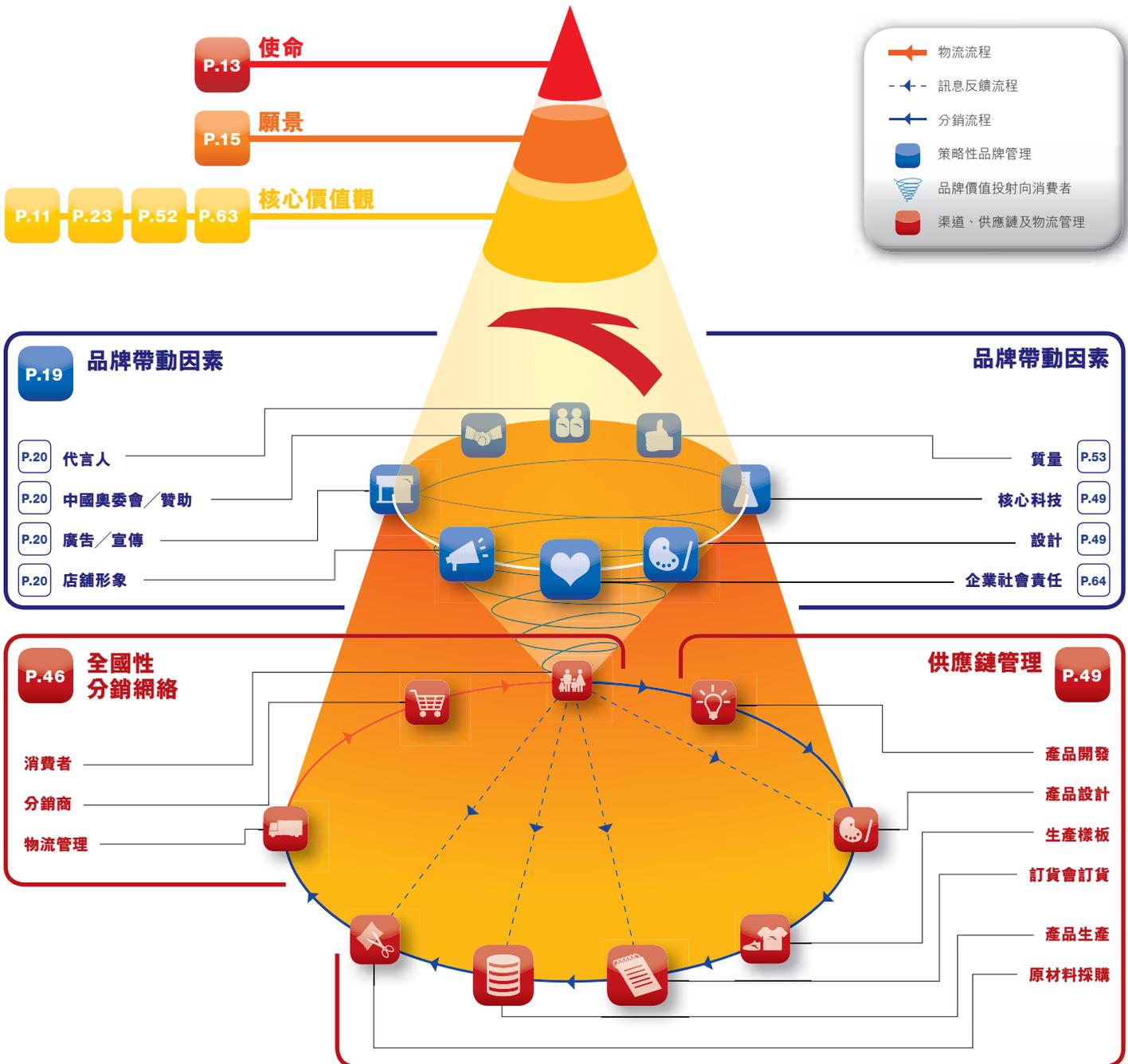
### 業務回顧

作為一家專注於品牌管理的公司，我們透過整合各項資源，包括贊助及代

言人資源、廣告及宣傳活動、企業社會責任的履行、店舖形象、物超所值的專業及時尚體育產品，加強安踏品牌在消費者心目中的形象及關聯度。

我們的品牌理念亦推動分銷網絡和供應鏈，將本集團的使命、願景及核心價值觀傳遞給消費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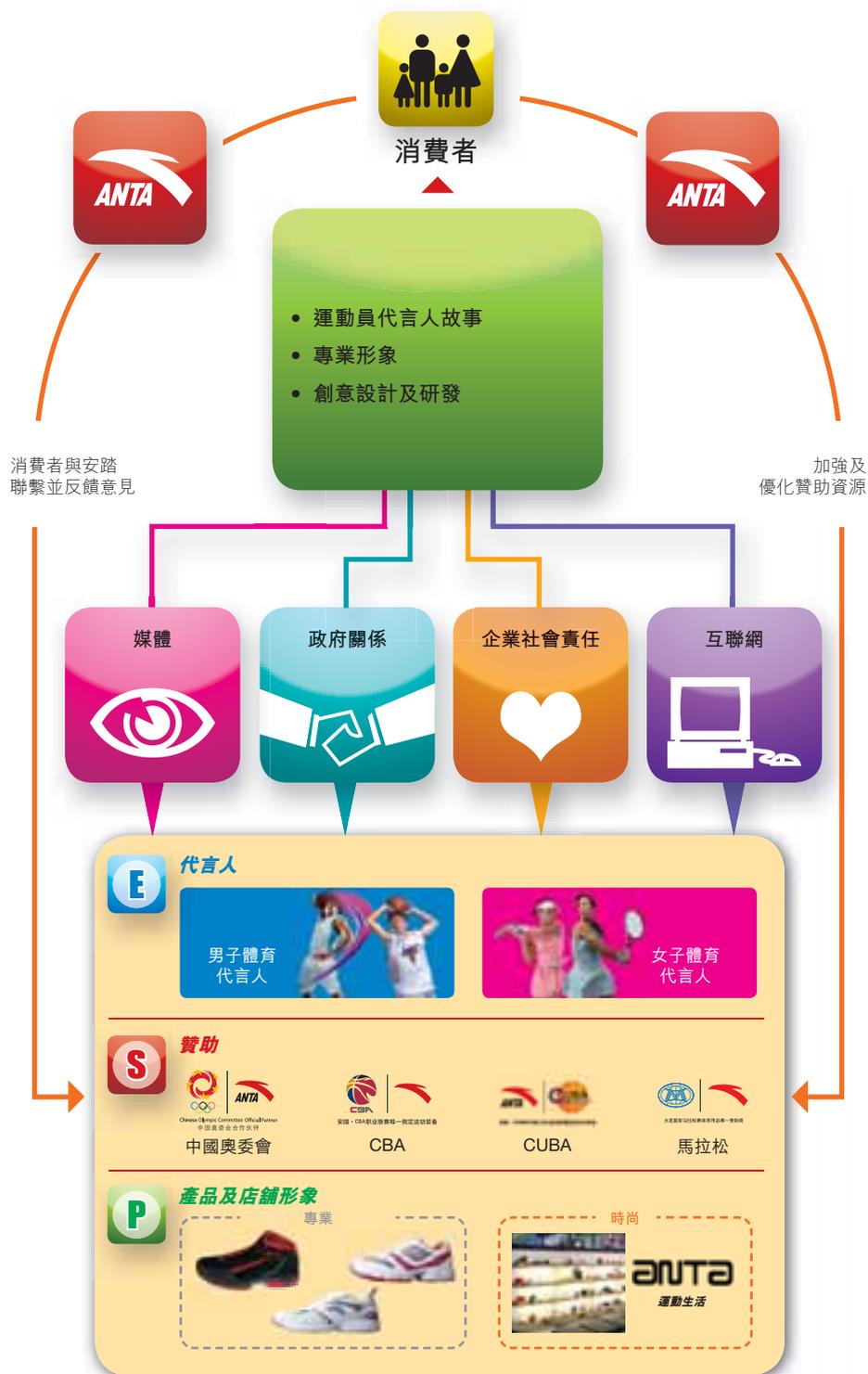
### 品牌帶動的業務模式





# 品牌管理

## 策略性品牌管理模式



## 強大的品牌價值

本集團視品牌作為業務持續發展的重要資產。安踏體育朝著清晰的大眾市場定位，一直以來緊守專注高效的 品牌戰略，多年來已累積了全國性的 品牌認知度。隨著消費者的要求愈來愈 高，對品牌的關注也日益加深。本集 團持續加大品牌和產品的差異化，從 而提升我們的品牌美譽度。經過安踏 及其他一眾本地品牌多年來的不斷努 力，中國消費者近年對本地體育用品 品牌的接受和喜愛度愈見提高，正好 為安踏體育提供良好的發展契機。

我們相信有充分的準備是成功的關 鍵。二零一零年，我們具前瞻性的規 劃和準備，壯大了我們體育贊助資源 的實力。NBA超級巨星凱文·加內特 的加盟，讓安踏體育透過連結頂級球 員及具影響力的籃球聯賽以打造中國 至強的籃球贊助資源組合，並強化安 踏體育在專業體育用品市場的專業形 象。作為中國奧委會的體育用品裝備 的獨家贊助商，安踏體育很榮幸於年 內為踏上溫哥華冬季奧運會及廣州亞 運會頒獎台的中國體育代表團健兒提 供體育用品。中國體育代表團的卓越 表現，有助鞏固安踏代表中國體育行 業的形象。

## 品牌管理策略

為了實現成為中國市場品牌美譽度第一的本地體育用品品牌之願景，安踏體育致力貫徹一套有效品牌管理策略，年內，我們加大品牌宣傳力度和創意，透過不同的媒體及店內宣傳等攻勢將安踏獨特的品牌形象及優質產品的資訊傳播至更多目標消費人群。

### • 代言人及體育贊助

體育贊助資源是功能性體育用品品牌突顯差異化的重要基石，因此安踏體育致力建立一個涵蓋具有影響力且獨家代言人和贊助資源組合，不斷加強品牌價值。我們與中國奧委會和中國體育代表團從二零零九年至二零一二年的戰略合作關係，為增強安踏品牌於本地及國際的曝光度及影響力提供一個絕佳平台。除與重要的體育團體合作，安踏體育亦致力贊助優秀運動員及頂級體育聯賽，加深安踏的專業形象，並強化我們與中國主流體育活動—籃球、網球及跑步的關聯度。新加盟的籃球超級巨星凱文·加內特，標

誌著我們將安踏品牌提升至更高層次的決心。安踏體育的代言名將，包括路易士·斯科拉、鄭潔、伊蓮娜·揚科維奇及王皓等，以及頂級聯賽的球員均身穿安踏的裝備，足證安踏體育用品已達世界級水平。強勁的體育贊助資源讓我們有效地提升安踏品牌的美譽度，促進本集團的持續發展。

### • 廣告及宣傳活動

安踏體育素來善於結合體育贊助資源及各種宣傳渠道進行體育營銷，以突顯品牌及產品差異化。除推出富創意的電視、平面廣告及店內宣傳，本集團特別在冬季奧運會及亞運會期間展開一系列與消費者互動的活動及遊戲，以加強消費者對體壇盛事的參與度，及激發大眾對中國健兒的支持，促進對國家的歸屬感。本集團亦與CCTV 5合作，藉著贊助著名籃球資訊娛樂節目《籃球公園》及有中國「體壇奧斯卡」之稱的《安踏CCTV體壇風雲人物》，接觸體育愛好者以外的普羅大眾。鑒於互聯網的日益普及，本集團加大

網上營銷的力度，透過網站、微博及網上遊戲加強與年青人及網絡社群的連繫互動。

### • 店鋪形象

安踏體育致力打造鮮明統一的店鋪形象，以展現安踏的品牌理念。我們與分銷商及加盟商分享心得，並密切監察櫥窗佈置及店內陳列，以確保每家安踏店鋪均符合特定要求，務求為消費者提供最佳的購物體驗。本集團亦為零售店鋪提供產品陳列設備、宣傳物品及店內大型海報，以突顯每季廣告宣傳主題及主推產品的特色。此外，店鋪亦特別增設「中國奧委會特許產品陳列區」及「籃球聖殿」，展示愈趨豐富的多元化的產品。以上措施均有助突出我們產品的獨特性及差異化，長遠提升品牌的美譽度。

我們為品牌建設所付出的努力贏得多項的榮譽。三月份，安踏體育於「第六屆中國品牌年度大獎」榮獲「價值大獎」，是唯一一家獲獎的體育用品企業。於七月，安踏體育首次打入中國《福布斯》「二零一零年度中國最有價值品牌50強」，榮登第21位，隨後更在網易主辦的「首屆互聯網體育營銷頒獎典禮」，以「安踏携手中國奧委會」的案例獲得「年度體育營銷案例」獎，以上的獎項無疑是對安踏體育領先地位的一份肯定。



## 品牌組合模型

隨著國民的收入水平和購買能力的提高，造就一批對產品質量要求更高，品味愈趨細緻的消費群體，並增加了對優質及多元化的體育用品的需求。現今消費者更願意花錢於具差異化形象和物超所值的品牌。預期此趨勢有利大眾市場的發展，長遠亦能帶動高端市場。因此，安踏體育採用多品牌策略，使我們能夠應對細分市場的需求，抓住市場龐大機遇。

城市化和工資上升加速大眾市場的擴張步伐。安踏體育專注的營銷策略，讓我們結合主流運動及重要賽事，坐擁專業體育產品（特別是籃球和跑步系列）的領先優勢。網球運動在中國日益普及，我們亦加強網球產品系列的開發，從而捉緊女子體育用品的商機。此外，作為中國奧委會的戰略合作夥伴，安踏體育於二零零九年推出中國奧委會特許產品系列，提升安踏、中國奧委會與消費者的關聯度。為了針對消費者對時尚運動休閒產品及兒童體育用品的需求，我們繼續擴闊運動

生活和兒童體育用品系列，增加在該等市場的影響力。

國民富裕程度的提升亦有助高端市場的發展。本集團於二零零九年九月收購 Fila 中國商標，透過融合運動美學和意大利傳統風格，Fila 品牌在高端消費群的影響力已逐步上升，有助與安踏品牌定位大眾市場達到優勢互補。Fila 優秀的設計及研發能力，配合安踏體育對國內體育用品市場的了解和供應鏈及渠道管理的經驗，Fila 業務提供了獲取高端市場潛力的一個良好基礎，有利本集團長遠的業務增長。





我們的代言人 凱文·加內特



# 無畏 向上



創新求變 —— 我們從不懼怕變革的風險，預應前瞻的格局，以隨需而變的創新，創造客戶終身價值

Q . . . .



# 中國奧委會



## 與中國奧委會的合作夥伴關係

二零一零年，中國國家隊於溫哥華冬季奧運會及廣州亞運會的優異成績贏盡全球目光。我們與中國奧委會及中國體育代表團從二零零九年至二零一二年的戰略合作夥伴關係為安踏提供了絕佳的平台，讓傑出運動員穿上安踏領獎裝備在重要國際賽事的頒獎台上接受加冕，藉此加強安踏品牌的曝光度及差異化，逐步強化「安踏代表中國體育的形象」。本集團推出了一系列的宣傳攻勢，以推動中國體育事業的成長，不單有利安踏體育的發展，更能惠及整個中國體育行業。





Chinese Olympic Committee Official Partner  
中国奥委会合作伙伴

## 新浪網「安踏·中國軍團」啟動



安踏體育與中國奧委會及其互聯網服務合作夥伴——新浪網聯手推出「安踏·中國軍團」頻道 (<http://sports.sina.com.cn/others>)，標誌著三方更緊密的協作關係，從而讓安踏將中國奧委會贊助的效益達到最大化。



## 第十六屆廣州亞運會中國體育代表團領獎裝備設計大賽



安踏舉辦第十六屆廣州亞運會中國體育代表團領獎裝備設計大賽，提升大眾對體育盛事的關注。比賽收到過千份參賽作品，爭取為中國體育代表團設計領獎裝備的機會。

## 「中國之家」凝聚中國精神



安踏體育支持中國奧委會自溫哥華冬季奧運會開始設立的「中國之家」，中國奧委會及中國體育代表團團員與國內外媒體聚首一堂，共同分享運動員屢獲佳績的喜悅。



### 中國體育代表團閃耀亞運會

中國體育代表團於廣州亞運會囊括416面獎牌，蟬聯獎牌榜數目首位，更刷新多項亞運及世界紀錄，向世界展示中國作為體育強國的本色。是次亞運會的成功以及中國體育代表團彪炳的戰績，不單大大提高安踏的曝光率，更能刺激大眾的運動參與度，促進體育行業的長遠發展。

自二零零九年起，安踏體育一直以「這一刻 為中國」的主題，串連起多個與中國奧委會及中國體育代表團合作的賽事之營銷活動。我們就各個重要賽事度身訂造一系列由安踏體育代言人參與拍攝的電視廣告、戶外宣傳及終端廣告。憑藉過去兩年持續有效的宣傳攻勢，強化了安踏與中國奧委會及中國體育代表團的關聯度，更成功為本集團創造更大價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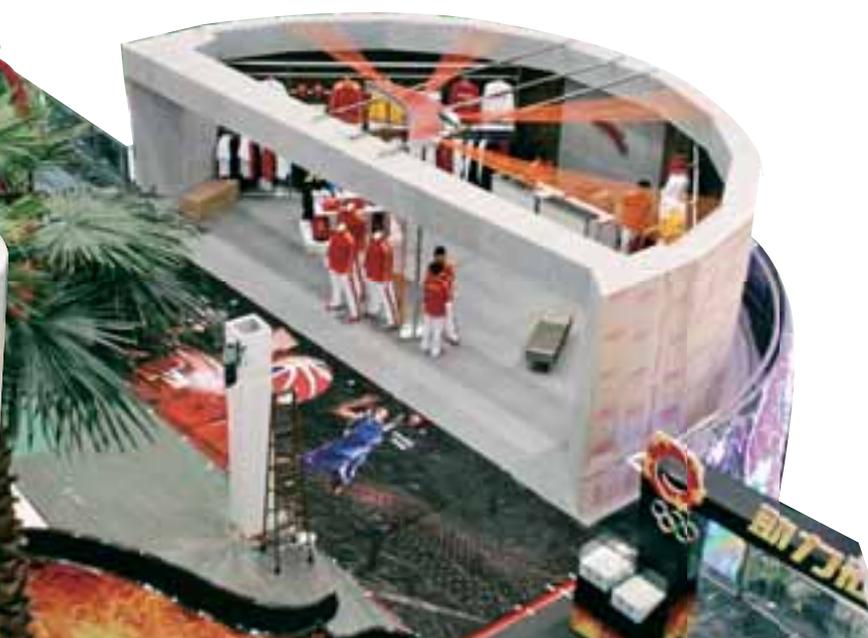
### 中國的獎牌榜

199 金

119 銀

98 銅

這一刻為中國  
第16屆亞運會中國體育代表團





Chinese Olympic Committee Official Partner  
中国奥委会合作伙伴



為了鞏固我們在廣東地區的領先優勢，安踏體育於比賽期間在廣州展開多角度的宣傳攻勢，以吸引亞運會所帶來龐大客流的關注。本集團於人氣購物商場設立亞運會歷史展覽區並展示中國體育代表團領獎裝備及運動器材，拉近我們與大眾的距離。我們並加強各活動與消費者的互動機會，鼓

勵他們親身感受比賽的激情。此外，安踏代言人及中國體育代表團得獎運動員更出席支持者見面會，與消費者互動交流，務求透過消費者的親身參與將體育精神融入他們的生活。



透過優化網上資訊平台「安委會」(<http://anta.qq.com>)及特別為中國體育代表團出征亞運會而設的網站(<http://www.anta.com/2010games/>)，安踏致力為消費者提供最新的消息，成功吸引了網絡社群的關注。此外，我們的營銷活動更延伸至產品系列及終端展示。自二零零九年起於安踏店中推出的中國奧委會特許產品及「中國奧委會專區」獲得良好反應。為研發及設計中國體育代表團領獎裝備而累積的經驗與成果，更有助我們將嶄新概念應用在大眾市場的體育用品上，為消費者提供親身感受高科技及榮譽的機會。以上全面的營銷活動有助鞏固安踏代表中國體育的形象，推動本集團業務的持續發展。





Chinese Olympic Committee Official Partner  
中国奥委会合作伙伴



### 中國體育代表團於冬季奧運會 再創佳績

中國冰雪運動員於二零一零年二月舉行的溫哥華冬季奧運會獲得歷史佳績，安踏體育的代言人更貢獻了其中的三金二銀獎牌。我們的代言人速滑好手周洋以破奧運及世界紀錄奪金，兩度穿著安踏領獎裝備登上領獎台接受最高殊榮。此外，雙人花樣滑冰名將申雪和趙宏博，經過多年的努力終於贏得其運動生涯的首面奧運金牌，亦是中國花樣滑冰歷史上的首面奧運金牌。代言人堅毅不屈的表現，充分展示安踏品牌「永不止步」的理念，更與奧林匹克提倡的精神不謀而合。

### 中國的獎牌榜





# 籃球



# 越磨礪 越光芒



安踏 • CBA職業聯賽唯一指定運動裝備  
ANTA - Sole Equipment and Sportswear Sponsor for the CBA



安踏 • CUBA中國大學生籃球聯賽指定運動裝備  
ANTA - Official Sponsor of Equipment and Sportswear for the CUBA



## 大眾市場 專業籃球系列

作為中國最受歡迎的運動之一，籃球一直是本集團最關鍵的戰略重點。更重要的是，籃球運動越來越受年輕人歡迎，而安踏贊助的頂尖籃球聯賽——CBA及CUBA在中國的影響力亦不斷提高。安踏體育憑藉與該等聯賽的合作夥伴關係，在籃球運動愈趨普及的環境中取得優勢。我們亦對休賽期間舉行的訓練營給予支持，以培育具天賦的籃球人才及提升籃球參與度。我們致力善用優越的贊助資源及更高效的營銷活動以拓展市場，並加強安踏在大眾市場籃球板塊的領先地位。

於本年度，本集團在優化籃球贊助資源方面取得重大突破。我們的代言人陣容獲得著名國際籃球超級巨星——凱文·加內特的強勢加盟，大大強化了安踏在籃球板塊的專業形象。凱文·加內特與路易斯·斯科拉在中國行期間參與了「巔峰籃途」籃球選秀活動，訓練國內熱愛籃球的年輕球員，並向他們示範精湛的籃球技術，致力與本集團一同促進籃球運動發展。本集團亦舉辦多個活動安排他們與球迷見面和互動，成功吸引眾多籃球熱愛者及大眾的參與和高度關注。我們相信憑藉籃球雙雄在中國的知名度和影響力，定能不斷提高籃球運動參與度，並大大提升安踏的品牌價值，從而加強消費者的品牌忠誠度。



本集團相信透過創新科技，能讓我們繼續在市場上（特別是籃球板塊）保持領先地位。我們將先進科技應用於CBA及CUBA球員的籃球裝備。在二零一零年至一一年度的美國職業籃球聯賽賽季，凱文·加內特已穿上由安踏特別設計的「KG 1」籃球戰靴作賽，足證我們的品牌和產品功能性皆獲得頂級籃球聯賽最有價值球員的認同。路易斯·斯科拉亦穿上榮獲設計大獎的安踏「鳳凰」籃球戰靴作賽，我們對他的突出的表現感到自豪。擁有獨特、搶眼設計的安踏籃球戰靴，不但吸引了世界各地球迷的注目，同時為我們的體育代言人提供更舒適和更佳保護。

宣傳活動、與CBA一同舉辦全明星周末等，以拉近安踏與籃球迷的距離。CBA專屬產品及「KG」體育用品系列已在主要安踏店的「籃球聖殿」專區內發售，藉此推廣籃球運動。此外，本集團推出凱文·加內特首個營銷活動——「無畏向上」，並在我們舉行的互動活動上售賣「KG」限量版禮盒。由於本集團對品牌提升及產品創新的不斷努力，因此建立了一個更穩固的消費群基礎，並加強了安踏與中國備受歡迎的籃球運動的關聯度。



本集團透過結合強大的贊助資源組合、多元化的產品種類，以及高效的營銷活動，致力爭取更大的市場份額。我們於過去的賽季推出一系列互動活動，包括CBA全明星陣容投票、CBA冠軍祝福活動、CUBA助威口號設計比賽、「我愛CBA」營銷





凱文·加內特

## 凱文·加內特中國行：為籃球 選中國



### 八月一日 - 北京

- 我與安踏體育首次中國之旅正式展開！安踏是中國領先的體育用品品牌之一，我很榮幸能加入安踏體育的大家庭，讓我有機會為促進年輕一代的籃球運動發展出一分力，亦很高興國內外媒體亦見證了我們的簽約儀式。

### 八月二日 - 北京

- 我出席了由CCTV5籃球節目《籃球公園》主辦、安踏體育贊助的「巔峰籃途」籃球選秀活動，並向年輕球員指導籃球技術。那些具備天份的球員不但是明日之星，而且對籃球充滿熱誠，祝願他們在追求籃球夢想的過程中一切順利。



### 八月三日 - 晉江

- 我在安踏體育主席兼首席執行官丁世忠先生的陪同下，參觀了安踏體育總部內的安踏技術中心、鞋產品生產廠房及訂貨會。這家在福建成長的中國體育用品品牌，其研發設備與生產設備已達到世界級水平，令我大開眼界。在榮獲「國家認定企業技術中心」認定的國家級實驗室裡，安踏體育的研發團隊為我的身體動作及足部受壓情況進行分析。



### 八月四日 - 上海

- 作為世博籃球大使，我藉此機會到上海世界博覽會參觀中國館及美國館。此外，我贈送了一雙親筆簽名的安踏籃球戰靴給世博官員，以感謝他們對我的熱情招待。

### 八月五日 - 上海

- 在出席港匯廣場的營銷活動期間，能與大批熱情的球迷見面，我感到非常興奮。一名漂亮的小女孩與我交換紀念品時，還送我一個驚喜的親吻！此外，我的簽名掌印已放在港匯廣場安踏店內作永久展示，作為是次旅程的紀念，並吸引消費者的注意。



### 八月八日 - 北京

- 在中國之旅結束前，我參觀了《體壇風報》總部，並接受CCTV新聞頻道和新浪網專訪，透過這些深受大眾歡迎的電視及網絡媒體，向所有支持我的中國球迷與籃球熱愛者表示衷心感謝，希望在不久將來再與大家見面！

TO: 20



路易士·斯科拉

## 路易士·斯科拉中國行：歷程閃耀



### 五月二十九日 - 北京

- 對於再次攜手安踏體育，重臨中國展開第二次旅程，我感到非常高興。接著，我懷著興奮心情前往CCTV5並向我的中國球迷問好。

### 五月三十日 - 北京

- 我很榮幸能延續與安踏體育的合作關係，並繼續在中國推廣籃球運動。為我特別設計的安踏「鳳凰」籃球戰靴，將加強我在籃球賽場上的表現。為了培育具籃球天賦的人才，我參與了CUBA訓練營，跟充滿抱負的大學球員分享我多年來的籃球經驗。他們的刻苦鍛鍊及對籃球的熱誠，讓我回憶起昔日剛出道時的歲月，我有信心他們往後會成為中國籃球聯賽的強大力量。



### 六月一日 - 哈爾濱

- 安踏體育及其贊助的CCTV5籃球節目《籃球公園》合辦了「巔峰藍途」選秀活動。作為該活動揭幕儀式的特別嘉賓，我與年輕球員們進行了一對一友誼賽。他們的表現非常優秀，我很享受比賽期間的熱烈氣氛。



### 六月三日 - 上海

- 對我而言，今日是很愉快、很有意義的一天！我與青海玉樹地震的受災兒童一同到上海世界博覽會參觀中國館及阿根廷館。除了與那些可愛的孩子一同打籃球，我還贈送他們安踏兒童體育用品，讓孩子們能享受到籃球運動所帶來的刺激與喜悅。

### 六月四日 - 南京

- 大批球迷和支持者一早抵達夫子廟廣場，當我在營銷活動中亮相的時候，他們向我熱烈歡呼並大叫我的名字。當日刺激的互動遊戲和籃球活動讓在場所有人都感受到歡樂。



### 六月五日 - 廣州

- 在中國之旅完結前，我參觀了位於上下九路的安踏店，亦於荔灣廣場參與了互動活動。熱情的球迷為我留下美滿的回憶，我承諾會於即將開始的賽季取得更好成績，以答謝他們對我的支持。





# 網球



敢於  
更完美



## 大眾市場 專業網球系列

收入水平的提升及運動設施的增加，加速網球運動在中國的普及化，因此帶動了消費者對專業網球體育用品的需求。網球產品的時尚元素也深受女性及白領消費者的喜愛。為抓住龐大的市場商機，安踏體育自二零零九年拓闊網球產品系列並獲得理想的市場反應，大大提升了我們在網球體育用品市場的影響力。



國際知名女子網球員鄭潔及伊蓮娜·揚科維奇代言安踏體育，成功鞏固了本集團在女子網球用品板塊的地位。兩名運動員身穿安踏的鞋服，在二零一零年在重要賽事中屢創佳績。鄭潔首次打入澳洲網球公開賽的準決賽，成就了其職業生涯最好成績；她亦於二零一零年馬來西亞公開賽奪得了第十二次雙打冠軍。伊蓮娜·揚科維奇則於二零一零年法國巴黎銀行公開賽中贏得第十二次職業賽單打冠軍。兩名代言人在賽場上的優異表現，大大提高了安踏的信譽度。

安踏體育與代言人緊密合作，以不同的宣傳活動推廣中國的網球運動。鄭潔及伊蓮娜·揚科維奇參與支持者見面會並與網球愛好者互動交流。我們贊助鄭潔杯青少年網球賽，鄭潔更到現場親身支持，為年青網球員打氣。安踏體育亦致力培育年輕運動員，年內贊助了安踏杯——二零一零年廈門金橋ITF國際青少年網球巡迴賽。



網球需要大量激烈的快跑及轉向動作，所以消費者更需要選取合適的網球鞋，以減低受傷的機會。我們的設計及研發團隊緊密監察代言人的身體狀況，製造出最貼近其需要的網球產品。鑑於消費者對網球用品不同款式及設計的追求，本集團特別關注產品的設計剪裁及物料的應用。此外，本集團採用人體力學立體剪裁科技—A-PS Cut，進一步加強網球服裝產品的合身及舒適度。





# 跑步

# 苦練 不怕熱 的苦





大連國際馬拉松賽體育用品唯一贊助商  
Sole Sponsor of Equipment and  
Sportswear for Dalian International Marathon



## 大眾市場 專業跑步系列

跑步系列作為本集團的熱賣產品，足證跑步運動在中國高度普及。針對不同消費者的需要和喜好，本集團推出豐富的跑步產品，並透過持續優化彈力膠和其他專利技術，以提升產品價值和消費者跑步的樂趣，從而鞏固安踏於跑步板塊的領先優勢。

繼去年奧林匹克長跑日的成功舉辦，本集團今年繼續贊助該活動。今年以「跑向健康中國 永不止步」為主題，該活動吸引了共九個城市近二萬名運動愛好者參加，共同分享跑步的樂趣。本集團亦是大連國際馬拉松和揚州國際半馬拉松的唯一指定服飾和服裝贊助商。我們的馬拉松代言人陳榮更身穿安踏的跑步裝備，勇奪二零一零年大連國際馬拉松冠軍。我們的贊助資源有助推廣「全民運動」的精神，鼓勵消費者積極參與運動，從健康生活出發。

我們緊守專注的營銷策略，透過結合電視廣告和終端展示以宣傳跑步產品，不單提升了安踏與跑步運動的聯繫度，更教育了大眾選取適合個人需要且具備高度保護的專業跑步鞋的重要性。為配合新改良彈力膠技術而推出的「我的彈勢力」線上遊戲和互動網站 (<http://anta.youku.com/>)，有效促進大眾對彈力膠技術的了解，更提升彈力膠跑鞋的銷售表現和品牌美譽度。



安踏體育致力持續提升跑步產品的科技含量，年內擴展了彈力膠科技從半掌應用覆蓋至全掌。全掌彈力膠具備更好的避震和回彈性，能減低跑步者於表面不平的路面時受傷的機會。新技術推動產品組合的優化的和價值的

提升，讓專業跑步者和有較高消費能力的顧客體驗最佳的質量和功能。新技術推動產品組合的優化和產品價值的提升，特別適合對產品質量和功能要求較高的專業跑步者和消費力較強的顧客群。





# 運動生活系列



Keep moving	
<b>1F</b>	<b>男子</b>
運動/鞋	Outdoor & Foot
運動系列	Sportswear
休閒系列	Leisure
戶外系列	Outdoor Activities
跑步系列	Running
戶外系列	Outdoor
休閒系列	Leisure
運動生活	Sportswear & Outdoor
<b>2F</b>	<b>女子</b>
運動/鞋	Outdoor & Foot
運動系列	Sportswear
戶外系列	Outdoor Activities
跑步系列	Running
戶外系列	Outdoor
休閒系列	Leisure
兒童	Children's wear

運動生活 | 749  
系列店數目



## 大眾市場 運動生活系列

隨著生活水平日漸提升，大眾市場對展現個性的時尚運動休閒產品的需求不斷增加，所以本集團除專注發展專業體育用品外，亦於二零零八年底推出運動生活系列，以滿足消費者對多元化產品的需求。從安踏主品牌演化而成的運動生活系列，其黑色司徽標誌著產品的時尚元素和獨特個性，切合年輕人對獨立自主的嚮往。運動生活系列包括時尚鞋及與之配搭的服裝及配飾，有效地針對15至28歲的青少年和上班一族。



我們使用富針對性的產品開發及市場推廣策略，令運動生活系列更貼近年青人關心的潮流原素及時尚話題。運動生活系列強調色彩運用及設計創意，並以時尚優質的材料，務求讓產品在市場中脫穎而出。每季產品以不同主題例如「酷玩」、「經典」和「街舞」等系列劃分，為響應二零一零年



運動生活系列的營銷活動不單配合當季產品的主題，也利用年青人喜愛的流行運動作賣點，吸引青少年的注意。鑑於極限運動 (X Games) 在年青社群愈來愈受歡迎，本集團與自行車障礙攀爬及自由跳好手——閻夏炎合作，推出了一系列相關的廣告，吸引了一批該運動支持者的注目。本集團亦不時更新運動生活系列網站 ([http://www.anta.com/anta\\_fashionstars/](http://www.anta.com/anta_fashionstars/))，為顧客提供最新的產品和店舖資訊，強化與消費者的聯繫。同時，本集團以更時尚的陳列風格，突顯運動生活系列富個性和獨特的形象。於二零一零年年底，全國共有749家運動生活系列店 (2009：343)，比去年淨增加 406家。

南非世界杯的熱潮，本集團更特別推出「淘往非洲」系列。每個系列的產量較少，不單有效突顯產品的獨特性，更有助庫存管理。





# 兒童體育用品系列



兒童 | 383  
系列店數目



## 大眾市場 兒童體育用品系列

隨著中國經濟和國內生產總值的持續增長，兒童體育用品市場在過去數年穩步增長。在「一孩政策」和「全民運動」的推動下，家長更願意花錢培養子女的身心的發展。同時，中國兒童用品的質量和安全問題，使家長更關注品牌的信譽和產品的質量。安踏體



育在二零零八年年底推出了兒童體育用品系列，為兒童提供安全可靠和物超所值的產品，滿足大眾市場消費者的需求。

兒童體育用品系列主攻8至14歲的兒童，旨在讓他們從小了解安踏品牌和培養對運動的興趣，因此，產品的設計及相關的宣傳推廣均特別注重兒童和家長的需要。本集團另設研發專隊分析兒童的腳形和身材特點，並利用開發成年人體育產品的經驗，設計適合兒童特質的產品。我們亦特別注意設計細節及原材料的選擇，以減低產品令皮膚過敏的機會及提高產品的舒適度和保護性。此外，本集團進一步擴闊產品組合，提高消費者的體驗及對安踏品牌的忠誠度。

本集團針對兒童喜好，推出一系列以運動及兒童身心發展為題的營銷活

動。於本年度，我們舉辦了兒童繪畫及攝影比賽，加強兒童與安踏品牌的關聯度，同時擴闊他們的創意和視野。互聯網是家長最常用的資訊搜尋工具，有見及此，安踏體育持續優化兒童體育用品系列網站 (<http://www.antakids.com/>) 和BBS論壇 (<http://www.antakids.com/bbs/>)，讓家長獲得最新的保健和產品資訊，促進與家長的交流。兒童體育用品系列以橙色安踏司徽和生動活潑的店鋪陳設，配合兒童健康和快樂的形象。於本年度，本集團策略性擴展銷售網絡，增加我們在兒童體育用品市場的影響力。於二零一零年年底，本集團共有383家兒童系列店，對比二零零九年底的228家淨增加155家。





# Fila業務



運動從此  
不再一樣

體育與美學、真我與時尚、  
意大利與大都會的結合



## 高端市場

「FILA」品牌為定位於高端細分市場的國際知名體育用品品牌。這為本集團提供了一個良好機會，讓我們的業務覆蓋至中國的高端體育用品市場。本集團在香港和澳門營運Fila零售門店，對我們在中國市場上拓展「FILA」品牌知名度上具有重要的戰略意義。

為了進一步加強品牌關注度及對中國高端消費市場上的年青精英群產生影響力，本集團計劃展開一系列品牌重塑及市場活動以提升其品牌認知度，為Fila品牌重新定位。

煥然一新的FILA專賣店將開設於一、二線城市，醒目的陳設及裝潢將能令時尚消費者眼前一亮。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分銷商已在中國主要城市經營近200家Fila專門店，本集團亦在香港及澳門擁有近10家Fila專門店。

自二零零九年收購Fila中國業務以來，本集團結合熟悉Fila品牌的國內及香港專材，配合Fila全球性的資源及設計師，為Fila打造強大的

產品開發團隊。此外，本集團亦引入一些有豐富國際高端品牌服務經驗的OEM供應商，致力加強Fila的供應鏈管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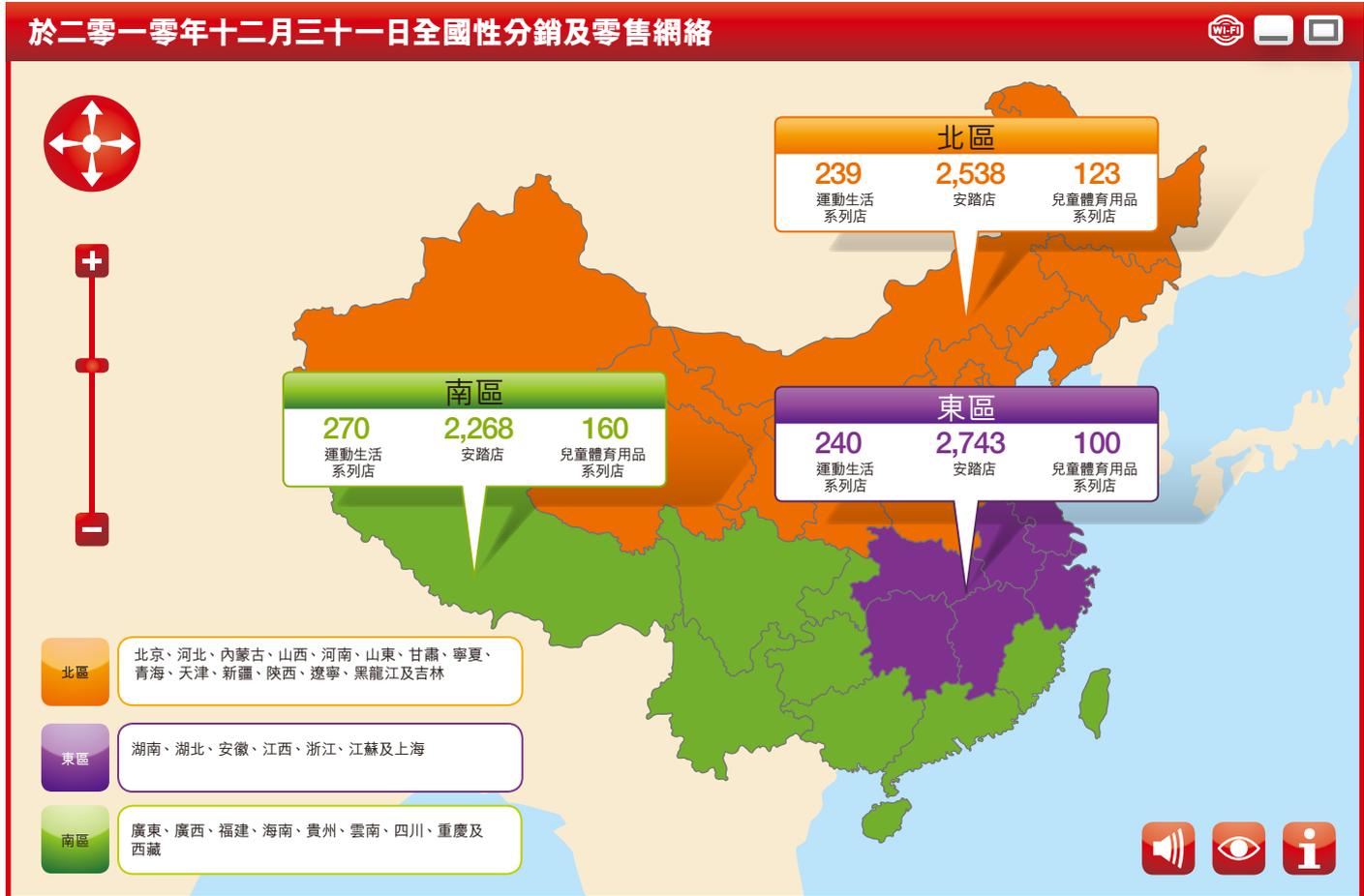
本集團將新穎的設計、優質的材料及對細節的專注，混和Fila設計的傳統及時尚元素，重新注入產品系列，在中國市場為中國消費者根據其喜好及體型特點提供一系列全新產品。

通過上述的品牌及產品策略，加上強大的管理團隊，我們相信Fila中國業務將會成為本集團的另一增長動力。





## 全國性分銷網絡



### 安踏品牌在中國市場

安踏體育深信健康高效的分銷網絡與本集團的持續發展息息相關。憑藉多年來的努力，我們建立了完善的分銷網絡及零售管理系統，讓本集團掌握和監控零售層面的情況。安踏與區域性分銷商及加盟商建立緊密的合作關係，加強了網路的執行能力，同時有助我們應對市場變化。我們與分銷商及加盟商一致，共同致力優化店效及盈利，以保持網路的長遠競爭力和可持續性。

#### • 龐大的分銷網絡

本集團定位大眾市場，年內繼續加強於高增長潛力地段的滲透，並特別集中二、三線市場的發展，更好地把握城市化及國民工資上升等帶來的機遇。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安踏店數比去年增加958家至7,549家（二零零九年：6,591）。與此同時，我們不斷優化店鋪面積及地段以提升零售表現及品牌形象。總銷售面積及平均每店銷售面積分別約為872,000平方米及116平方米。有見網上購物日益流行，我們與淘寶、樂淘及卓越亞馬遜等受歡迎的電子商務平台合作，以吸納網購消費者。

#### • 有效的網絡規劃及管理系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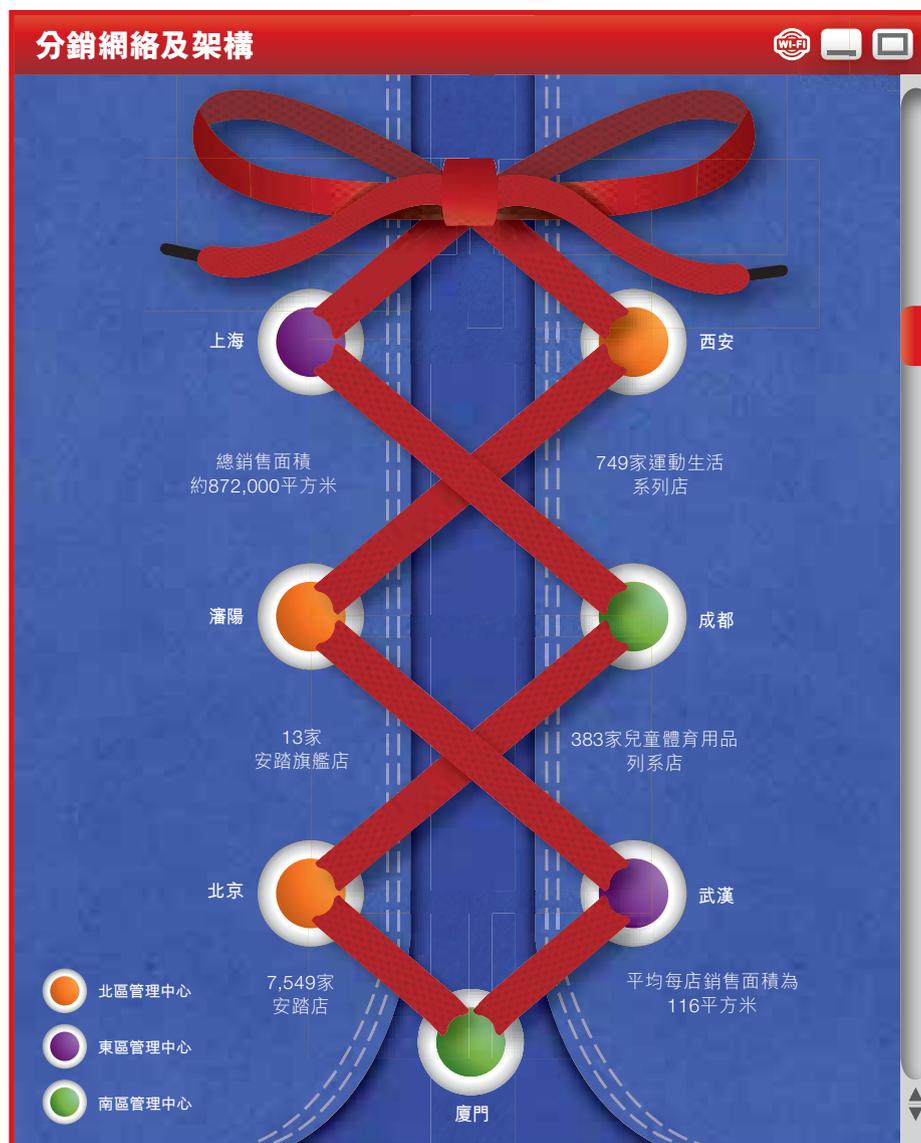
從一開始安踏體育一直致力維持精簡高效的網絡架構，確保各單位的權責釐定清晰分明。本集團設有3個片區管理中心，下設7個營運分部，配合約60家區域性分銷商，讓銷售團隊有效監察及為加盟商提供指導，確保我們與零售層面有充分的溝通。

經過多年努力，本集團已建立多方位的管理制度，全面監控渠道發展及零售表現。本集團仔細分析從ERP系統及每週報告所獲得的零售數據，評估各地區的零售表現以及時發現問題，更有助我們早著先機。此外，我們對過往趨勢進行分析，並與分銷商及加盟商分享，指導其作出準確的店鋪數目及訂貨預算，有助提高其店鋪盈利能力。本集團在制定網路的主要營運指標時，不但鼓勵分銷商積極參與並提供適當激勵，讓分銷商及加盟商清楚理解並努力達到存貨及折扣的目標水平。以上措施均有助安踏體育保持競爭力，從而提高市場份額。

安踏體育視分銷商及加盟商為長期合作夥伴，致力支持其管理及盈利能力的提升。除了提供常規指引及手冊，本集團籌辦多次全國性培訓，從而增強並統一各地區的銷售技巧、產品及陳列知識，並協助其提高存貨管理的能力。

#### • 良好的店鋪形象

安踏體育一致且醒目的店鋪形象，有助鞏固我們於大眾市場的領先優勢及品牌美譽度。本集團提供商品陳列器架，以統一全國店鋪形象，更能突顯當季宣傳推廣主題。此外，本集團鼓勵分銷商及加盟商採用第五代店的標準及形象，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85%的安踏店（二零零九年：78%）已提升至第五代安踏店的標準。13家於一線城市開設的安踏旗艦店，以出色的店鋪設計及陳列，大大提升品牌形象。本集團更於重點店鋪設立「中國奧委會專區」及「籃球聖殿」，以增加大眾對有關產品的關注。



#### 安踏品牌在海外市場

鑒於全球經濟回暖，本集團策略性地加強海外市場的發展步伐，透過海外分銷商在東南亞、東歐及中東開設安踏店及專櫃，增加安踏在海外市場的影響力。我們優質的產品擁有卓越的

功能，物超所值的形象獲海外消費者的青睞。同時，我們與中國奧委會及一眾優秀運動員代言人，包括凱文·加內特、路易斯·斯科拉及伊蓮娜·揚科維奇的合作關係，有助提高安踏的國際曝光率，為海外市場發展奠下良好基礎。



# 電子商貿

主頁 | 說明 | 登入 | 最新資訊 | 貨幣匯率 | 產品 | 購物車 | 訂購紀錄

產品分類: 品牌 運動種類 最新產品 安踏項目 搜尋  去



### 安踏通訊

歡迎登記訂閱我們的通訊，以獲得最新的產品和營銷活動資訊

去

### 最新資訊

-  二零一零年第四季至二零一一年第一季 凱文·加內特營銷活動
-  二零一零年第三季至第四季 「這一刻 為中國」營銷活動
-  二零一零年第二季至第三季 彈力膠科技營銷活動
-  二零一零年第一季至第二季 「我愛CBA」營銷活動

### 最新產品



凱文·加內特專屬籃球鞋  
籃球系列 |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



彈力膠跑鞋  
跑步系列 | 二零一零年十月



伊蓮娜·揚科維奇專屬網球鞋  
網球系列 | 二零一零年八月



路易士·斯科拉專屬籃球鞋  
籃球系列 | 二零一零年八月



至氫跑鞋  
跑步系列 | 二零一零年十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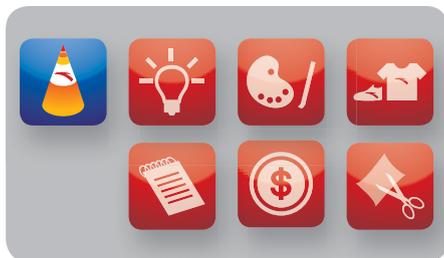


中國奧委會特許鞋類產品  
中國奧委會系列 | 二零一零年十月

▶ 下一頁



## 供應鏈管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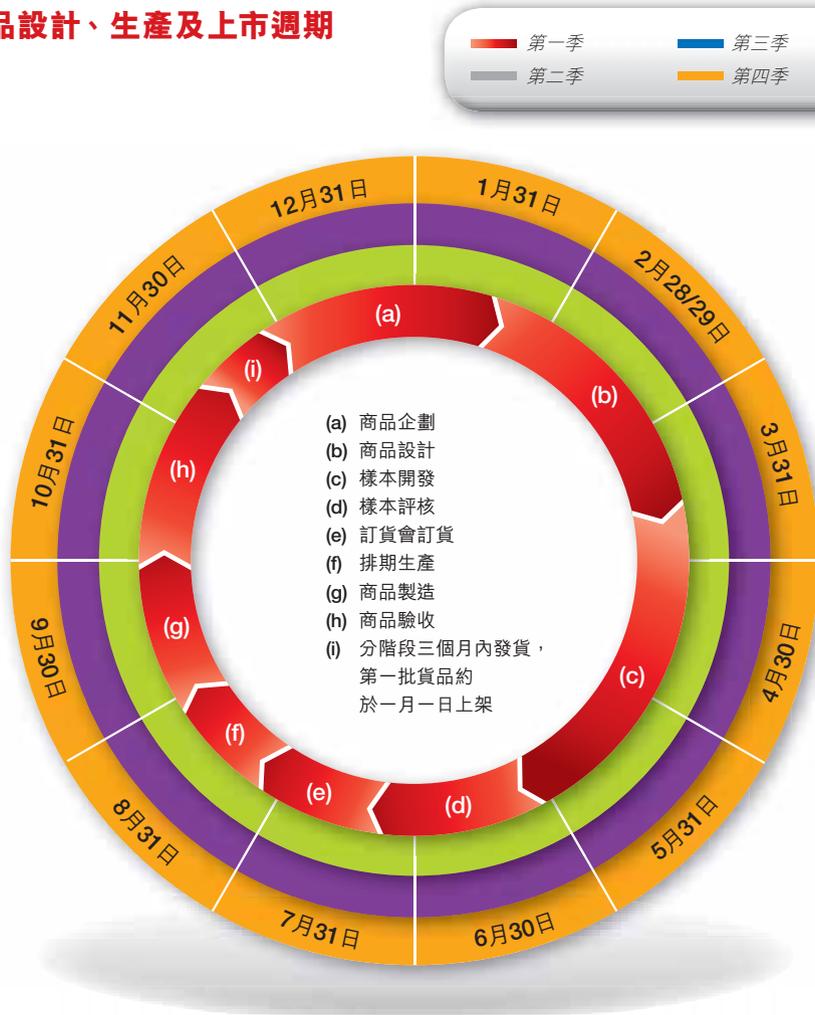


安踏體育優質的產品及創意的設計，讓我們連續九年保持中國旅遊鞋市場綜合佔有率第一位，足證我們於大眾市場的領先地位。我們將產品創新及差異化放於首位，不斷優化產品價值及組合，為消費者提供物超所值的商品。本集團致力維持高效的供應鏈及營運管理，加強我們在多變市場的快速應變能力，以保持成本效益及競爭力。

### 供應鏈及營運管理

憑藉多年來的成本控制經驗，本集團進一步完善工作流程及成本監控系統，讓我們在通脹壓力下保持競爭力。利用高效的供應鏈網絡，我們的採購團隊加強與供應商、OEM及ODM緊密合作，監察及分享主要原材料的成本趨勢。同時，我們加強與優秀OEM及ODM的協作關係。本集團更嚴控生產過程中的重要工序，以減低物料損耗及節省成本。此外，我們與OEM及ODM共同採購原材料以享大批量採購折扣。以上措施均有助本集團及供應鏈夥伴保持長遠高效的營運水平及盈利能力。

## 產品設計、生產及上市週期



### 產品創新

科技創新及嶄新設計，有助安踏體育確立於大眾市場的領先優勢。我們繼續加強內部研發及設計能力，以及與外部專業機構的合作以尋求新突破。

選擇合適的物料不單減低成本，更有助提升產品價值及顧客的舒適感。本集團與亨斯曼公司合作，於安踏服裝

產品應用最先進的抗菌技術，有效抑制汗臭及減低皮膚敏感，使穿著者感覺更感舒適。此外，本集團加強與杜邦公司的合作，將集防油、防水及防污功能於一身的特富龍(Teflon®)物料保護科技應用在服裝產品上，使產品更耐用。同時，本集團在冬季產品應用了3M公司的新雪麗高效暖絨技術(Thinsulate™ Ultra)，其保暖及透氣度高的纖維讓產品更保暖輕便，更貼

安踏的鞋產品科技



**A-SPRING**

彈力足弓 (A-SPRING) 具有良好的耐扭能力，並提供出色的緩震表現

**A-Hardcourt RB**

室外耐磨橡膠 (A-HARDCOURT RB) 具有超強耐磨性能，適合室外穿著

**A-CORE**

芯技術 (A-CORE) 是運動鞋底部減震技術，能降低衝擊力

**TALCOON**

TALCOON 是側面「爪」式抱緊系統，對鞋面提供良好支撐和防護

**A-COOL**

A-COOL 給足部帶來全方位的透氣清爽體驗



**PRS**

PRS 的旋轉設計，使運動轉身時更靈活自如

**A-FORM**

A-FORM 能吸收運動中地面對足跟的衝擊力，降低損傷機率

**SUPER FLEXI**

易彎折功能 (SUPER FLEXI) 有助令前掌彎折時更舒適

**A-Wearable RB**

耐磨橡膠 (A-WEARABLE RB) 具有良好耐磨和防滑性能

**AUTO-arch**

足中支撐穩定技術 (AUTO-ARCH) 提供更佳的扭轉控制和提高穩定性

**SIDE-BACKER**

防側拐裝置 (SIDE-BACKER) 是一種鞋底前掌外側支撐結構，可降低扭傷風險

**A-JELLY**

彈力膠 (A-JELLY) 由環保物料製成，具有良好抗壓縮變形能力和反彈性，並提供持久的穩定性

合消費者於冬季的需要。本集團更利用有機棉作服裝的材料，為環保出一分力。以上措舉增加產品的耐用及專業性，亦能鼓勵消費者實行綠色環保生活。

於本年度，我們繼續完善彈力膠及其他專利技術，為消費者提供更多產品種類及款式。本集團於市面上推出超過2,100款新鞋、3,700款服裝及2,000款配飾，以滿足不同消費者的喜好及

需求。此外，與中國奧委會及中國體育代表團的合作為安踏提供理想平台以研發先進技術及物料，為日後將新科技應用在大眾市場的體育用品建立良好基礎。



## 生產效能

本集團策略性地優化自產及外包生產比例，更靈活及有效地應對消費者及市場需求變化。於本年度，本集團自

行生產約15.6百萬雙鞋品及約7.8百萬件服裝。已採購產品總量中之鞋服自產比例分別為41.1%及15.6%（二

零零九年：41.9%及17.2%）。上圖為本集團的生產基地位置及於本年度的生產數量。



# 我們的 安踏技術中心

專注務實 —— 我們秉持「精、  
細、實、嚴」的求真態度，致力  
與體育事業共同成長





## 產品質量

消費者不僅要求設計時尚的體育用品，更要產品舒適及見保護性。安踏體育從產品企劃階段已進行嚴密的質量監察，確保每件產品都有最佳的品質。安踏質量中心以一系列嚴格的內控檢測標準，緊密監控自營工廠及供

應商生產基地的原材料、生產過程及製成品的質量，以確保製成品均達到適用的國家行業質量標準。

我們對產品質量的堅持，持續獲得行業的肯定。於本年度，本集團的質量管理體系榮獲「ISO9001：2008 認證證書」，由安踏技術中心自主研發的

品質監控設備亦獲得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知識產權局的專利。此外，我們積極派員參與國家及行業標準化技術委員會，促進整個行業技術的發展，所獲得的經驗更有助我們維持於大眾市場的領先地位。





## 財務回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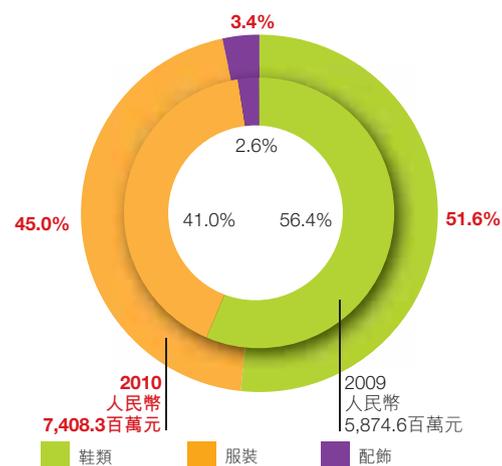
### 按產品劃分營業額

下表按產品類別劃分本財政年度營業額：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變幅
	(人民幣百萬元)	(佔營業額) (百分比)	(人民幣百萬元)	(佔營業額) (百分比)	
鞋類	3,824.9	51.6	3,315.3	56.4	↑ 15.4
服裝	3,333.0	45.0	2,409.9	41.0	↑ 38.3
配飾	250.4	3.4	149.4	2.6	↑ 67.6
	<b>7,408.3</b>	<b>100.0</b>	<b>5,874.6</b>	<b>100.0</b>	<b>↑ 26.1</b>

於本財政年度，本集團提高平均售價，並提供更多產品種類及拓展分銷網絡，因此營業額較二零零九年增長26.1%。服裝及配飾銷售的比例則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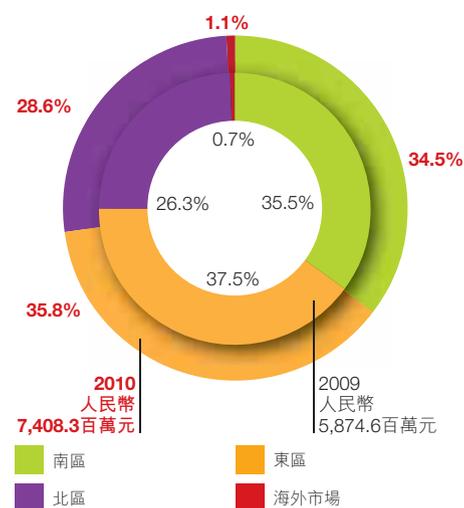
二零零九年的43.6%增加至本財政年度的48.4%，反映服裝及配飾設計受市場歡迎。



### 按地區劃分營業額

下表按銷售地區劃分本財政年度營業額：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變幅
	(人民幣百萬元)	(佔營業額) (百分比)	(人民幣百萬元)	(佔營業額) (百分比)	
東區 <sup>(1)</sup>	2,647.6	35.8	2,203.7	37.5	↑ 20.1
南區 <sup>(1)</sup>	2,559.5	34.5	2,083.1	35.5	↑ 22.9
北區 <sup>(1)</sup>	2,118.9	28.6	1,544.9	26.3	↑ 37.2
國內市場	7,326.0	98.9	5,831.7	99.3	↑ 25.6
海外市場 <sup>(2)</sup>	82.3	1.1	42.9	0.7	↑ 91.8
	<b>7,408.3</b>	<b>100.0</b>	<b>5,874.6</b>	<b>100.0</b>	<b>↑ 26.1</b>



附註：

(1) 銷售地區資料詳載於第46頁。

(2) 海外市場包括東歐、中東及東南亞。

北區的營業額於期內增長顯著，主要原因是本集團致力平衡各分區業務，及減低季節性因素對供應鏈的影響。

## 平均售價、分銷商購貨數量及平均成本分析

下表載列本財政年度鞋類及服裝的平均售價、分銷商購貨數量及平均成本：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變幅		
	已售單位總數 (千)	平均售價 (人民幣元)	平均成本 (人民幣元)	已售單位總數 (千)	平均售價 (人民幣元)	平均成本 (人民幣元)	已售單位總數 (百分比)	平均售價 (百分比)	平均成本 (百分比)
鞋類	38,430	99.5	55.1	34,643	95.7	53.2	↑ 10.9	↑ 4.0	↑ 3.6
服裝	50,628	65.8	39.0	39,834	60.5	36.9	↑ 27.1	↑ 8.8	↑ 5.7

附註：

(1) 由於配飾產品種類繁多，且單位價格差別甚大，故此我們沒有列出配飾產品的已售單位總數、平均售價、分銷商購貨數量及平均成本詳情。我們認為此產品類別以單位作分析不具意義。

(2) 平均售價以本財政年度營業額除以本財政年度已售單位總數計算。平均成本以本財政年度銷售成本除以本財政年度已售單位總數計算。

### 平均售價

- 中國消費者可支配收入和對體育及保健用品的需求增加，及品牌美譽度提升，皆為本集團建議零售價平均有所上升的重要因素；及
- 品牌形象提升，加上向分銷商提供更完善的支援及服務，令平均售價得以上調。

### 分銷商購貨數量

- 品牌及店鋪形象提升及於黃金地段開設旗艦店，是提升分銷網絡質素及進一步拓展分銷網絡至其他潛在市場的關鍵因素。於本財政年度，安踏店舖數目和店舖總銷售面積均有增長；及
- 本集團已開發出多元化的產品線以應付中國不同市場的需求。

### 平均成本

雖然普遍平均成本上升，本集團仍能保持平均售價增幅高於平均成本增幅，因為本集團採取下列措施：

- 提前採購原材料，減少受價格波動的影響；及
- 聯同OEM/ODM採購原材料，從而加強了本集團的議價能力和享有大批量採購的折扣。

雖然承受成本上漲壓力，本集團仍致力於擴充設計團隊及持續增加產品種類，以保持競爭力。



### 按生產及採購劃分銷售成本

下表按生產及採購劃分本財政年度本集團銷售成本，以及各銷售成本佔本財政年度總銷售成本的百分比：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變幅
	(人民幣百萬元)	(佔銷售成本) (百分比)	(人民幣百萬元)	(佔銷售成本) (百分比)	(%)
自行生產					
原材料	529.4	12.5	518.1	15.2	↑ 2.2
直接工資	315.9	7.4	258.0	7.6	↑ 22.4
間接開支	206.7	4.9	207.3	6.1	↓ 0.3
	1,052.0	24.8	983.4	28.9	↑ 7.0
分包安排					
原材料	320.6	7.6	299.0	8.8	↑ 7.2
分包費用*	244.0	5.7	225.1	6.6	↑ 8.4
	564.6	13.3	524.1	15.4	↑ 7.7
外包生產					
OEM/ODM	2,621.1	61.9	1,894.2	55.7	↑ 38.4
合計	4,237.7	100.0	3,401.7	100.0	↑ 24.6

\* 本綜合財務報告附註4(b)之分包費用包括材料加工費，而該部份費用於此分析中已納入為原材料成本。

本集團採取分包安排以符合分銷商日益增加的需求，而非單靠OEM/ODM安排，使本集團能夠橫向提升產量，同時仍可控制多項生產工序。

### 按產品劃分毛利及毛利率

下表按產品劃分本財政年度毛利及毛利率：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變幅
	毛利 (人民幣百萬元)	毛利率 (百分比)	毛利 (人民幣百萬元)	毛利率 (百分比)	(百分點)
鞋類	1,706.6	44.6	1,470.9	44.4	↑ 0.2
服裝	1,358.7	40.8	940.2	39.0	↑ 1.8
配飾	105.3	42.1	61.8	41.4	↑ 0.7
整體	3,170.6	42.8	2,472.9	42.1	↑ 0.7

由於鞋類和服裝的平均售價升幅大於平均成本升幅，本財政年度鞋類和服裝的毛利率皆有所提升。

## 其他收益

本財政年度其他收入主要為政府補助金人民幣33.3百萬元(二零零九年：人民幣23.8百萬元)。

## 經營開支比率

於本財政年度，廣告與宣傳開支佔營業額比率上升0.9個百分點，因我們於二零一零年投放更多預算在籃球、冬季奧運會及亞運會之上。本財政年度員工成本佔營業額比率下降0.2個百分點，是因為管理團隊於本財政年度發揮營運效益。研發活動成本佔銷售成本比率上升0.2個百分點，與本集團研發策略相乎。



## 經營溢利率

本財政年度經營溢利率下降0.3個百分點，低於毛利率增長0.7個百分點，主要由於廣告及宣傳開支佔營業額比率上升0.9個百分點。

## 淨財務收入

利息收入的增加主要是由於本財政年度存放更多人民幣存款。

## 實際稅率

本財政年度實際稅率為16.1%，比二零零九年的13.6%為高。主要因為：

- 某些在中國的附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享有較低優惠稅率自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起被徵收較高的優惠稅率；及
- 於中國的外商投資企業在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後累積而成的未分配利潤，於分配給香港成立的投資者時，須徵收百分之五股息扣繳稅。本集團估計此等外商投資附屬公司會在將來派發股息，所以本集團於期內已確認與股息扣繳稅相關的遞延稅項負債。



## 股東應佔溢利率

本財政年度股東應佔溢利率下降0.4個百分點是由於經營溢利率下降0.3個百分點及稅項撥備增加所致。

## 股息

董事會建議本財政年度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港幣25分，連同已派發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港幣20分，總計股息為人民幣963.2百萬元(二零零九年：人民幣767.7百萬元)，為本財政年度股東應佔溢利之62.1%(二零零九年：61.3%)。

## 流動性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現金和現金等價物總額為人民幣3,391.2百萬元(存放存款期超過三個月的銀行定期存款總數為人民幣900.0百萬元被視為投資活動)，比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總現金和現金等價物人民幣2,437.1百萬元增加了人民幣954.1百萬元。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現金及銀行結餘總額(包括已抵押存款)為人民幣4,300.8百萬元(二零零九年：人民幣4,006.7百萬元)，升幅為7.3%。主要原因為：

- 經營活動現金流入淨額人民幣1,432.8百萬元，此升幅代表著良好的營運資金管理以及傑出的經營業績。
- 投資活動現金流入淨額為人民幣496.2百萬元，主要包括存放存款期超過三個月的銀行定期存款總數淨減少人民幣660.0百萬元，抵消了資本性開支人民幣164.6百萬元。
- 融資活動現金流出淨額為人民幣939.1百萬元，主要為分派二零零九年末期及特別股息及本財政年度中期股息扣減行使購股權的現金流入。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資產總值為人民幣7,054.5百萬元，其中流動資產達人民幣5,745.1百萬元。負債總值與非控股權益合共為人民幣1,376.5百萬元，而股東權益總值則為人民幣5,678.0百萬元。此外，並無未償還銀行貸款、債券及債權證。

由於股東應佔溢利增長，平均股東權益總值回報由二零零九年的26.2%增長至本財政年度的28.8%。平均資產總值回報從二零零九年的22.6%增長至本財政年度的23.6%。

下列披露了本集團本財政年度自由現金流入分析。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百萬元)
經營現金流入	1,432.8	1,688.7
資本性開支	(164.6)	(133.4)
收購附屬公司	-	(400.0)
其他	0.8	1.5
自由現金流入*	1,269.0	1,156.8
現金及銀行結餘 (包括已抵押存款)	4,300.8	4,006.7

\* 自由現金流指經營現金流減資本性開支及其他。

### 資產／負債流轉比率

雖然營業額及經營規模皆有顯著提升，本集團仍能有效地控制存貨水平及信貸風險。平均存貨周轉日數加平均應收貿易賬款周轉日數則保持於二零零九年水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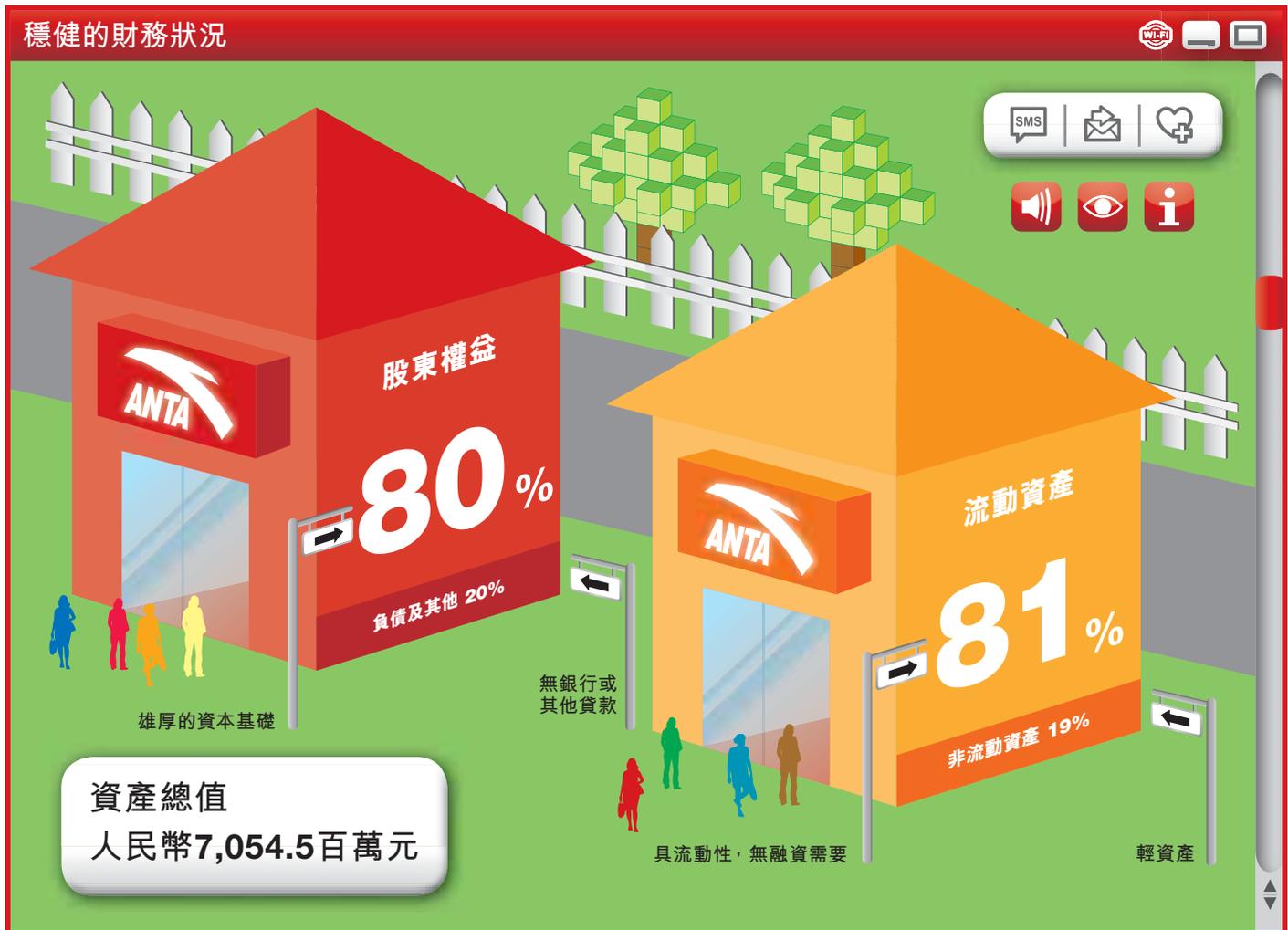
###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將銀行存款人民幣9.6百萬元(二零零九年：人民幣9.6百萬元)抵押，以作為若干建築工程的抵押款。

### 資本承擔及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資本承擔為人民幣404.8百萬元，主要涉及發展全新的資訊管理系統及興建位於廈門的營運中心。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為非本集團旗下公司提供任何形式的擔保。本集團目前並無涉及任何重大法律程序，亦不知悉有任何涉及本集團的待決或潛在重大法律程序。



### 財務管理政策

本集團繼續審慎監控財務風險，並積極採納國際認可的公司管理準則以保障股東的權益。由於本公司的功能貨幣是港幣，及本公司的財務報表因編製綜合賬和匯報時需要換算為人民幣。因換算而產生的匯兌差額直接於

權益中之獨立儲備項目內確認。由於本集團主要以人民幣進行業務交易，本集團於營運上的匯率風險輕微。因此，並無採用財務工具作對沖有關風險。然而，管理層繼續監察外匯風險，並已作好準備於有需要時採取審慎措施，例如進行對沖。

### 重大投資及收購

於本財政年度，本集團並無進行重大投資或重大附屬公司出售或收購。本集團會繼續物色國際體育用品品牌收購及合作機會，實行品牌管理以增大股東權益回報。



## 展望

展望未來，刺激內需和確保較平均的財富分佈，將是中央政府執行第十二個五年計劃的兩大重要議題。預料政策制定者將採取措施以提升人民的收入與生活水平。隨著大眾的購買力不斷上升，以及城市化與全民運動的不斷持續，我們預見體育用品行業將錄得持續增長。另一方面，通脹壓力增加將為市場裡所有品牌帶來挑戰，尤其對較弱的品牌及其零售商的影響更大。因此，普遍預期不同的體育用品品牌將在未來數年表現各異。縱使如此，本集團有信心透過進一步加強本身的競爭能力，充分把握市場增長潛力從而獲得更大優勢，並在充滿挑戰的市場環境中保持健康增長，鞏固安踏的領先地位。

### 充分善用贊助資源及代言人組合

本集團矢志把安踏建立為一個強大品牌，我們為優化贊助資源及代言人陣容所付出的努力就是最佳證明。我們積極釋放這些強大資源的潛力和價值，以達至最大的宣傳效益。憑藉籃球超級巨星——凱文·加內特在中國的知名度，我們舉辦的相關營銷活動



將大大提升安踏在籃球市場板塊的品牌價值及美譽度。同時，本集團亦傾盡全力為安踏的代言人及贊助的聯賽球員，提供更多嶄新裝備以提升其表現。正如營銷活動的理念——「無畏向上」，我們祝願凱文·加內特穿上由安踏特別設計的「KG」戰靴，能在美國職業籃球聯賽賽場上再創高峰。此外，我們將繼續加強與中國奧委會及中國體育代表團的緊密合作，並推出一系列以奧運會為主題的營銷活動及產品，藉著中國體育代表團出征倫敦

奧運會的機遇拉近安踏與目標顧客的距離。本集團有效地善用頂尖體育資源，不單提升安踏品牌價值，更將促進銷售的增長。

### 透過更多元化的產品組合來促進增長

中國政府已積極地推動健康生活和提升大眾的運動參與度。隨著社會越來越富裕，大眾對健康愈趨關注，對運動的熱愛程度亦日漸加深。鑑於更多女性參與體育和健身運動，本集團已就拓展女性體育用品市場作好準備。

我們將推出結合時尚及潮流元素的專業產品，並配合電視及終端廣告來吸引消費者注意，以滿足不斷增長的市場需求。

我們亦會擴闊籃球產品組合，以配合凱文·加內特的強勢加盟。

此外，運動生活產品備受追求個人風格、注重潮流時尚的年輕人追捧；有見及此，本集團會進一步優化及拓展運動生活系列的產品組合，從而滿足這方面的需求。至於中國的Fila業務，我們將透過其獨特的品牌定位和時尚產品，讓本集團能抓緊高端市場的長遠增長機遇。



## 分銷網絡拓展與有效的渠道控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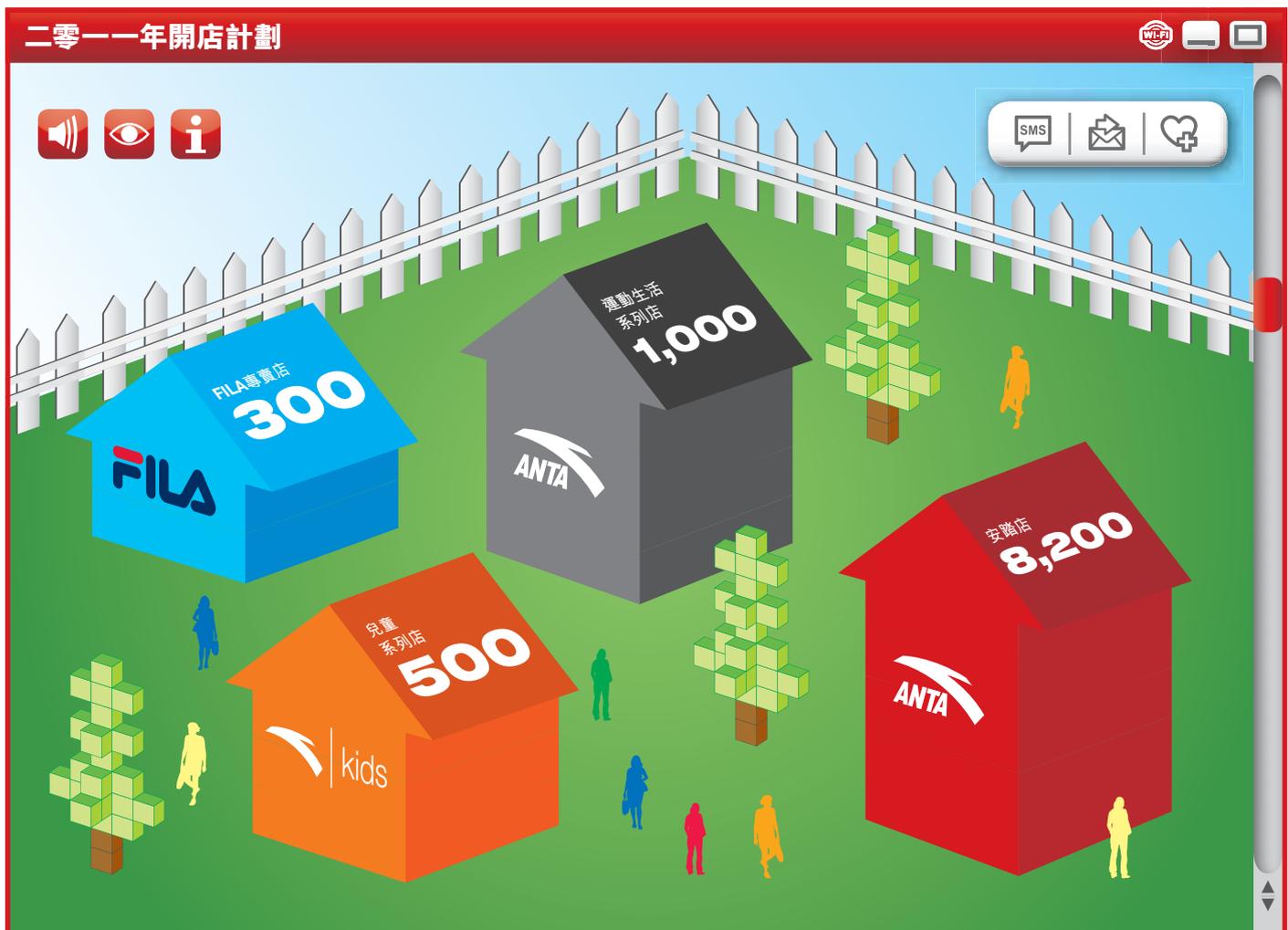
健康的分銷網絡及盈利能力，是本集團其中兩個重要優勢。普遍預期二、三線城市將繼續為經濟增長帶來動力，我們將專注在該地區開設新店以保持領先地位。同時，本集團為進一步提升品牌形象，將優化我們的店鋪裝潢及產品陳列指引，並加強我們在大型城市的分銷網絡建設。此外，我們會繼續優化網絡的拓展計劃和管理系統，讓分銷商與加盟商得到完備的支援，確保他們在充滿競爭的環境中脫穎而出。再者，本集團將實行具體

措施來獲取最新的市場資訊，並提升零售商的營運能力、優化其開店及訂貨規劃，這些舉措皆對我們保持店效和盈利能力非常重要。同時，電子商貿是新興而充滿潛力的市場，我們正策略性地發展該銷售渠道，從而在這個具增長潛力的市場板塊發掘更多機遇。

## 優化創新能力及營運效率

本集團一直高度重視為運動員和消費者提供創新性及功能性兼備的產品。憑藉安踏技術中心與外部研發合作夥

伴的支持，我們已準備就緒從科技、設計和材料等領域為產品創新帶來突破，以推出更多高附加值的產品以滿足消費者的不同需求。更重要的是，透過我們先進的營運系統和高效的成本監控措施，讓我們能在競爭激烈和通脹的環境中保持本集團的盈利能力，以及輔助我們的供應鏈合作夥伴與零售商持續發展。因此，本集團將於部分安踏店試行ERP系統優化計劃。我們相信嶄新的系統與更大的網絡覆蓋率，將讓我們更快獲得顧客喜好與市場趨勢等重要資訊，有助我們進一步提升店效。





我們的代言人 鄭潔



# 這一刻 為中國



誠信感恩——我們篤信誠實正直、  
信守承諾的處世原則，永懷感恩之心，  
善盡社會責任

Q . . . . .



履行社會責任是安踏體育的核心價值之一，亦是業務持續發展的關鍵。我們本著此目標，致力為股東、業務夥伴、員工和社會整體創造更大價值。作為負責任的企業公民，我們亦為建設一個更理想的社會及可持續的環境作出積極貢獻。

## 安踏與社會及環境

### 1. 推動青少年教育發展

2,020次瀏覽

青少年是國家的未來棟樑，我們深信教育是改善年青一代生活和促進社會未來發展的最佳投資。為了創造更良好的學習環境，本集團與員工攜手向學校捐贈現金、書籍和文具。同時，安踏體育亦非常重視學童身心的健康發展。本集團運動員代言人及員工探訪學校，並向學童贈送體育用品和運動器材，鼓勵他們積極參與體育活動。安踏體育義工團隊亦不時在學校舉辦「快樂體育」活動，身體力行與學童分享運動的喜悅，活出體育精神。

## 2. 關懷社會需要

 2,020次瀏覽

安踏體育一直熱心公益，致力回饋社會。我們積極鼓勵員工、業務夥伴和社會大眾一同參與慈善活動。每當自然災害發生，本集團均馬上行動向災民施予援手。除了向青海玉樹地震和甘肅舟曲泥石流受災災民發放善款外，本集團亦動員分銷商及國家賽艇隊遠赴雲南送上飲用水，支援當地災民對抗旱情。於本年度，我們的籃球代言人路易士·斯科拉在訪華期間也不忘向玉樹地震受災兒童送上殷切關懷，與他們一同遊覽上海世博園，以擴闊他們的視野。



## 3. 建設綠色中國

 2,020次瀏覽

安踏體育提倡綠色環保，致力為建設可持續發展的中國作出貢獻。為了提高大眾的環保意識，我們分別在北京和廣州參與命名為「冠軍林」的持續性植樹活動。本集團在作出重大商業決定時，也會加入環境保護的考慮。我們積極研究優化生產營運環節，務求減少耗損、節省能源消耗，並盡量採用對生態有利的環保物料。本集團嚴格遵守環境保護相關的規定及法規，並獲得相關機構的許可批文，我們亦鼓勵員工發揮環保創意，在工作間實踐減碳精神。



## 4. 遵守法律法規

 2,020次瀏覽

安踏體育致力遵守適用的法律法規，而守法精神亦是我們企業文化中一個的重要理念。本集團不時舉辦培訓和溝通會，以加強員工的守法意識，讓他們更深入了解維持良好企業管治的重要性。為了進一步規範員工行為，本集團在操守準則中闡述了反貪污政策及利益衝突處理指引。此外，安踏體育亦持續優化風險管理、內部監控及質量管理體系，並確保適當的預防和監測措施能有效執行。



## 安踏與行業

### 1. 促進行業及體育事業發展

2,020次瀏覽

本集團對提升國家體育水平不遺餘力，我們相信高品質的專業體育用品裝備，對運動員發揮潛能、力求佳績尤其重要，長遠來說更能促進國家整體的體育表現。憑著這個信念，我們竭力加強產品創新、優化安踏技術中心的研發能力，務求為安踏代言人及贊助的聯賽球員提供最佳的專業裝備，以提升運動員的表現和推動體育行業的發展，讓中國運動員走向世界。



### 2. 推動體育參與及培育體壇新秀

2,020次瀏覽

安踏體育相信國民體育參與度愈高，國家將更健康，體育用品行業更能持續發展。因此，本集團透過贊助重要的體育協會和聯賽，如中國奧委會、CBA及CUBA，致力喚起大眾對運動的意識及興趣，從而提高體育參與度。同時，本集團透過贊助奧林匹克長跑日和大連國際馬拉松等多項活動，讓更多人享受運動的樂趣。安踏體育亦聯同優秀的代言人攜手推動中國運動事業發展，啟發及鼓勵具備天賦的後起之秀。多年來，本集團聯同CBA和CUBA在休賽期間合辦訓練營，並贊助「巔峰籃途」籃球選秀比賽及鄭潔盃青少年網球賽等，藉此栽培年輕運動員。



### 3. 推進體育用品發展

2,020次瀏覽

良好的產品質量一直是我們堅守的企業文化和核心價值。本集團深信優質的體育用品不但可提升國家體育水平及運動員表現，更能強化體育用品行業整體的專業形象和信譽度。本集團與同業翹楚不時分享經驗和交流心得，共同為此目標努力。同時，作為國家及行業標準制定委員會的委員單位，本集團積極參與制定和優化國家體育用品質量標準。



## 安踏與員工

### 1. 創造良好工作環境及文化

 2,020次瀏覽

企業凝聚力是本集團保持業務長遠增長的重要動力。我們致力建立強大的企業文化，讓員工了解及朝著企業的核心價值和策略目標努力。於本年度，本集團繼續推進企業文化的宣導，推出全方位的培訓和活動，協助員工和業務夥伴進一步了解我們的使命和策略。再者，我們建立了有效完善的溝通渠道，如舉辦員工與管理層溝通會、專題論壇及員工調查，讓他們積極表達意見及建議，使我們更了解員工需要。同時，我們鼓勵員工實踐企業使命，把運動融入每個人的生活。本集團籌辦體育俱樂部 and 活動，讓員工親身感受運動的樂趣，對提升員工的團隊精神和歸屬感有正面作用。



### 2. 優化人力資源管理

 2,020次瀏覽

人力資源是安踏體育最寶貴的資產，我們一直致力吸引、挽留及培育合適的人才。為了提升員工的工作動力和滿足感，本集團提供全面的僱員福利和薪酬待遇，以及貫徹執行公平的績效考核制度，對員工作出的貢獻加以適當的獎勵。此外，我們竭力加強員工的生產力和競爭力，提供全面的培訓、人材輔導及培養計劃和事業發展機會。本集團定期進行員工滿意度調查，亦喜見員工的工作滿意度持續提升。該調查對查察人力資源管理制度的有效性及可改善之處起了積極作用。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員工人數約為11,800名(二零零九年：13,300名)。



### 3. 保障員工權益和安全

 2,020次瀏覽

確保員工的職業安全及健康乃本集團重點工作之一。我們嚴格遵守勞動法律、法規和行業守則，包括嚴禁僱用童工和堅持男女平等，並要求業務夥伴承諾實踐相同原則。此外，本集團亦致力改善工作環境及安全措施，除了提供足夠的保護裝備及定期的職業安全培訓，亦實施嚴格的安全守則。我們同樣關注員工的身心健康，並為他們安排定期的身體檢查及舉行心理講座。本集團亦為員工提供完備的休閒和體育設施，並舉辦定期的戶外和休閒活動，鼓勵員工建立一個平衡、健康的生活方式。



### 安踏與消費者

2,020次瀏覽

本集團致力為消費者在品牌、產品及客戶服務三方面均提供最佳價值。安踏體育的使命是促進大眾將運動融入每個人的生活，我們的品牌推廣活動均體現該核心理念，並鼓勵顧客活得更健康積極。為了向消費者提供品質和功能性俱佳的體育用品，我們不斷加強研發設計能力，並要求自營工廠和OEM嚴格遵守本集團的質量監控標準。我們與零售商緊密合作優化店鋪形象和零售服務質素，為消費者帶來更精彩的購物體驗。此外，本集團透過產品網頁、網上論壇、市場調查及客戶服務熱線等多個溝通渠道，全方位收集消費者對產品和服務的意見。



### 安踏與分銷商和加盟商

2,020次瀏覽

分銷商和加盟商的成功經營，可確保我們業務的持續增長。我們一直致力與零售商一起成長、共同發展業務。因此，本集團努力了解零售商所面對的市場挑戰，從而研究解決方案，與他們一同克服困難、拓展商機。除了為其提供優化日常營運的標準及指引手冊外，我們共設有三個區域中心和七個地區管理中心，可讓當地的安踏銷售團隊與零售商保持有效的溝通，並提供及時之支持。同時，本集團亦與零售商分享市場趨勢和零售表現的分析，並為其提供足夠的培訓與支援以協助零售商作出準確的商業決策及規劃，當中包括開店和訂貨的計劃、庫存管理等重要環節，以增強他們的競爭優勢及盈利能力。此外，本集團為零售店鋪提供標準化的產品陳列設備及搶眼奪目的終端廣告，從而突顯安踏一致的店鋪形象。



### 安踏與供應商

2,020次瀏覽

本集團視供應商、OEM及ODM為長期合作夥伴，亦是我們成功管理供應鏈的一個不可或缺的部份。因此，本集團與供應商保持緊密合作，致力優化其產品及生產質量，共同提升盈利空間。我們為供應商提供詳盡指引及分享安踏企業文化，以確保他們清楚了解及實踐本集團的經營宗旨及核心價值，朝着一致的目標努力。為強化供應商的營運及生產能力，我們定期舉辦優化運作流程及生產技術的培訓、經驗分享和信息交流活動。此外，本集團亦尋找與供應商獲取雙贏互利的協作機會，例如與他們一同大批量採購原材料，以提高成本效益。



## 安踏與投資者

本集團嚴格遵守上市規則，本著公平、公開、透明的原則向投資者和公眾發佈信息。本集團定期舉行股東大會、新聞發佈會、公司參觀和投資者／分析員推介會；同時，管理層亦積極參與投資者研討會和路演，與投資者和公眾保持良好溝通。重要信息及營運表現數據亦會上載於我們的投資者關係網站中。有效的溝通和及時的信息披露不但有助建立資本市場對本集團的信任，同時亦為我們提供具建設性的意見，有利未來業務發展。因此，本集團一直致力提升信息披露的質素和透明度。於本年度，我們在這方面取得以下成就：

- 晉身恒生可持續發展企業指數系列
- 於《FinanceAsia》主辦的「二零一零年度亞洲最佳公司——中國」選舉中獲得五項殊榮，並在中國「最佳中型上市企業」投票中排名第一
- 榮獲《Corporate Governance Asia》頒發「二零一零年第六屆亞洲年度企業管理獎項」(中國組別)
- 在《Asia Money》主辦的「2009中國企業管理選舉」中囊括六項大獎

## 本集團與投資大眾的互動





## 公司簡介

本集團為中國領先的體育用品品牌企業之一，主要從事設計、開發、製造和行銷安踏品牌的體育用品，包括運動鞋、服裝及配飾。本集團透過區域性分銷商管理旗下遍佈全國的分銷網絡，並已在中國二、三線城市建立領先優勢。本集團結合體育贊助資源、廣告及宣傳活動、及出色的店鋪形象，突顯品牌及產品差異化。本集團的運動鞋市場佔有率綜合指數更連續九年在中國榮列第一。

## 股份資料

上市日期：二零零七年七月十日  
 每手買賣股數：1,000股  
 已發行股份數目：2,493,833,000股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股份代號

香港聯交所 2020  
 彭博 2020HK  
 路透社 2020.HK  
 MSCI 3741301

## 股息

港幣分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中期股息	—	10	12	20
末期股息	8	10	12	25
特別股息	—	8	11	—

## 投資者關係聯絡

### 如有查詢，請聯繫：

安踏體育用品有限公司  
 投資者關係部  
 香港皇后大道中183號中遠大廈44樓4408室  
 電話：(852) 2116 1660 傳真：(852) 2116 1590  
 電郵：ir@anta.com 投資者關係網站：ir.anta.com  
 品牌網站：www.anta.com

### 偉達公眾關係顧問有限公司

香港英皇道979號太古坊電訊盈科中心36樓  
 電話：(852) 2894 6321 傳真：(852) 2576 1990  
 電郵：anta@hillandknowlton.com.hk

## 熱門新聞

- 1 凱文·加內特
- 2 路易士·斯科拉
- 3 伊蓮娜·揚科維奇
- 4 鄭潔
- 5 王皓
- 6 中國奧委會
- 7 中國體育代表團
- 8 CBA
- 9 CUBA
- 10 大連馬拉松



## 哪些日子最為重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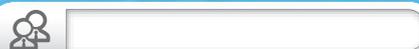
**Peter:** 二零一一年  
 二月二十一日  
 二零一零年度業績公佈

**David:** 二零一一年四月七日至  
 十一日(包括首尾兩日)  
 二零一零年末期股息  
 過戶截止日

**Jerry:** 二零一一年  
 四月十一日  
 股東週年大會

**Alan:** 二零一一年  
 四月二十日  
 二零一零年末期股息  
 派發日

**Johnny:**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一年  
 財政年度結算日





董事欣然提呈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年報及經審核的綜合財務報表。

### 主要營業地點

本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及駐於香港的有限公司，其註冊辦事處為香港皇后大道中183號中遠大廈44樓4408室。本集團主要營業地點為中國。

### 主要業務

本集團之主要業務為於中國製造、買賣及分銷體育用品，包括鞋類、服裝及配飾。各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及其他詳情載列於本年報第128及129頁。

本集團於本財政年度之主要活動及經營地區分析載列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

###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本集團於本財政年度之主要客戶及供應商分別佔本集團銷售及採購額之類如下：

	二零一零年 佔本集團總額		二零零九年 佔本集團總額	
	銷售	採購	銷售	採購
最大客戶	<b>7.3%</b>		6.6%	
五個最大客戶總額	<b>23.2%</b>		25.6%	
最大供應商		<b>6.2%</b>		6.4%
五個最大供應商總額		<b>24.2%</b>		25.0%

除廣州市安大貿易發展有限公司（「廣州安大」）（由聯繫人丁清亮先生控制的一所公司）（交易詳情載於本年報第76頁）外，本公司之董事、彼等之聯繫人士或任何股東（據董事所知持有本公司股本5%以上者）概無於本財政年度任何時間擁有該等主要客戶或供應商之任何權益。

### 五年財務概覽

本集團於最近五個財政年度之業績及資產與負債概覽要載於本年報第6及7頁。

### 綜合財務報表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溢利及本公司與本集團於該日之財務狀況載於本年報第87至129頁之綜合財務報表內。

### 轉撥至儲備

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未計股息）為人民幣1,551,113,000元（二零零九年：人民幣1,250,941,000元）已轉撥至儲備。儲備中之其他變動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4。

於二零一零年九月十日已派發中期股息為每股普通股港幣20分（二零零九年：每股普通股港幣12分）。董事建議就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末期股息為每股普通股港幣25分（二零零九年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港幣12分；二零零九年特別股息：每股普通股港幣11分）。

## 慈善捐款

本集團於本財政年度的慈善捐款為人民幣6,905,000元（二零零九年：人民幣5,070,000元）。

## 非流動資產

本財政年度非流動資產（包括固定資產，在建工程，租賃預付款項和無形資產）之增購及其他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0至13。

##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

本公司及本集團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

## 股本

本公司於本財政年度之股本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3。

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於本財政年度內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或本公司註冊成立地點開曼群島之法律均無有關優先購買權的規定。

## 董事

於本財政年度內之董事如下：

### 執行董事

丁世忠先生（主席）  
丁世家先生（於二零一零年七月十二日委任為副主席）  
賴世賢先生  
王文默先生  
吳永華先生  
鄭捷先生

### 獨立非執行董事

楊志達先生  
呂鴻德先生  
戴仲川先生

本公司董事之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報第84和85頁。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87條，王文默先生、吳永華先生及呂鴻德先生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席告退，彼等符合資格並願意膺選連任。

董事會各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為期三年，除非訂約任何一方以不少於三個月書面通知終止有關服務合約。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與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名連任之董事訂立不可於一年內免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予以終止之尚未屆滿服務合約。

##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及彼等之聯繫人士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存置的登記冊或根據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的權益如下：

### 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的股份和相關股份中之權益

董事姓名	本公司／相聯法團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於普通股份之權益	於相關股份之權益 <sup>(2)</sup>	佔該法團權益的概約百分比
丁世忠先生	本公司	酌情信託創始人／實益擁有人	1,438,346,000 <sup>(3)</sup>	—	57.68%
	安踏國際	酌情信託創始人	4,144 <sup>(3)</sup>	—	41.44%
丁世家先生	本公司	酌情信託創始人／實益擁有人	1,432,900,000 <sup>(4)</sup>	—	57.46%
	安踏國際	酌情信託創始人	4,084 <sup>(4)</sup>	—	40.84%
賴世賢先生	本公司	配偶之權益	167,700,000 <sup>(5)</sup>	—	6.72%
	本公司	實益擁有人	—	5,250,000	0.21%
王文默先生	安踏國際	酌情信託創始人	1,141 <sup>(6)</sup>	—	11.41%
吳永華先生	安踏國際	酌情信託創始人	601 <sup>(7)</sup>	—	6.01%
鄭捷先生	本公司	實益擁有人	—	1,000,000	0.04%

附註：

- (1)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及安踏國際已發行之普通股分別為2,493,833,000股及10,000股。
- (2) 於相關股份之權益指根據上市前購股權計劃及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之權益，詳情分別列載於本綜合財務報告附註21(a)及21(b)。
- (3) 1,431,900,000股透過一家相聯法團安踏國際，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7.42%。Shine Well (Far East) Limited 有權於安踏國際股東大會上行使或控制行使三分之一或以上投票權，因此被視為於安踏國際所持有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Shine Well (Far East) Limited全部已發行股本由Top Bright Assets Limited持有。Top Bright Assets Limited全部已發行股本由滙豐國際信託有限公司（「滙豐信託」）以DSZ Family Trust受託人的身份持有。DSZ Family Trust為不可撤回全權信託，由丁世忠先生於二零零七年五月二十三日創立，並作為委託人，而滙豐信託為受託人。DSZ Family Trust的受益人為丁世忠先生的家庭成員。丁世忠先生作為DSZ Family Trust的創始人，被視為於安踏國際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由丁世忠先生作為實益擁有人所持有的股份為6,446,000股。

- (4) 1,431,900,000股透過安踏國際，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7.42%。Talent Trend Investment Limited有權於安踏國際股東大會上行使或控制行使三分之一或以上投票權，因此被視為安踏國際所持有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Talent Trend Investment Limited全部已發行股本由Allwealth Assets Limited持有。Allwealth Assets Limited全部已發行股本由滙豐信託以DSJ Family Trust受託人的身份持有。DSJ Family Trust為不可撤回全權信託，由丁世家先生於二零零七年五月二十三日創立，並作為委託人，而滙豐信託為受託人。DSJ Family Trust的受益人為丁世家先生的家庭成員。丁世家先生作為DSJ Family Trust的創立人，被視為於安踏國際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由丁世家先生作為實益擁有人所持有的股份為1,000,000股。
- (5) 賴世賢先生透過安達控股持有於本公司的權益。安達控股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6.72%。Spring Star Assets Limited持有安達控股全部已發行股本。Spring Star Assets Limited由滙豐信託以DYL Family Trust受託人的身份持有。DYL Family Trust為不可撤回全權信託，由賴世賢先生之配偶丁雅麗女士於二零零七年五月二十三日創立，並作為委託人，而滙豐信託為受託人。DYL Family Trust的受益人為丁雅麗女士的子嗣。丁雅麗女士為DYL Family Trust的創立人，被視為於安達控股所持的股份中擁有權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賴世賢先生被視作擁有來自丁雅麗女士的配偶之權益。
- (6) 王文默先生透過Fair Billion Development Limited持有於安踏國際的權益。Fair Billion Development Limited持有安踏國際已發行股本11.41%。Fair Billion Development Limited全部已發行股本由Asia Bridges Assets Limited持有，Fair Billion Development Limited由滙豐信託以WWM Family Trust受託人的身份持有。WWM Family Trust為不可撤回全權信託，由王文默先生於二零零七年五月二十三日創立，並作為委託人，而滙豐信託為受託人。WWM Family Trust的受益人為王文默先生的家庭成員。王文默先生為WWM Family Trust的創立人，被視為於安踏國際所持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7) 吳永華先生透過Spread Wah International Limited持有於安踏國際的權益。Spread Wah International Limited持有安踏國際已發行股本6.01%。Spread Wah International Limited全部已發行股本由Allbright Assets Limited持有，Allbright Assets Limited由滙豐信託以WYH Family Trust受託人的身份持有。WYH Family Trust為不可撤回全權信託，由吳永華先生於二零零七年五月二十三日創立，並作為委託人，而滙豐信託為受託人。WYH Family Trust的受益人為吳永華先生的家庭成員。吳永華先生為WYH Family Trust的創立人，被視為於安踏國際所持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概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已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存置的登記冊或根據標準守則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 主要股東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下人士或法團（並非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已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

股東名稱	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請參閱下文)	佔本公司權益的 概約百分比
滙豐信託	受託人（並非被動受託人） <sup>(1)</sup>	1,720,047,000(L)	68.97%
安踏國際	實益擁有人	1,431,900,000(L)	57.42%
Allwealth Assets Limited	法團 <sup>(1)</sup>	1,431,900,000(L)	57.42%
Shine Well (Far East) Limited	法團 <sup>(1)</sup>	1,431,900,000(L)	57.42%
Talent Trend Investment Limited	法團 <sup>(1)</sup>	1,431,900,000(L)	57.42%
Top Bright Assets Limited	法團 <sup>(1)</sup>	1,431,900,000(L)	57.42%
安達控股	實益擁有人	167,700,000(L)	6.72%
丁雅麗女士	酌情信託創立人 <sup>(2)</sup>	167,700,000(L)	6.72%
	配偶之權益 <sup>(3)</sup>	5,250,000(L)	0.21%
Spring Star Assets Limited	法團 <sup>(2)</sup>	167,700,000(L)	6.72%

(L) – 好倉，(S) – 淡倉

附註：

- (1) 滙豐信託於本公司的權益透過安踏國際、安達控股及安達投資，分別持有本公司發行之股本約57.42%、6.72%及4.83%權益。此外，滙豐信託以與主要股東無關之人士的受託人身份持有本公司47,000股。

滙豐信託為DSZ Family Trust及DSJ Family Trust的受託人，持有Top Bright Assets Limited及Allwealth Assets Limited全部已發行股本，而Top Bright Assets Limited及Allwealth Assets Limited則分別持有Shine Well (Far East) Limited及Talent Trend Investment Limited的全部已發行股本。Shine Well (Far East) Limited及Talent Trend Investment Limited均有權於安踏國際的股東大會上行使或控制行使三分之一或以上投票權，因此被視為於安踏國際所持有的所有1,431,9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因此，滙豐信託、Top Bright Assets Limited、Allwealth Assets Limited、Shine Well (Far East) Limited及Talent Trend Investment Limited均於安踏國際所持有的1,431,900,000股股份中間接擁有權益。

滙豐信託為DYL Family Trust的受託人，持有Spring Star Assets Limited全部已發行股本，Spring Star Assets Limited有權於安達控股的股東大會上行使或控制行使三分之一或以上投票權，因此被視為於安達控股所持有的所有167,7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因此，滙豐信託及Spring Star Assets Limited均於安達控股所持有的167,700,000股股份中間接擁有權益。

滙豐信託為DHM Family Trust的受託人，持有Sackful Gold Limited全部已發行股本，Sackful Gold Limited有權於安達投資的股東大會上行使或控制行使三分之一或以上投票權，因此被視為於安達投資所持有的所有120,4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因此，滙豐信託及Sackful Gold Limited均於安達投資所持有的120,400,000股股份中間接擁有權益。

- (2) Spring Star Assets Limited有權於安達控股的股東大會上行使或控制行使三分之一或以上投票權，因此被視為於安達控股所持有的所有167,7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Spring Star Assets Limited的全部已發行股本由滙豐信託以DYL Family Trust受託人的身份持有。DYL Family Trust為不可撤回全權信託，由丁雅麗女士於二零零七年五月二十三日創立，並作為委託人，而滙豐信託為受託人。DYL Family Trust的受益人為丁雅麗女士的子嗣。丁雅麗女士作為DYL Family Trust的創立人，被視為於Spring Star Assets Limited所持有的167,7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3)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丁雅麗女士被視為於行使上市前購股權計劃授予其配偶本公司執行董事賴世賢先生的購股權而可能發行予賴世賢先生的5,25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詳情載於本綜合財務報告附註21(a)。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並不知悉有任何其他人士或法團於本公司的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

## 持續關連交易

若干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8所披露之關連交易亦構成上市規則下的持續關連交易，按上市規則第14A章，該等交易需要在此報告中披露。以下是上市規則所定義的關連人士（「關連人士」）與本公司所進行之交易，本公司已在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一零年二月二十五日及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發出之公告中作出相關披露。

### 1. 與泉州安大包裝有限公司（「泉州安大」）訂立的包裝材料供應協議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安踏中國及泉州安大訂立協議（「包裝材料供應協議」），重續現有的包裝材料供應安排，為期三年，期限為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其中泉州安大須不時按不遜於獨立第三方所提供的一般商業條款向本集團提供紙箱。

根據包裝材料供應協議，紙箱的價格將由泉州安大與本集團不時按公平磋商原則協定，並應與類似紙箱的市價相若。本集團就此等紙箱支付的價格及其他付款條款（即一般信貸期為30至60天）將不遜於類似紙箱之其他獨立供應商所給予的條款，並會與之相若。

於本財政年度，除了紙箱外，泉州安大同時根據包裝材料供應協議相同條款供應鞋盒。本集團就此等鞋盒支付的價格及其他付款條款（即一般信貸期為30至60天）將不遜於類似鞋盒之其他獨立供應商所給予的條款，並會與之相若。

根據上市規則第14A.11條，泉州安大是本公司執行董事丁世忠先生及賴世賢先生所持有的一家聯營公司，因此也是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於本財政年度，本集團向泉州安大採購紙箱及鞋盒的金額為人民幣14,912,000元。

## 2. 與廣州安大及泉州斌輝貿易有限公司（「泉州斌輝」）訂立的安踏產品運動服飾銷售協議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安踏中國與廣州安大及泉州斌輝訂立為期三年的協議（「運動服飾銷售協議」），重續運動服飾銷售安排，向廣州安大及泉州斌輝出售安踏產品，期限為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根據該等運動服飾銷售協議本集團向廣州安大及泉州斌輝出售其產品的價格及其他付款條款（即一般信貸期為從本集團之發單日起計30至90天內）將根據及不優於獨立分銷商可享有的條款，並會與之相若，而該等條款乃經公平原則磋商及按一般商業條款釐定。

根據上市規則第14A.11(4)(c)條，廣州安大和泉州斌輝均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於本財政年度，本集團向廣州安大及泉州斌輝銷售安踏品牌產品的金額分別為人民幣399,730,000元和人民幣57,886,000元。

## 3. 與Fila Korea Limited（「Fila韓國」）及Fila Sport Limited（「Fila體育」）訂立的銷售協議

於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收購Full Prospect及Fila Marketing完成後，本公司兩家間接附屬公司Fila Marketing和Speed Benefit Limited與Fila韓國和Fila體育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一日訂立的銷售總協議（「銷售總協議」）（協議期限由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一日至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三十日）成為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根據銷售總協議，Fila韓國和Fila體育已經同意持續向本集團供應由Fila韓國及其聯營公司製造或提供的鞋類產品、體育／休閒服裝、包類及其他配飾。個別交易的有關訂約各方，在訂立交易時亦將參考多項因素例如有關交易金額、交易性質和規格要求後，才釐定付款的條款。各方已訂立協議重續銷售總協議，為期三年（協議期限由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一日至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三十日）。重續協議下的交易金額根據上市規則第14A.33(3)(b)條符合最低豁免水平，因此獲豁免遵守申報、年度審閱、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

Full Prospect 為本公司的非全資附屬公司，而本公司持有其已發行股本的85%權益（按全面換股計算）。Fila Luxembourg S.a.r.l（「Fila盧森堡」）亦為Full Prospect的股東，擁有其15股B類可換股股份的權益，相等於按全面換股計算Full Prospect已發行股本的15%。Fila韓國為Fila盧森堡及Fila體育的最終控股公司。因此，Fila韓國作為Full Prospect的主要股東，而Fila體育作為Fila韓國聯繫人，該兩家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的定義均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於本財政年度，向Fila韓國和Fila體育採購的Fila產品的金額約人民幣10,468,000元。

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以上持續關連交易並確認該等交易：

- (1) 屬本集團的日常業務；
- (2) 按照一般商務條款進行；及
- (3) 根據有關交易的協議條款進行，而交易條款公平合理，並且符合本公司股東的整體利益。

本公司核數師已獲聘請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發出的香港保證服務準則第3000號「審核及審閱歷史財務資料以外的保證服務」，及參考執行指引第740號「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發出的關連交易核數師函件」以匯報本集團關連交易。核數師已根據上市規則第14A.38條出具無保留意見函件，函件載有對本集團已披露的關連交易的發現和總結。本公司已將有關核數師函件副本送呈香港聯交所。

### 董事之合約權益

除上文披露者外，截至本財政年度末或於本財政年度內任何時間，概無存續本公司、或任何其控股公司、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為其中訂約方，而本公司董事直接或間接於其中擁有重大權益的重大合約。

### 競爭業務

於本財政年度，董事概無從與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競爭業務中取得利益。

按不競爭契約（二零零七年六月二十六日發出之招股章程（「招股章程」）中所定義），各控股股東（招股章程中所定義）向本公司確認他們遵守不參與競爭事業的承諾。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核遵守情況並確認控股股東已遵守不競爭契約。

### 退休計劃

本集團為本集團之合資格中國員工參與多種固定供款退休計劃及為香港員工參與強制性公積金計劃。該等退休計劃之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0。

### 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

#### (a) 上市前購股權計劃

根據股東於二零零七年六月十一日通過的書面決議案，本公司採納上市前購股權計劃，並據此給予其1位董事及37位僱員認購本公司股份的權利。上市前購股權計劃的每股認購價較全球發售價折讓20%。

根據上市前購股權計劃，16,000,000股購股權已於二零零七年六月十二日全數授出，並無購股權於本財政年度已失效（二零零九年：390,000股）。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因行使上市前購股權計劃所授全部尚未行使之購股權而可能發行的股份數目為10,692,000股。

上市前購股權計劃所授每份購股權的歸屬期由上市日期起計為期3年，行使期為10年。本集團並無法律或推定責任以現金購回或結算購股權。本公司於香港聯交所上市之後沒有再根據上市前購股權計劃授出更多購股權。

**(b) 購股權計劃**

根據股東於二零零七年六月十一日通過的書面決議案，本公司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

購股權計劃及其他購股權計劃將授出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份數目的30%。倘任何承授人接納購股權，將導致其於任何十二個月內因行使其購股權而已獲發行及將獲發行的股份總數，超逾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當時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除非經股東按上市規則指定方式在股東大會上批准，否則董事會不得向該承授人授予購股權。

購股權可根據購股權計劃條款於董事會釐定的期間內隨時行使，而有關期間自授出日期起計不得超過10年。

於二零一零年九月十五日（「授出日」），本公司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32,120,000股購股權予董事鄭捷先生及若干僱員，擁有認購本公司股份的權利，行使價為每股港幣16.20元，有效期為由授出日起計10年。購股權的40%、30%及30%將分別於二零一二年三月十五日、二零一三年三月十五日及二零一四年三月十五日可以行使，由此被授予之購股權將於二零一四年三月十五日可以全部行使。於本財政年度，並無購股權已失效。

**企業管治**

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除本年報第79至83頁企業管治報告另有披露外，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的企業管治常規守則所列的原則。

**獨立性之確認**

本公司已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發出之年度獨立性確認書，並認為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獨立。

**足夠公眾持股量**

截至本年報公佈前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根據可公開取得之資料及就董事所知，本公司在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前任何時間保持上市規則所指定之公眾持股量。

**核數師**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任滿告退，惟符合資格並願應聘連任。在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將提呈議案，議決續聘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之核數師。

承董事會命



凌昇平  
公司秘書

香港，二零一一年二月二十一日



本公司認同達致較高的企業管治標準的價值和重要性是有助加強企業的業績、透明度和責任心，從而取得股東和社會大眾的信心。董事會盡力遵守企業管治原則及採納有效的企業管治守則以滿足法律上及商業上的標準，專注例如內部監控、公平披露及向所有股東的負責等範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的企業管治常規守則（「該守則」）所列的原則。本公司定期檢討其企業管治守則以確保持續遵守該守則。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除下面另有披露外，本公司已遵守該守則所列的原則。

## (A) 董事會

本公司業務的整體管理由董事會負責。

董事會負責管理本公司的所有重要事項，包括制定及批准所有政策、整體戰略、內部監控和風險管理系統，及監察高級管理人員的表現。董事須就本公司的利益作客觀決定。目前，董事會由9名董事組成，包括6位執行董事及3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其姓名、履歷詳情及關係（部分董事之間有關係）載於本年報「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一節中。

董事會將實行日常營運、業務策略及本集團業務管理的授權及責任委派給執行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並將若干特定責任指派予董事委員會。

### 遵守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載於上市規則附錄10的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本公司向全體董事作出詳細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於本財政年度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準則。

### 主席及首席執行官

根據該守則的A.2.1條，主席和首席執行官的角色應該要分開和應該不能同一人兼任。於本財政年度，本公司的主席和首席執行官的角色都是由丁世忠先生擔任。因丁先生對體育用品消費市場有豐富的經驗，彼負責本集團整體的戰略計劃和業務發展。董事會認為丁先生同時兼具主席和首席執行官的角色是對本集團的業務前景和管理有莫大的益處。而且董事會和高級管理人員都是具備豐富經驗和才能的人才，可以確保權力和職權的平衡。現時董事會有6位執行董事和3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因此在董事會成員架構中有很強的獨立性。

### 董事委任、重選及辭任

本公司各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與本公司訂立特定年期的服務合約。該服務年期於董事退任時可於股東週年大會上由本公司再度委任。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指出本公司委任的任何董事，(i)填補董事會空缺的成員任期僅至本公司下一次股東大會，並可於該會重選，及(ii)新增之董事會成員可任職至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為止，屆時彼可重選。

### 獨立非執行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於董事會內擔當重要角色，運用其獨立判斷及其意見對董事會的決定起重要作用。其中，他們就本公司的策略事項、表現及監控提供公正的意見。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擁有廣泛的學術、專業及行業專長及管理經驗，及向董事會提供專業意見。董事會亦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可就本公司的業務策略、業績及管理提供獨立意見，因而可顧及股東的全部利益，本公司及其股東的利益從而得到保障。

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獲委任3年，和他們要按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輪流卸任和有權參予重選。

本公司已收到現任的每位獨立非執行董事按上市規則第3.13條的規定發出有關其獨立性的週年確認函。本公司認為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都按上市規則維持其獨立性。

### 董事培訓及支援

所有董事均須不時瞭解其集團職責。新委任之董事將獲得整套包括介紹集團業務及上市公司董事在法律及監管規定上的責任的資料。本集團亦會提供簡介及其他培訓，以提高及重溫董事之知識及技能。

### 董事及要員的投保安排

本公司已就其董事及要員可能會面對的法律行動作出適當的投保安排。

### 董事委員會

董事會已成立具定義職權範圍的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統稱「董事委員會」）。董事委員會的職權範圍可於查詢時提供。董事委員會獲提供足夠的資源履行其責任，及於合理要求下以本公司的開支尋求獨立專業意見。

####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負責檢討及監管本集團的財務呈報過程、內部監控及審閱綜合財務報表。審核委員會定期與本公司的外部核數師會面討論核數程序及會計事項（管理層需在適當時避席）。他們的書面職權範圍符合該守則的規定。審核委員會成員包括楊志達先生（主席）、呂鴻德先生及戴仲川先生，全部皆為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

審核委員會於本財政年度舉行過3次會議。會議上，審核委員會審核了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全年業績及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及外部核數師就會計和內部監控事項審核／審閱過程中的主要發現而編製的報告。此外，委員會審閱了二零一零年度年終核數計劃。審核委員會全體成員均有出席會議。

####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負責推薦建議董事的薪酬及其他福利。全體董事的薪酬須受薪酬委員會定期監察以確保他們的薪酬及補償合理。他們的書面職權範圍符合該守則的規定。薪酬委員會成員包括丁世忠先生（主席）、呂鴻德先生及戴仲川先生。

薪酬委員會於本財政年度舉行過1次會議。會議上，薪酬委員會代表董事會檢討及審批本財政年度新的全體員工薪酬計劃。薪酬委員會全體成員均有出席會議。

##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主要負責考慮及向董事會推薦合資格人士成為董事會成員，亦負責定期及需要時檢討董事會架構、規模及組成。提名委員會成員包括呂鴻德先生（主席），楊志達先生及賴世賢先生。

提名委員會於本財政年度舉行過1次會議，相討有關本財政年度任命一名董事為董事會副主席。

## 會議

董事會定期舉行會議討論本集團的整體策略及營運和財務表現。董事可親身出席或透過電子媒介參與。每位董事出席會議之紀錄載於下表：

	董事會會議	審核委員會會議	薪酬委員會會議	提名委員會會議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年度會議次數	7	3	1	1
<b>執行董事</b>				
丁世忠先生	5*	不適用	1	不適用
丁世家先生	7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賴世賢先生	6*	不適用	不適用	1
王文默先生	7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吳永華先生	7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鄭捷先生	7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b>獨立非執行董事</b>				
楊志達先生	7	3	不適用	1
呂鴻德先生	7	3	1	1
戴仲川先生	7	3	1	不適用

\* 為避免利益衝突，以上執行董事皆沒有出席有關批准更新豁免持續關連交易的董事會會議。

全體董事於會議前最少三天獲提供有關會議事項的資料。所有董事均掌握有關及適時的資料，並可在需要之情況下索取進一步資料或尋求獨立專業意見。所有董事亦可取得公司秘書的意見及服務，公司秘書負責給予董事有關董事局會議文件及資料，並確保董事局的運作符合程序。若有董事提出問題，必定採取步驟以盡快作出全面的回應。全體董事有機會於董事會會議的議事章程加入事項。本公司向董事發出合理時間的董事會會議通告，而董事會程序均遵守公司組織章程細則及相關規則及條例。

## 利益衝突

若有董事在董事局將予考慮的交易或建議中存有利益衝突，涉及的董事須申報利益及放棄投票。有關事項須經董事局會議考慮，由在交易中不存在重大利益的董事出席此會議。

## (B) 財務呈報及內部監控

### 財務呈報

董事會在首席財務官及財務部門的支持下負責編製本集團及本公司的財務報表。於編製財務報表時，已採納國際財務呈報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使用並應用一致的會計政策，和作出審慎而合理的判斷和估計。董事會的目的是向股東於年報及中期報告呈列本集團清晰及平衡的評估，並及時作出合適的披露及公佈。

本公司的外部核數師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的工作範圍及責任載於本年報「獨立核數師報告」一節內。

### 外部核數師的薪酬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自2004年起獲委任為本公司的外部核數師。就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提供之各項非審核服務，審核委員會已知悉其性質及服務費用，認為該等非審核服務不會對核數師之獨立性構成不良影響。董事局與審核委員會對甄選、委任、辭任或罷免外部核數師事宜並沒有意見分歧。

於本財政年度，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提供法定審核服務的應付費用為人民幣2,863,000元（二零零九年：港幣2,900,000元）。於本年度，非審核服務費用包括下列服務費用：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審閱中期業績	人民幣737,000元	港幣800,000元
稅務審閱	人民幣100,000元	人民幣180,000元
內控審閱（服務由畢馬威企業諮詢（中國）有限公司提供）	人民幣800,000元	—

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本集團委任信永方略風險管理有限公司作為進行本年度內控審閱的獨立顧問，有關的非審核服務費用為港幣700,000元。

### 內部監控

董事會負責本集團的內部監控及檢討其功效。程序已制定以保障資產不會在未授權下使用或處置；以確保維護合規的會計記錄，為內部使用或刊發提供可靠財務資料；及以確保遵守適用法律、法規及條例。本集團於本財政年度對本集團的內部管理及營運作出一般檢討及監控。

除上述者外，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已委任專業會計師事務所代表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輪流檢討本集團所有主要業務的內部監控系統成效。專業會計師事務所的檢討範圍已由審核委員會制訂及審批。專業會計師事務所已向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匯報主要內部監控檢討結果，當中發現有待改善的地方，但並無重大事宜。本集團會認真跟進專業會計事務所的所有推薦建議，確保該等建議可於合理時間內執行。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認為已合理實施本集團內部監控系統的主要部分，而本集團亦已充份遵守該守則有關內部監控系統的條文。

## (C) 與股東的溝通及投資者關係

管理層相信，與廣大投資者通過各種媒介及時有效溝通是必需的。我們在中國、香港及海外國家與機構投資者及財經分析員舉行定期簡報、出席投資者論壇及參與路演，提供本公司業務及發展的最新資料。

股東週年大會之程序不時檢討，以確保公司遵從最佳之企業管治常規。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會於股東週年大會舉行前至少二十個營業日派送予所有股東，而隨附之通函亦列明每個決議案之詳情及按上市規則要求之其他有關資料。股東週年大會之主席行使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所賦予之權力，就各項提呈之決議案按投票方式進行表決。在大會開始時，會解釋要求及進行按投票方式表決之程序。投票表決之結果於股東週年大會同日在本集團之網站上公佈。

有關溝通的詳細內容已刊載在本年報中第69頁的「安踏與投資者」部份。

承董事會命



凌昇平  
公司秘書

香港，二零一一年二月二十一日



### 執行董事

丁世忠先生，40歲，為本公司首席執行官、執行董事兼董事會主席，亦為本公司總裁。彼主要負責本集團的整體企業策略、品牌管理、規劃及業務發展。丁先生於一九九四年七月加入本集團，並一直致力拓展及推廣本集團的業務及發展中國體育用品業。

丁先生曾獲得以下肯定：

年份	獎項
1998	晉江市優秀青年企業家
2000	福建省十大傑出青年企業家
2004	全國十大品牌英才
2006	中國十大傑出青年之一
2008	安永企業家獎－中國
2009	世界經濟論壇－全球青年領袖
2009	中國最佳商業領袖獎2009－受眾心目中的年度CEO

丁先生現正擔任以下公職：

年份	公職
2003	第十屆福建省人民代表大會代表
2008	第十一屆中國全國人民代表大會代表
2009	中華全國體育總會第八屆委員會委員
2010	中國體育用品聯合會副主席
2010	中國青年企業家協會委員

丁先生為丁世家先生的弟弟、王文默先生的表弟及賴世賢先生的內兄，他們都是本公司的執行董事。彼亦為控有本公司57.42%已發行股本的安踏國際的董事。彼現亦為福建省海峽西岸投資有限公司的董事。此公司為香港聯交所上市公司中駿置業控股有限公司（股票代碼：1966）之附屬公司。

丁世家先生，46歲，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兼董事會副主席。彼主要負責管理本集團的鞋類營運。彼於一九九四年七月加入本集團及於中國體育用品業擁有逾10年經驗。於二零零二年及二零零四年，彼獲授泉州市優秀青年企業家的榮銜。丁先生為丁世忠先生的長兄，王文默先生的表弟及賴世賢先生的內兄，他們都是本公司的執行董事。彼亦為控有本公司57.42%已發行股本的安踏國際的董事。

賴世賢先生，36歲，為本公司的首席運營官、執行董事兼副總裁，彼主要負責本集團的供應鏈及行政管理工作。彼於二零零三年三月加入本集團及於行政管理方面擁有逾10年經驗。賴先生擁有中歐國際工商學院的高層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賴先生為丁世忠先生及丁世家先生的妹夫，他們都是本公司的執行董事。彼亦為控有本公司57.42%已發行股本的安踏國際的董事。

王文默先生，54歲，為本公司的執行董事。彼主要負責管理本集團的服裝營運。彼於二零零零年六月加入本集團及於服裝業擁有逾20年經驗。王先生為丁世忠先生及丁世家先生的表兄，他們都是本集團的執行董事。

吳永華先生，39歲，為本公司的執行董事兼副總裁。彼主要負責本集團銷售及營銷業務。彼於二零零三年十月加入本集團及於中國銷售及營銷方面擁有逾10年經驗。

鄭捷先生，42歲，為本公司之執行董事兼執行副總裁。彼主要負責品牌及產品管理。彼於二零零八年十月加盟本集團，於營銷管理方面擁有超過十年經驗，包括於著名國際運動服飾品牌中國業務任職銷售總監及總經理近八年。彼畢業於復旦大學，獲頒發管理科學學士學位。

## 獨立非執行董事

楊志達先生，41歲，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於二零零七年二月加入本董事會。彼擁有香港大學工商管理學士學位及香港理工大學專業會計碩士學位。彼為香港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和英格蘭及威爾斯特許會計師公會會員。彼亦為國際財務管理協會香港總部的會長及香港葡萄酒商會的副會長。彼曾於一間主要國際會計師行任職超逾10年及具備核數、企業重組及企業財務方面的經驗。彼現為香港聯交所上市公司王朝酒業集團有限公司（股票代碼：828）的財務總監兼公司秘書和大洋集團控股有限公司（股票代碼：1991）及博耳電力控股有限公司（股票代碼：1685）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由二零零八年九月至二零一零年五月，首任中國農業生態有限公司（股票代碼：8166）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此公司的股份在香港聯交所上市。

呂鴻德先生，50歲，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於二零零七年二月加入本董事會。彼擁有國立成功大學工業與資訊管理學士學位和國立臺灣大學管理學院商學研究所行銷學碩士及博士學位。彼現為台灣中原大學企業管理學系教授，專長銷售管理及業務競爭策略。彼亦為新加坡國際管理學院、南洋理工大學EMBA中心及廈門大學EMBA中心等院校的客座教授。彼為5間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包括於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台灣永光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碼：1711）及台灣天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碼：6225），以及於香港聯交所上市的凱普松國際電子有限公司（股票代碼：469），中國利郎有限公司（股票代碼：1234）及中駿置業控股有限公司（股票代碼：1966）。彼亦為另外2間於台灣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買賣股份的台灣伍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碼：8076）及台灣立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碼：6245）的獨立董事。彼由二零零八年十一月至二零零九年三月，曾任中國綠色食品（控股）有限公司（股票代碼：904）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此公司的股份在香港聯交所上市。

戴仲川先生，44歲，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於二零零九年四月加入本董事會。彼持有廈門大學頒發的經濟學學士學位和碩士學位。彼現任第十一屆全國人民代表大會代表、華僑大學法學院副院長及國際法碩士研究生導師。彼擁有逾二十年法律研究之工作經驗，並兼任多項法務及司法公職，包括中國民主建國會中央法制委員會委員、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委員會泉州市委員會常委、泉州市人大內務司法委員會委員及泉州仲裁委員會仲裁員。彼為福建天廣消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碼：2509）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此公司的股份在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

## 高級管理人員

凌昇平先生，43歲，為本公司的首席財務官、公司秘書兼副總裁，負責本集團的整體財務會計事務，資金管理及公司秘書事宜。彼於二零零七年一月加入本集團。彼曾於一間主要國際會計師行任職超逾10年及具備核數、會計及財務方面的經驗。彼擁有香港大學工商管理學士學位。彼為香港會計師公會及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

集團各項業務分別由公司名列於上文的執行董事直接負責。除此6位執行董事和首席財務官／公司秘書外，並無其他人士被視為本集團的高級管理人員。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安踏體育用品有限公司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計列載於第87至129頁安踏體育用品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合稱「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此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及公司財務狀況表、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和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解釋資料。

### 董事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的董事須負責根據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以令財務報表作出真實而公平的反映及落實其認為編製財務報表所必要的內部控制,以使綜合財務報表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

### 核數師的責任

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計對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作出意見。我們僅向整體股東報告,除此以外,我們的報告不可用作其他用途。我們概不就本報告的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法律責任。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該等準則要求我們遵守道德規範,並規劃及執行審計,以合理確定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不存在任何重大錯誤陳述。

審計涉及執程序以獲取有關綜合財務報表所載金額及披露資料的審計憑證。所選定的程序取決於核數師的判斷,包括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在評估該等風險時,核數師考慮與該公司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以作出真實而公平的反映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公司的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審計亦包括評價董事所採用的會計政策的合適性及所作出的會計估計的合理性,以及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

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是充足和適當地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 意見

我們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公平地反映貴公司及貴集團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財務狀況和貴集團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利潤及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妥為編製。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中環  
遮打道10號  
太子大廈8樓

二零一一年二月二十一日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人民幣列賬）

	附註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營業額	1	<b>7,408,309</b>	5,874,596
銷售成本		<b>(4,237,755)</b>	(3,401,702)
毛利		<b>3,170,554</b>	2,472,894
其他收益	2	<b>44,626</b>	29,399
其他淨損失	2	<b>(903)</b>	(718)
銷售及分銷開支		<b>(1,186,840)</b>	(889,893)
行政開支		<b>(290,626)</b>	(216,905)
經營溢利		<b>1,736,811</b>	1,394,777
淨融資收入	3	<b>106,258</b>	51,226
除稅前溢利	4	<b>1,843,069</b>	1,446,003
稅項	5	<b>(296,644)</b>	(196,713)
年內溢利		<b>1,546,425</b>	1,249,290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			
中國大陸以外業務的財務報表換算的滙兌差額		<b>(35,902)</b>	(1,785)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b>1,510,523</b>	1,247,505
溢利／(虧損)分配為：			
本公司股東		<b>1,551,113</b>	1,250,941
非控股權益		<b>(4,688)</b>	(1,651)
年內溢利		<b>1,546,425</b>	1,249,290
全面收益分配為：			
本公司股東		<b>1,515,211</b>	1,249,156
非控股權益		<b>(4,688)</b>	(1,651)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b>1,510,523</b>	1,247,505
每股盈利	8	人民幣分	人民幣分
— 基本		<b>62.21</b>	50.23
— 攤薄		<b>62.04</b>	50.09

第92至129頁所載之附註、主要會計政策及主要附屬公司屬該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由年內溢利分配之應支付予本公司股東之股息詳情載於附註25。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人民幣列賬）

	附註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	503,474	506,420
在建工程	11	149,628	123,827
租賃預付款項	12(a)	35,835	28,024
土地使用權預付款項	12(b)	42,807	36,647
無形資產	13	531,349	486,983
遞延稅項資產	22(b)	46,343	11,750
<b>非流動資產合計</b>		<b>1,309,436</b>	1,193,651
<b>流動資產</b>			
存貨	15	453,823	374,090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16	990,441	528,936
已抵押存款	17	9,640	9,640
存款期超過三個月的銀行定期存款	18	900,000	1,560,00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8	3,391,151	2,437,089
<b>流動資產合計</b>		<b>5,745,055</b>	4,909,755
<b>資產總值</b>		<b>7,054,491</b>	6,103,406
<b>流動負債</b>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19	1,070,646	819,586
應付關連人士款項	28(b)	2,745	813
即期應付稅項	22(a)	90,002	52,061
<b>流動負債合計</b>		<b>1,163,393</b>	872,460
<b>流動資產淨值</b>		<b>4,581,662</b>	4,037,295
<b>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b>		<b>5,891,098</b>	5,230,946
<b>非流動負債</b>			
長期應付非控股權益款項—無抵押及按經攤銷成本入賬		41,582	44,006
遞延稅項負債	22(b)	118,784	49,612
<b>非流動負債合計</b>		<b>160,366</b>	93,618
<b>負債總值</b>		<b>1,323,759</b>	966,078
<b>資產淨值</b>		<b>5,730,732</b>	5,137,328
<b>權益</b>			
股本	23	241,991	241,838
儲備	24	5,436,040	4,838,101
<b>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總值</b>		<b>5,678,031</b>	5,079,939
<b>非控股權益</b>		<b>52,701</b>	57,389
<b>負債及權益總值</b>		<b>7,054,491</b>	6,103,406

第92至129頁所載之附註、主要會計政策及主要附屬公司屬該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丁世忠  
主席兼首席執行官

賴世賢  
首席運營官

凌昇平  
首席財務官

香港，二零一一年二月二十一日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人民幣列賬）

	附註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b>非流動資產</b>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	14	<b>133</b>	138
<b>非流動資產合計</b>		<b>133</b>	138
<b>流動資產</b>			
其他應收款項	16	<b>267</b>	2,177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14	<b>946,203</b>	1,499,42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8	<b>200,437</b>	595,444
<b>流動資產合計</b>		<b>1,146,907</b>	2,097,050
<b>資產總值</b>		<b>1,147,040</b>	2,097,188
<b>流動負債</b>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9	<b>1,951</b>	3,509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14	<b>-</b>	319
<b>流動負債合計</b>		<b>1,951</b>	3,828
<b>流動資產淨值</b>		<b>1,144,956</b>	2,093,222
<b>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b>		<b>1,145,089</b>	2,093,360
<b>權益</b>			
股本	23	<b>241,991</b>	241,838
儲備	24	<b>903,098</b>	1,851,522
<b>權益總值</b>		<b>1,145,089</b>	2,093,360
<b>負債及權益總值</b>		<b>1,147,040</b>	2,097,188

第92至129頁所載之附註、主要會計政策及主要附屬公司屬該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丁世忠  
主席兼首席執行官

賴世賢  
首席運營官

凌昇平  
首席財務官

香港，二零一一年二月二十一日



##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人民幣列賬）

	附註	本公司股東應佔			非控股 權益 人民幣千元	權益總額 人民幣千元
		股本 人民幣千元	儲備 人民幣千元	總額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的餘額		241,654	4,239,218	4,480,872	-	4,480,872
二零零九年度權益變動：						
年內溢利		-	1,250,941	1,250,941	(1,651)	1,249,290
其他全面收益		-	(1,785)	(1,785)	-	(1,785)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	1,249,156	1,249,156	(1,651)	1,247,505
已批准之上年度股息	25(b)	-	(394,954)	(394,954)	-	(394,954)
已宣派之本年度股息	25(a)	-	(263,414)	(263,414)	-	(263,414)
根據上市前購股權計劃發行的股份	23	184	7,588	7,772	-	7,772
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	24(e)	-	507	507	-	507
收購附屬公司	29	-	-	-	59,040	59,040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的餘額		<b>241,838</b>	<b>4,838,101</b>	<b>5,079,939</b>	<b>57,389</b>	<b>5,137,328</b>
二零一零年度權益變動：						
年內溢利		-	1,551,113	1,551,113	(4,688)	1,546,425
其他全面收益		-	(35,902)	(35,902)	-	(35,902)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	1,515,211	1,515,211	(4,688)	1,510,523
已批准之上年度股息	25(b)	-	(504,290)	(504,290)	-	(504,290)
已宣派之本年度股息	25(a)	-	(435,813)	(435,813)	-	(435,813)
根據上市前購股權計劃發行的股份	23	153	6,309	6,462	-	6,462
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	24(e)	-	16,522	16,522	-	16,522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餘額		<b>241,991</b>	<b>5,436,040</b>	<b>5,678,031</b>	<b>52,701</b>	<b>5,730,732</b>

第92至129頁所載之附註、主要會計政策及主要附屬公司屬該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以人民幣列賬)

	附註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b>經營活動</b>			
除稅前溢利		<b>1,843,069</b>	1,446,003
就以下各項調整：			
– 折舊	10	<b>66,797</b>	58,574
– 租賃預付款項攤銷	12(a)	<b>638</b>	588
– 無形資產攤銷	13	<b>16,766</b>	4,481
– 利息支出	3	<b>3,487</b>	906
– 利息收入	3	<b>(79,729)</b>	(51,999)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損失	2	<b>703</b>	192
– 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	4(a)	<b>16,522</b>	507
<b>營運資金變動</b>			
– 存貨增加		<b>(79,733)</b>	(31,787)
–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		<b>(467,814)</b>	(14,840)
– 已抵押存款增加		<b>–</b>	(9,456)
–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		<b>250,474</b>	369,679
– 應付關連人士款項增加／(減少)		<b>1,932</b>	(618)
<b>經營業務產生的現金</b>			
已付所得稅		<b>(224,124)</b>	(130,317)
已收利息		<b>83,860</b>	46,831
<b>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b>			
<b>1,432,848</b>			
<b>投資活動</b>			
收購附屬公司，扣除所購現金淨值	29	<b>–</b>	(399,987)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所付款項		<b>(50,818)</b>	(44,826)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b>774</b>	1,512
支付在建工程款項		<b>(38,045)</b>	(67,813)
支付租賃預付款項	12(a)	<b>–</b>	(1,031)
支付土地使用權款項	12(b)	<b>(14,609)</b>	(14,546)
購買無形資產所付的款項	13	<b>(61,132)</b>	(5,227)
存放存款期超過三個月的銀行定期存款		<b>(6,599,140)</b>	(3,128,000)
提取存款期超過三個月的銀行定期存款		<b>7,259,140</b>	1,789,640
<b>投資活動所得／(所用) 現金淨額</b>			
<b>496,170</b>			
<b>融資活動</b>			
支付長期應付非控股權益款項		<b>(5,413)</b>	–
根據上市前購股權計劃發行股份所得款項		<b>6,462</b>	7,102
已付本公司股東之股息	25	<b>(940,103)</b>	(658,368)
<b>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b>			
<b>(939,054)</b>			
<b>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 淨額</b>			
<b>989,964</b>			
於一月一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b>2,437,089</b>	3,271,674
滙率變動之影響		<b>(35,902)</b>	(1,785)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8	<b>3,391,151</b>	2,437,089

第92至129頁所載之附註、主要會計政策及主要附屬公司屬該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除另有註明者外，以人民幣列賬)

## 1. 營業額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於中國製造、買賣及分銷體育用品，包括鞋類、服裝及配飾。營業額指貨品銷售額扣除退貨、折扣、返利、增值稅及其他銷售稅，分析如下：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安踏產品	<b>6,766,938</b>	5,567,937
其他*	<b>641,371</b>	306,659
營業總額	<b>7,408,309</b>	5,874,596

\* 年內，其他代表運動生活系列、兒童體育用品系列產品、Fila產品的銷售及銷售予海外客戶。

本集團經營單一業務分部，即製造、買賣及分銷安踏品牌包括鞋類、服裝及配飾的體育用品。於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收購Fila中國業務後，一個新的分部已可予識別。該新的分部業務為買賣及分銷Fila品牌體育用品。但是，除Fila中國商標外，Fila中國業務的營業額及業績（絕對值）對於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營業額及溢利佔集團總額少於10%。因此董事認為呈列Fila中國業務分部資料對於本年度財務報表不具意義。因此，並無呈列分部分析。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與單一客戶之交易額佔本集團營業額10%以上（二零零九年：無）。

## 2. 其他收益及其他淨損失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b>其他收益</b>		
政府補助金*	<b>33,289</b>	23,776
經營租賃產生的租賃收入	<b>29</b>	63
其他	<b>11,308</b>	5,560
	<b>44,626</b>	29,399
<b>其他淨損失</b>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損失	<b>(703)</b>	(192)
其他	<b>(200)</b>	(526)
	<b>(903)</b>	(718)

\*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政府補助金包括各地方稅務機關授予本集團附屬公司的現金補助為人民幣32,009,000元（二零零九年：人民幣21,860,000元）。

### 3. 淨融資收入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利息收入	79,729	51,999
淨滙兌收益	30,016	133
	109,745	52,132
從按經攤銷成本入賬的應付款項確認之利息支出	(3,487)	(906)
淨融資收入	106,258	51,226

### 4. 除稅前溢利

除稅前溢利已扣除以下各項：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b>(a)</b> 員工成本 <sup>(i) &amp; (ii)</sup> ：		
向定額供款退休計劃作出的供款	75,728	51,623
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	16,522	507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	565,110	484,030
	657,360	536,160
<b>(b)</b> 其他項目：		
已售存貨成本 <sup>(i)</sup>	4,237,755	3,401,702
折舊 <sup>(i)</sup>	66,797	58,574
攤銷		
— 租賃預付款項	638	588
— 無形資產	16,766	4,481
分包費用 <sup>(i)</sup>	307,850	271,288
核數師酬金	3,600	3,260
有關物業經營租賃費用		
— 按合約上最低租賃費用	43,829	24,873
研發活動成本 <sup>(i) &amp; (ii)</sup>	135,046	103,286

(i) 已售存貨成本包括分包費用、員工成本、折舊及研發活動成本，總計為人民幣914,203,000元（二零零九年：人民幣786,971,000元）。

(ii) 研發活動成本包括研發部門僱員的員工成本，已計入上文所披露的員工成本中。

(除另有註明者外，以人民幣列賬)

## 5. 綜合全面收益表內稅項

(a) 綜合全面收益表內稅項為：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當期稅項－中國企業所得稅		
本年度撥備	<b>262,065</b>	158,851
遞延稅項		
暫時性差異的產生(附註22(b))	<b>34,579</b>	37,862
	<b>296,644</b>	196,713

- (i) 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維爾京群島的規則及規例，本集團無須繳交任何開曼群島及英屬維爾京群島的所得稅。
- (ii) 由於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賺取任何須繳納香港利得稅、澳門所得補充稅及新加坡公司所得稅的應課稅收入，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澳門所得補充稅及新加坡公司所得稅作出撥備。
- (iii) 根據相關中國企業所得稅法、條例及實施指引，某些於中國大陸的附屬公司享有稅務優惠及免稅，該等附屬公司之溢利以優惠稅率徵稅。本集團於中國大陸的附屬公司的稅項以授予該等附屬公司之優惠稅率計算。

根據企業所得稅法及其實施守則，中國企業如派發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後賺取的溢利予非中國企業居民時，除非按稅務條約或協議減免，其應收股息將按10%稅率徵收扣繳稅。此外，根據國內與香港的避免雙重徵稅安排及其相關法規，合資格香港稅務居民如是中國公司的實益擁有人及擁有其25%或以上的權益，該香港稅務居民將須承擔源自中國的股息收入之5%扣繳稅。由於本集團所有於中國的外商投資企業是直接及全部由香港成立的附屬公司所擁有，扣繳稅應以5%稅率計算。以這些附屬公司在可預見之將來會派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之溢利的預期股息為基礎的遞延稅項負債已作撥備。

(b) 稅項開支與按適用稅率計算之會計溢利的對賬：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溢利	<b>1,843,069</b>	1,446,003
按有關稅務地區適用稅率之除稅前溢利的名義稅項	<b>468,900</b>	363,641
不可扣稅開支的稅務影響	<b>13,182</b>	22,582
無須課稅收入的稅務影響	<b>(5,533)</b>	(5,852)
未確認之尚未使用稅項虧損的稅務影響	<b>3,265</b>	4,549
於中國的附屬公司的留存溢利的扣繳稅	<b>69,172</b>	49,612
稅務寬免的稅務影響	<b>(252,342)</b>	(237,819)
實際稅項開支	<b>296,644</b>	196,713

## 6. 董事酬金

本公司董事酬金詳情載列如下：

	袍金 人民幣千元	基本工資、 補貼及 其他福利 人民幣千元	退休福利 計劃的供款 人民幣千元	以股份為 基礎的薪酬 人民幣千元 (附註21)	酌情 發放的獎金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b>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b>						
<b>止年度</b>						
<b>執行董事</b>						
丁世忠先生	-	1,080	14	-	532	1,626
丁世家先生	-	500	8	-	148	656
賴世賢先生	-	500	6	80	143	729
王文默先生	-	500	14	-	148	662
吳永華先生	-	500	6	-	148	654
鄭捷先生	-	2,600	53	539	-	3,192
	-	5,680	101	619	1,119	7,519
<b>獨立非執行董事</b>						
楊志達先生	209	-	-	-	-	209
呂鴻德先生	139	-	-	-	-	139
戴仲川先生	96	-	-	-	-	96
總計	444	5,680	101	619	1,119	7,963
<b>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b>						
<b>止年度</b>						
<b>執行董事</b>						
丁世忠先生	-	1,080	10	-	532	1,622
丁世家先生	-	500	4	-	148	652
賴世賢先生	-	500	6	204	142	852
王文默先生	-	500	10	-	148	658
吳永華先生	-	500	6	-	148	654
鄭捷先生	-	2,592	46	-	-	2,638
	-	5,672	82	204	1,118	7,076
<b>獨立非執行董事</b>						
楊志達先生	211	-	-	-	-	211
呂鴻德先生	141	-	-	-	-	141
戴仲川先生	64	-	-	-	-	64
王應權先生	47	-	-	-	-	47
總計	463	5,672	82	204	1,118	7,539

年內，本公司並無支付或應付予董事或附註7所載5名最高薪酬人士任何款項，以作為彼等加盟本集團的禮聘或加入後的獎金或離職補償。年內，並無安排致使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

(除另有註明者外，以人民幣列賬)

## 7. 最高薪酬人士

5名最高薪酬人士中，其中1名亦為本公司的董事（二零零九年：2名），彼等的薪酬於附註6中披露。其餘4名人士（二零零九年：3名）的薪酬總額如下：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及其他薪酬	4,756	3,449
酌情發放的獎金	2,619	1,742
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	754	29
退休福利計劃的供款	137	120
	<b>8,266</b>	<b>5,340</b>

本年度最高薪酬的4名人士（二零零九年：3名）的薪酬範圍列舉如下：

	人數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一百萬零一元至人民幣一百五十萬元	-	2
人民幣一百五十萬零一元至人民幣二百萬元	3	-
人民幣二百五十萬零一元至人民幣三百萬元	-	1
人民幣三百萬零一元至人民幣三百五十萬元	1	-

## 8. 每股盈利

### (a) 每股基本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人民幣1,551,113,000元（二零零九年：人民幣1,250,941,000元）及年內已發行加權平均股數2,493,215,000股（二零零九年：2,490,636,000股）計算。

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二零一零年 千股	二零零九年 千股
已發行普通股股數	2,492,088	2,490,000
已行使之購股權的影響	1,127	636
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b>2,493,215</b>	<b>2,490,636</b>

### (b) 每股攤薄盈利

每股攤薄盈利按已發行加權平均股數計算，有關股數已就假設行使根據上市前購股權計劃（請參閱附註21(a)）授出的購股權所造成的潛在攤薄影響作出調整。

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已攤薄）

	二零一零年 千股	二零零九年 千股
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2,493,215	2,490,636
本公司的上市前購股權計劃被視作為已發行股份的效應	7,076	6,915
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已攤薄）	<b>2,500,291</b>	<b>2,497,551</b>

## 9. 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

本公司股東應佔綜合溢利包括已於本公司財務報表內反映的為溢利人民幣12,893,000元（二零零九年：虧損人民幣105,000元）。

## 10. 物業、廠房及設備

	樓宇 人民幣千元	廠房及機器 人民幣千元	汽車 人民幣千元	傢私及裝置 人民幣千元	店鋪租賃裝修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b>成本：</b>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281,457	144,138	21,705	85,962	-	533,262
增加	30,612	20,097	566	23,047	507	74,829
轉撥自在建工程（附註11）	30,543	-	-	4,047	-	34,590
出售	-	(1,484)	(1,190)	(830)	(8)	(3,512)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29）	-	-	283	1,839	3,003	5,125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b>342,612</b>	<b>162,751</b>	<b>21,364</b>	<b>114,065</b>	<b>3,502</b>	<b>644,294</b>
增加	-	9,076	6,149	35,358	1,333	51,916
轉撥自在建工程（附註11）	4,867	-	-	8,545	-	13,412
出售	-	(1,279)	(1,361)	(1,510)	-	(4,150)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b>347,479</b>	<b>170,548</b>	<b>26,152</b>	<b>156,458</b>	<b>4,835</b>	<b>705,472</b>
<b>累計折舊：</b>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24,194	28,843	8,887	19,184	-	81,108
年內折舊	14,656	13,661	3,211	26,517	529	58,574
出售撥回	-	(368)	(1,070)	(362)	(8)	(1,808)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b>38,850</b>	<b>42,136</b>	<b>11,028</b>	<b>45,339</b>	<b>521</b>	<b>137,874</b>
年內折舊	15,731	14,915	3,435	29,871	2,845	66,797
出售撥回	-	(332)	(1,200)	(1,141)	-	(2,673)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b>54,581</b>	<b>56,719</b>	<b>13,263</b>	<b>74,069</b>	<b>3,366</b>	<b>201,998</b>
<b>賬面淨值：</b>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b>292,898</b>	<b>113,829</b>	<b>12,889</b>	<b>82,389</b>	<b>1,469</b>	<b>503,474</b>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03,762	120,615	10,336	68,726	2,981	506,420

本集團所有的樓宇、廠房及機器都座落在中國。

(除另有註明者外，以人民幣列賬)

## 11. 在建工程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b>123,827</b>	86,541
增加	<b>39,213</b>	71,876
轉撥至物業、廠房及設備(附註10)	<b>(13,412)</b>	(34,590)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b>149,628</b>	123,827

在建工程包括於中國尚未落成的土地及樓宇和尚未安裝的廠房及設備。

## 12. 租賃預付款項／土地使用權預付款項

### (a) 租賃預付款項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一月一日	<b>31,500</b>	30,469
增加	<b>-</b>	1,031
轉撥自土地使用權預付款項(附註12(b))	<b>8,449</b>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b>39,949</b>	31,500
累計攤銷：		
於一月一日	<b>3,476</b>	2,888
年內攤銷	<b>638</b>	588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b>4,114</b>	3,476
賬面淨值：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b>35,835</b>	28,024

租賃預付款項即就土地使用權地價向中國機關預付的款項。本集團的租賃土地位於中國，於該土地上建有製造廠房。本集團獲授為期50年的土地使用權。

### (b) 土地使用權預付款項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b>36,647</b>	22,101
增加	<b>14,609</b>	14,546
轉撥至租賃預付款項(附註12(a))	<b>(8,449)</b>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b>42,807</b>	36,647

本集團之土地使用權預付款項用以發展於中國的自用樓宇，有關產權證件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仍在辦理申請。

### 13. 無形資產

	電腦軟件 人民幣千元	專利及商標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b>成本：</b>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5,043	230	5,273
增加	5,227	-	5,227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29)	-	482,150	482,150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b>10,270</b>	<b>482,380</b>	<b>492,650</b>
增加	<b>61,132</b>	-	<b>61,132</b>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b>71,402</b>	<b>482,380</b>	<b>553,782</b>
<b>累計攤銷：</b>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1,128	58	1,186
年內攤銷	1,279	3,202	4,481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b>2,407</b>	<b>3,260</b>	<b>5,667</b>
年內攤銷	<b>4,027</b>	<b>12,739</b>	<b>16,766</b>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b>6,434</b>	<b>15,999</b>	<b>22,433</b>
<b>賬面淨值：</b>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b>64,968</b>	<b>466,381</b>	<b>531,349</b>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863	479,120	486,983

於綜合全面收益表內，本年度攤銷開支計入銷售成本、銷售及分銷開支及行政開支。

### 14.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應收／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本公司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非上市股份，按成本	<b>133</b>	138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主要附屬公司之詳情載於第128及129頁。

應收／應付附屬公司款項為無抵押、免息，且預期於一年內收回／支付。

### 15. 存貨

	本集團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原材料	<b>110,784</b>	100,383
在製品	<b>87,174</b>	69,122
製成品	<b>255,865</b>	204,585
	<b>453,823</b>	374,090

(除另有註明者外，以人民幣列賬)

## 16.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貿易賬款	<b>496,726</b>	273,378	-	-
預付供應商款項	<b>327,126</b>	103,015	-	-
按金及其他預付款項	<b>85,401</b>	108,271	<b>265</b>	2,025
預付工程款項	<b>390</b>	1,454	-	-
可抵扣增值稅金額	<b>73,170</b>	28,864	-	-
應收利息	<b>6,208</b>	10,339	-	152
其他應收款項	<b>1,420</b>	3,615	<b>2</b>	-
	<b>990,441</b>	528,936	<b>267</b>	2,177

預期所有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將於一年內收回或被確認為費用。並無應收貿易賬款須獨立或整體作減值，其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	<b>486,398</b>	269,755
逾期少於三個月	<b>10,311</b>	3,574
逾期三個月或以上	<b>17</b>	49
	<b>496,726</b>	273,378

本集團授予其貿易客戶的信貸期一般為30至90日。即期的應收款項與近期並無違約紀錄之客戶有關，逾期未收回的應收賬款與本集團許多擁有良好往績紀錄的個別客戶有關。根據經驗，管理層相信並無需要就該等結餘計提減值撥備，因認為該等結餘之信用質素沒有重大改變和認為可以全數收回。本集團並無就有關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

## 17. 已抵押存款

此等銀行存款已抵押予銀行，以作為若干建造工程的抵押款。

## 1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存放於銀行之定期存款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自存款日期起計存款期為三個月之內的銀行定期存款	<b>3,190,021</b>	2,175,441	<b>165,521</b>	492,441
銀行存款及現金	<b>201,130</b>	261,648	<b>34,916</b>	103,003
於財務狀況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內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b>3,391,151</b>	2,437,089	<b>200,437</b>	595,444
自存款日期起計存款期超過三個月的銀行定期存款	<b>900,000</b>	1,560,000	-	-
	<b>4,291,151</b>	3,997,089	<b>200,437</b>	595,444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存放於中國的銀行之銀行結餘為人民幣4,083,099,000元（二零零九年：人民幣3,385,384,000元）。將資金匯出中國境外須受中國政府實施的外匯管制所規限。

## 19.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應付貿易賬款	474,188	371,158	-	-
預收客戶款項	12,592	9,808	-	-
應付建築工程款項	1,787	1,683	-	-
應付增值稅金額及應付其他稅項	49,245	27,189	-	-
應計費用	487,343	373,974	-	-
其他應付款項	45,491	35,774	1,951	3,509
	<b>1,070,646</b>	<b>819,586</b>	<b>1,951</b>	<b>3,509</b>

預期所有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將於一年內支付或被確認為收入，且可按要求即時支付。本集團應付貿易賬款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三個月內	450,798	336,724
三個月至六個月	3,060	13,798
六個月以上	20,330	20,636
	<b>474,188</b>	<b>371,158</b>

## 20. 僱員退休福利

### 定額供款退休計劃

現時本集團的各中國附屬公司參與一些由中國當地省市政府機關籌辦的定額供款退休福利計劃（「該等計劃」），據此，本集團須按合資格僱員薪金的14%至22%向該等計劃作出供款。地方政府機關就應付退休僱員的全部退休金承擔責任。

本集團亦已根據香港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為其受香港僱傭條例所管轄下的僱員設立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為定額供款退休計劃，由獨立信託人管理。強積金計劃規定僱主及僱員各自按僱員相關收入的5%向該計劃作出供款，以每月相關收入港幣20,000元為上限。向計劃支付的供款即時歸屬。

除上述供款外，本集團並無其他的重大退休金福利付款責任。

## 21. 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

### (a) 上市前購股權計劃

根據股東於二零零七年六月十一日通過的書面決議案，本公司採納上市前購股權計劃，並據此給予其1位執行董事及37位僱員認購本公司股份的權利。上市前購股權計劃的每股認購價較全球發售價折讓20%。

上市前購股權計劃所授每份購股權的歸屬期由本公司於香港聯交所上市當日（「上市日期」）起計為期3年，行使期為10年。本集團並無法律或推定責任以現金購回或結算購股權。

(除另有註明者外，以人民幣列賬)

## 21. 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 (續)

### (a) 上市前購股權計劃 (續)

(i) 已授股權之條款及條件如下：

	購股權數目 (千股)	歸屬條件	購股權的 合約期限
已授予董事的購股權：			
–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十二日	5,250	自本公司股票上市日期起3年	10年
已授予僱員的購股權：			
–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十二日	10,750	自本公司股票上市日期起3年	10年
購股權總數	16,000		

(ii) 購股權的數目和加權平均行使價如下：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行使價	購股權數目 千股	行使價	購股權數目 千股
於年初尚未行使	港幣4.224元	12,437	港幣4.224元	14,915
於本年度行使	港幣4.224元	(1,745)	港幣4.224元	(2,088)
於本年度已失效	港幣4.224元	–	港幣4.224元	(390)
於年終尚未行使	港幣4.224元	10,692	港幣4.224元	12,437
於年終可予行使	港幣4.224元	10,692	港幣4.224元	6,897

年內於購股權行使日的加權平均股價為港幣13.76元（二零零九年：港幣10.52元）。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行使的購股權行使價為港幣4.224元（二零零九年：港幣4.224元）及加權平均剩餘期權期限為七年（二零零九年：八年）。

## 21. 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 (續)

### (b) 購股權計劃

根據股東於二零零七年六月十一日通過的書面決議案，本公司亦採納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根據購股權計劃，董事獲授權酌情邀請本集團僱員（包括本集團任何公司的董事）以港幣1元作為代價接納可認購本公司股份的購股權。

根據購股權計劃及其他購股權計劃將授出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份數目的30%。本公司概不得向任何人士授出購股權，致使在截至最後授出日期為止的任何12個月期間內已向或將向該名人士授出的購股權獲行使，而已經及將予發行的股份總數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份數目的1%。

於二零一零年九月十五日，本公司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予1名董事及本集團若干僱員，購股權的歸屬期由授出日起計為期3.5年，行使期為10年。每股購股權給予持有人認購本公司1股股份的權利。本集團並無法律或推定責任以現金購回或結算購股權。

(i) 已授股權之條款及條件如下：

	購股權數目 (千股)	歸屬條件	購股權的 合約期限
已授予董事的購股權： - 於二零一零年九月十五日	1,000	自授出日起3.5年	10年
已授予僱員的購股權： - 於二零一零年九月十五日	31,120	自授出日起3.5年	10年
購股權總數	32,120		

(ii) 購股權的數目和加權平均行使價如下：

	二零一零年 行使價	購股權數目 千股
於年初尚未行使	-	-
於本年度授出	港幣16.20元	32,120
於年終尚未行使	港幣16.20元	32,120
於年終可予行使	港幣16.20元	-

年內未有購股權被行使。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行使的購股權行使價為港幣16.20元及加權平均期權期限為10年。

(除另有註明者外，以人民幣列賬)

## 21. 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 (續)

### (b) 購股權計劃 (續)

#### (iii) 購股權的公允值及假設

以授出購股權所收取之服務的公允值，乃參照已獲授出購股權的公允值計量。已授出購股權估計之公允值根據柏力克－舒爾斯－莫頓期權定價模型為基準計量。購股權的合約期限乃本模式所用的計算資料。提早行使的預期已納入柏力克－舒爾斯－莫頓期權定價模型。

購股權的公允值及假設	二零一零年
於計量日期的公允值	港幣4.902元
股價	港幣16.20元
行使價	港幣16.20元
預期波幅	40.42%
預期購股權期限	6至7年
預期股息	2.90%
無風險年利率	1.329% – 1.557%

預期波幅是根據過往一年波動，因本公司未有充足過往股價以計算。預期股息是根據過往股息。主觀計算資料假定的變動對公允值的估計可能有重大影響。

購股權乃根據一項服務條件授出。計量所獲提供服務在授出日期的公允值時並無計及這項條件。購股權之授出不受相關市場條件限制。

## 22. 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稅項

### (a) 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即期稅項為：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中國企業所得稅撥備	90,002	52,061

### (b) 已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負債的組成部分及年內變動如下：

遞延稅項來自：	股息扣繳稅 人民幣千元	計提費用 人民幣千元	總額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	—	—
在綜合全面收益表中計入/(扣除) (附註5(a))	49,612	(11,750)	37,862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49,612	(11,750)	37,862
在綜合全面收益表中計入/(扣除) (附註5(a))	69,172	(34,593)	34,579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18,784	(46,343)	72,441

## 22. 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稅項 (續)

### (c) 未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並未就可帶後累計稅務虧損人民幣138,848,000元（二零零九年：人民幣119,065,000元）確認為遞延稅項資產，其中人民幣48,667,000元（二零零九年：人民幣42,325,000元）在現行稅務法例下於5年內屆滿期限。未有確認相關累計稅務虧損為遞延項資產是因為在相關稅務機關及應課稅實體下獲得能抵扣虧損的未來應課稅溢利的可能性不大。

### (d) 未確認遞延稅項負債：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關本集團若干在中國大陸的附屬公司的未分配利潤之暫時差額為人民幣1,583,786,000元（二零零九年：人民幣1,380,852,000元）。由於本公司控制此等中國大陸的附屬公司的股息政策，並且本公司董事已確定於可見的將來其溢利將不會被該等中國大陸的附屬公司分配，故未有確認於分配此等留存溢利時須要繳納的扣繳稅款共人民幣79,189,000元（二零零九年：人民幣69,043,000元）為遞延稅項負債。

## 23. 股本

	票面值 港幣元	股票數目 千股	普通股面值 港幣千元
法定股本：			
於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0.10	5,000,000	500,000

本公司已發行股份變動如下：

	票面值 港幣元	股票數目 千股	普通股面值 港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已發行及已付足股本：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0.10	2,490,000	249,000	241,654
根據上市前購股權計劃發行的股份	0.10	2,088	209	184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0.10	2,492,088	249,209	241,838
根據上市前購股權計劃發行的股份	0.10	1,745	174	153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0.10	2,493,833	249,383	241,991

普通股持有人有權獲取不時宣派的股息，並於公司股東大會上，按每股股份享有一票的投票權。所有普通股於本公司剩餘資產中享有均等的權益。

年內，根據本公司上市前購股權計劃（附註21(a)），購股權持有人認購本公司普通股1,745,000股（二零零九年：2,088,000股），代價為人民幣6,462,000元（二零零九年：人民幣7,772,000元），其中人民幣153,000元計入股本（二零零九年：人民幣184,000元），而餘下的人民幣6,309,000元計入股本溢價賬內（二零零九年：人民幣7,588,000元）。人民幣155,000元由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儲備轉入至股本溢價賬內（二零零九年：人民幣103,000元）。年內未有購股權被確認為失效（二零零九年：390,000股）。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上市前購股權計劃及購股權計劃因行使全部尚未行使之購股權而可能發行的股份數目為42,812,000股（二零零九年：12,437,000股（根據上市前購股權計劃））。

(除另有註明者外，以人民幣列賬)

## 24. 儲備

### 本集團

附註	股本溢價 人民幣千元 (附註24(a))	資本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24(b))	法定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24(c))	滙兌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24(d))	以股份 為基礎的 薪酬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24(e))	留存溢利 人民幣千元	儲備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2,729,633	141,029	164,084	(254,775)	1,262	1,457,985	4,239,218
年內溢利	-	-	-	-	-	1,250,941	1,250,941
其他全面收益	-	-	-	(1,785)	-	-	(1,785)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1,785)	-	1,250,941	1,249,156
已批准之上年度股息	25(b)	(394,954)	-	-	-	-	(394,954)
已宣派之本年度股息	25(a)	(263,414)	-	-	-	-	(263,414)
根據上市前購股權計劃 發行的股份	23	7,691	-	-	(103)	-	7,588
轉撥至法定儲備	24(c)	-	-	85,198	-	(85,198)	-
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	24(e)	-	-	-	507	-	507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b>2,078,956</b>	<b>141,029</b>	<b>249,282</b>	<b>(256,560)</b>	<b>1,666</b>	<b>2,623,728</b>	<b>4,838,101</b>
年內溢利	-	-	-	-	-	1,551,113	1,551,113
其他全面收益	-	-	-	(35,902)	-	-	(35,902)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35,902)	-	1,551,113	1,515,211
已批准之上年度股息	25(b)	(504,290)	-	-	-	-	(504,290)
已宣派之本年度股息	25(a)	(435,813)	-	-	-	-	(435,813)
根據上市前購股權計劃 發行的股份	23	6,464	-	-	(155)	-	6,309
轉撥至法定儲備	24(c)	-	-	86,168	-	(86,168)	-
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	24(e)	-	-	-	16,522	-	16,522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b>1,145,317</b>	<b>141,029</b>	<b>335,450</b>	<b>(292,462)</b>	<b>18,033</b>	<b>4,088,673</b>	<b>5,436,040</b>

## 24. 儲備 (續)

### 本公司

	附註	股本溢價 人民幣千元 (附註24(a))	滙兌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24(d))	以股份 為基礎的 薪酬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24(e))	留存溢利 人民幣千元	儲備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2,729,633	(313,383)	1,262	86,805	2,504,317
年內虧損		-	-	-	(105)	(105)
其他全面收益		-	(2,417)	-	-	(2,417)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	(2,417)	-	(105)	(2,522)
已批准之上年度股息	25(b)	(394,954)	-	-	-	(394,954)
已宣派之本年度股息	25(a)	(263,414)	-	-	-	(263,414)
根據上市前購股權計劃發行的股份	23	7,691	-	(103)	-	7,588
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	24(e)	-	-	507	-	507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b>2,078,956</b>	<b>(315,800)</b>	<b>1,666</b>	<b>86,700</b>	<b>1,851,522</b>
年內溢利		-	-	-	12,893	12,893
其他全面收益		-	(44,045)	-	-	(44,045)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		-	(44,045)	-	12,893	(31,152)
已批准之上年度股息	25(b)	(504,290)	-	-	-	(504,290)
已宣派之本年度股息	25(a)	(435,813)	-	-	-	(435,813)
根據上市前購股權計劃發行的股份	23	6,464	-	(155)	-	6,309
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	24(e)	-	-	16,522	-	16,522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b>1,145,317</b>	<b>(359,845)</b>	<b>18,033</b>	<b>99,593</b>	<b>903,098</b>

#### (a) 股本溢價及可分派儲備

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本公司的股本溢價賬可供分派或派發股息給股東，惟緊隨分派或派息當日，本公司能於正常運作下支付到期債務。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的可分派儲備（包括股本溢價及留存溢利）總額為港幣1,075,731,000元（二零零九年：港幣2,124,812,000元）。

#### (b) 資本儲備

根據本公司於聯交所上市前的集團重組方案，安踏實業集團有限公司（「安踏實業」）與本公司的控股股東訂立轉讓契據，據此控股股東給予安大國際投資有限公司的墊款合共港幣144,376,000元（相等於人民幣141,029,000元）以代價港幣1.0元轉讓予安踏實業。債項轉讓已反映為控股股東墊款減少及於二零零七年度資本儲備相應增加。

(除另有註明者外，以人民幣列賬)

## 24. 儲備 (續)

### (c) 法定儲備

根據中國適用法規，中國附屬公司須把其稅後溢利（抵銷以前年度之虧損後）的10%撥至法定儲備，直至此等儲備達到註冊資本的50%為止。有關款項必須於向股東分派股息前轉撥至儲備。法定儲備經有關當局許可後可用作抵銷累積虧損或用作增加本公司的已付足資本，惟經使用後所得的餘額不得少於其註冊資本的25%。

### (d) 滙兌儲備

滙兌儲備包括換算中國大陸境外業務的財務報表所產生的所有滙兌差額。

### (e) 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儲備

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儲備代表已授出期權給予本集團若干董事及僱員相對的員工服務價值。

### (f) 資金管理

本集團的主要資金管理目的，為保障本集團能持續營運，以繼續為股東提供回報並為其他權益持有人帶來利益，同時維持最佳的資本結構以減低資金成本。

本集團積極因應經濟條件的變化審視和管理資本結構而達致一個穩定的資金狀況。資金總額為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的股東權益。

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並不受外來資金規定的限制。

## 25. 股息

### (a) 本年度應支付予本公司股東之股息：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中期後宣派及支付之中期股息為每股普通股港幣20分 (二零零九年：每股普通股港幣12分)	435,813	263,414
於報告期末後建議分派之末期股息為每股普通股港幣25分 (二零零九年：每股普通股港幣12分)	527,383	263,108
於報告期末後概無建議分派特別股息 (二零零九年：每股普通股港幣11分)	-	241,182
	<b>963,196</b>	767,704

報告期末後建議分派之末期及特別股息於報告期末並未確認為負債。

## 25. 股息 (續)

(b) 有關前財政年度已通過及在本財政年度內已批准及支付之應支付予本公司股東之股息：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在本年度獲批准及支付之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財政年度末期股息為每股普通股港幣12分 (二零零八年：每股普通股港幣10分)	263,108	219,419
在本年度獲批准及支付之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財政年度特別股息為每股普通股港幣11分 (二零零八年：每股普通股港幣8分)	241,182	175,535
	504,290	394,954

## 26. 金融風險管理及公允值

本集團的日常業務程會產生信貸、流動性、利率、商品價值及外匯風險。本集團所面對之風險及本集團用以管理該等風險的財務風險管理政策及慣例如下：

### (a) 信貸風險

本集團的信貸風險主要來自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及銀行存款。在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方面，本集團對所有要求超過若干金額信貸的客戶進行個別信貸評估。本集團一般不會要求客戶提供抵押。

本集團所面對的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之信貸風險，主要受各客戶之個別特色所影響，而並非來自客戶所經營之行業或所在之國家，因此當本集團面對個別客戶之重大風險時，將產生高度集中之信貸風險。於報告期末，應收貿易賬款總額中分別有10% (二零零九年：9%) 屬本集團最大客戶，以及31% (二零零九年：30%) 屬本集團五大客戶。

對於集團面對來自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的信貸風險所作的進一步量化披露載於附註16。

在銀行存款方面，本集團藉存款在有高度信貸評級的金融機構以減低存款信貸風險。

最高信貸風險指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各金融資產的賬面值。

### (b) 流動性風險

本集團之政策為集中定期監察流動資金需求，並確保本集團維持足夠之現金儲備及短期現金盈餘投資以及從主要金融機構取得充足之承諾貸款額，以應付其短期及長期流動資金需求。

(除另有註明者外，以人民幣列賬)

## 26. 金融風險管理及公允值 (續)

### (b) 流動性風險 (續)

下表詳述本集團及本公司於報告期末剩餘的按合約到期之金融負債，該金融負債是以按合約未貼現現金流和本集團及本公司約定的最早付款日為基準，按合約未貼現現金包括以按合約利率或報告期末的浮動利率計算的付款：

#### 本集團

	按合約未貼現現金流					於綜合 財務狀況表 的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1年內或 按要求 人民幣千元	多於1年 但少於2年 人民幣千元	多於2年 但少於5年 人民幣千元	多於5年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付貿易款項和其他應付款項	1,070,646	-	-	-	1,070,646	1,070,646
應付關連人士款項	2,745	-	-	-	2,745	2,745
長期應付非控股權益款項	-	3,982	11,947	87,608	103,537	41,582
	1,073,391	3,982	11,947	87,608	1,176,928	1,114,973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付貿易款項和其他應付款項	819,586	-	-	-	819,586	819,586
應付關連人士款項	813	-	-	-	813	813
長期應付非控股權益款項	-	4,124	12,371	94,841	111,336	44,006
	820,399	4,124	12,371	94,841	931,735	864,405

#### 本公司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1年內或 按要求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財務狀況表 的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1年內或 按要求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財務狀況表 的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951	1,951	1,951	3,509	3,509	3,509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	-	-	319	319	319
	1,951	1,951	1,951	3,828	3,828	3,828

## 26. 金融風險管理及公允值 (續)

### (c) 利率風險

#### (i) 利率概況

本集團的利率風險主要來自銀行存款。本集團所有的銀行存款都是定息工具和不會對市場利息變化作出敏感反應。下表詳述於報告期末本集團及本公司計息金融資產的利率概況：

	本集團			
	二零一零年 實際利率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實際利率	人民幣千元
<b>金融資產</b>				
定息工具：				
已抵押存款	3.24%	9,640	3.24%	9,640
銀行存款	0.01%-3.50%	4,090,021	0.01% - 3.24%	3,735,441
		4,099,661		3,745,081
浮息工具：				
銀行存款及現金	0.01%	201,130	0.01%	261,648
		201,130		261,648
工具總值		4,300,791		4,006,729
定息工具佔工具總值之比率		95%		93%

	本公司			
	二零一零年 實際利率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實際利率	人民幣千元
<b>金融資產</b>				
定息工具：				
銀行存款	0.01%-0.87%	165,521	0.01% - 2.05%	492,441
		165,521		492,441
浮息工具：				
銀行存款及現金	0.01%	34,916	0.01%	103,003
		34,916		103,003
工具總值		200,437		595,444
定息工具佔工具總值之比率		83%		83%

(除另有註明者外，以人民幣列賬)

## 26. 金融風險管理及公允值 (續)

### (c) 利率風險 (續)

#### (ii) 敏感度分析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倘利率上升／下降100個基點並對所有其他變量保持不變，本集團的除稅後溢利及留存溢利將會上升／下降大約人民幣36,874,000元（二零零九年：人民幣38,998,000元），綜合股東權益的其他部份將不受利率變動影響（二零零九年：無）。

敏感度分析乃假設利率變動於報告期末發生及應用於重估本集團於報告期末持有並面對公允值利率風險的金融工具。本集團除稅後溢利（及留存溢利）及綜合股東權益的其他部分所受影響，乃按該等利率變動對年度化利息開支或收入之影響估計。該分析乃以二零零九年之同一基礎進行。

### (d) 外匯風險

本集團的外匯風險主要來自合同責任、銀行的外幣存款、應付中間控股公司款項及長期應付非控股權益款項，即與營運相關交易之功能貨幣以外貨幣。引致風險之貨幣主要為港幣及美元。

本集團於有需要時按即期匯率購入或出售外幣以處理短期的不均衡情況，藉以確保風險淨額維持於可接受水平。

#### (i) 面對的外匯風險

下表詳列本集團於報告期末源於以相關實體功能貨幣以外貨幣計值的已確認資產或負債的重大外匯風險。就呈列用途，面對外匯風險的金額以人民幣列示，並按報告期末即期匯率換算。該分析不包括由中國大陸以外業務的財務報表換算成本集團列賬貨幣所導致的差異。

#### 本集團

	面對的外匯風險 (以人民幣列示)			
	二零一零年 港幣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美元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港幣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美元 人民幣千元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99	168	71	873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1,048	4,479	-	1,789
應付中間控股公司款項	(17,018)	-	(229,086)	-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95)	(12,125)	(203)	(6,168)
長期應付非控股權益款項	-	(41,582)	-	(44,006)
外匯風險淨額	(15,966)	(49,060)	(229,218)	(47,512)

## 26. 金融風險管理及公允值 (續)

### (d) 外匯風險 (續)

#### (ii) 敏感度分析

以下表列明本集團除稅後溢利(及留存溢利)和有關綜合股東權益部份，在假設其他所有風險變量不變的情況底下，可能於報告期末出現因外匯變動而影響重大的外幣餘額的即時變動。

	增加／ (減少) 滙率 百分比	二零一零年 對除稅後 溢利和留存 溢利的影響 人民幣千元	對權益 其他組成 部份的影響 人民幣千元	增加／ (減少) 滙率 百分比	二零零九年 對除稅後 溢利和留存 溢利的影響 人民幣千元	對權益 其他組成 部份的影響 人民幣千元
港幣	5 (5)	(679) 679	- -	5 (5)	(10,030) 10,030	- -
美元	5 (5)	(2,446) 2,446	- -	5 (5)	(2,377) 2,377	- -

上表所列示分析之結果代表對本集團旗下各實體按各種功能貨幣計算並按報告期末之滙率換算為人民幣以供呈列之用的除稅後溢利及權益之即時影響總額。

敏感度分析仍假設滙率變動應用於重估本集團於報告期末持有並面對外滙風險的金融工具，包括本集團內部公司間應付款項及應收款項，該等款項以借方或貸方的功能貨幣外的貨幣計價。該分析不包括由中國大陸以外業務的財務報表換算成本集團列賬貨幣所導致的差異。該分析乃以二零零九年之同一基礎進行。

### (e) 商品價格風險

本集團產品生產所用的主要原材料包括聚合物、塑膠及棉花。本集團會因全球及地區供求狀況而容易受到原材料價格變動所影響。原材料價格變動將可能嚴重影響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本集團以往並無訂立任何商品衍生工具以對沖潛在的商品價格變動。

### (f) 業務風險

本集團主要業務為設計、製造及銷售品牌運動鞋類、服裝及相關配飾。本集團的設計被競爭對手剽竊並以更低價格複製的速度，以及本集團能否持續創造可佔據有利市場地位的新設計、維持廣泛的分銷商網絡、製造足夠的產品以滿足潮流銷售及處理過剩存貨而不產生過量虧損，均對本集團的財務業績構成影響。就新收購的Fila中國業務，其業績表現受市場對Fila品牌的觀感和認受性與其品牌形象所影響。鑒於上述因素，本集團日後的財務業績可能經歷重大波動。

### (g) 公允值

除於報告期末，以預計未來付款金額按當期市場利率貼現估計的長期應付非控股權益款項之公允值約人民幣52,000,000元(二零零九年：人民幣60,000,000元)外，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所有金融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與其公允值並無重大差別。

(除另有註明者外，以人民幣列賬)

## 27. 承擔

### (a) 經營租賃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本集團於未來應付的最低租金總額如下：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1年內	38,297	40,338
1年後但5年內	42,527	35,803
5年之後	2,800	4,480
	<b>83,624</b>	<b>80,621</b>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租賃多項物業。首段租賃期一般為1至5年，可於重新商定所有條款時選擇續期。

### (b) 資本承擔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未於財務報表作出撥備的未履行資本承擔如下：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已訂約	81,970	103,832
已獲授權但未訂約	322,855	158,637
	<b>404,825</b>	<b>262,469</b>

## 28. 重大關連人士交易

### (a) 關連人士交易

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除本年度綜合財務報表其他章節披露的交易及結餘外，與泉州安大包裝有限公司（「泉州安大」）進行的交易被視為關連人士交易，因泉州安大由丁世忠先生實益擁有60%權益及福建安大輕工發展有限公司實益擁有40%權益，而該公司分別由丁世忠先生及賴世賢先生實益擁有30%及40%權益。丁世忠先生及賴世賢先生皆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年內，本集團向泉州安大採購原材料總值人民幣14,912,000元（二零零九年：人民幣7,378,000元）。本公司董事認為，該等採購乃按一般商業條款及在日常業務過程中進行。

### (b) 與關連人士結餘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與泉州安大的應付貿易結餘為人民幣2,745,000元（二零零九年：人民幣813,000元）。應付泉州安大款項為無抵押、免息，且預期於一年內收回。

## 28. 重大關連人士交易 (續)

### (c) 主要管理層人員酬金

本集團主要管理層人員的酬金（包括附註6所披露已付予本公司董事的金額及附註7所披露已付予若干最高薪僱員的金額）載述如下：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短期僱員福利	8,553	8,281
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	901	233
	9,454	8,514

酬金總額乃計入「員工成本」（請參閱附註4(a)）。

## 29. 收購附屬公司

### 收購Fila中國業務

於二零零九年十月一日，本集團從第三方收購了Fila Marketing (Hong Kong) Limited及其附屬公司全部權益，及Full Prospect Limited及其附屬公司85%權益（統稱「Fila中國業務」）。Fila Marketing (Hong Kong) Limited及其全資附屬公司Fila (Macao) Limited主要分別於香港及澳門分銷及銷售附有Fila中國商標的運動鞋類及服裝，Full Prospect Limited及其附屬公司在中國大陸、香港及澳門擁有及管理Fila中國商標。

在二零零九年十月一日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Fila中國業務為本集團貢獻營業額人民幣18,417,000元，並錄得虧損人民幣13,820,000元。假設收購事項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進行，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營業額及年內溢利將分別約為人民幣5,951,963,000元及人民幣1,223,006,000元。

於收購日收購的資產及承擔的負債詳細列示如下：

	收購前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公允值調整 人民幣千元	收購時確認值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附註10）	5,125	-	5,125
無形資產（附註13）	449,477	32,673	482,150
存貨	18,848	(9,055)	9,793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19,627	-	19,62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4,478	-	44,478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13,102)	-	(13,102)
應付Fila中國業務賣方之貸款（請參閱下方）	(118,958)	-	(118,958)
即期應付稅項	(619)	-	(619)
長期應付非控股權益款項	(43,947)	-	(43,947)
可予識別資產淨值	360,929	23,618	384,547
非控股權益			(59,040)
代價			325,507
支付方式：			
以現金結算的收購代價			325,507
收購時淨現金流出：			
收購代價			325,507
所收購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4,478)
償還Fila中國業務賣方之貸款（請參閱上方）			118,958
收購時淨現金流出			399,987

(除另有註明者外，以人民幣列賬)

### 30. 重大會計估計及判斷

估計及判斷會持續予以評估，並以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包括在某些情況下對未來事件的合理預計）為依據。

在審閱綜合財務報表時需要考慮重大會計政策的選用、影響會計政策應用範圍的判斷及其他不明朗因素，以及所呈報業績是否易受情況及假設變動所影響。除了有關評估購股權發出時的公允值的假設已列載在附註21，本集團相信下列重大會計政策涉及在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所採用的最重要估計及判斷。

#### (a) 減值

當情況顯示一項資產的賬面淨值可能無法收回，該項資產便可能被視為已減值，並且可能於損益內確認減值虧損。本集團會就資產的賬面值定期作出審閱，以評估可收回值是否已下跌至低於賬面值。當發生事項或情況變化顯示已入賬的賬面值可能無法收回，該等資產便會進行減值測試。倘若出現這種減值情況，賬面值便會調低至可收回值。

可收回值是以公平值減成本與使用價值兩者中較高者計算。在釐定使用價值時，資產所產生的預期現金流量會折現至其現值，因而須要對銷售量、銷售收益及經營成本作出重要判斷。本集團使用一切可得資料釐定可收回值的合理近似金額，包括根據對銷售量、銷售收益及經營成本的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設和預測進行估計。

#### (b) 存貨的可變現淨值

存貨的可變現淨值乃按其於日常業務過程中的估計售價，減估計完成的成本及銷售費用。該等估計乃基於目前市場狀況及以往製造與銷售同類產品之經驗。但該等估計可能會因為客戶喜好的改變及競爭對手為應對嚴峻行業形勢而採取的行動出現重大變化。管理層於各報告期末重新評估該等估計。

#### (c) 折舊及攤銷

管理層定期審閱有關資產的估計可使用年期，以釐定須於年內記賬的折舊及攤銷費用金額。就管理層對運動服飾市場的專業認知，管理層認為Fila中國商標的餘下可使用年期為37年，該可使用年期可能因運動服飾市場環境轉變而出現重大變化。其他資產的可使用年期以本集團以往在相類資產上之經驗為基準，並考慮到預期發生的技術變化。倘若原來估計出現重大變動，則會調整未來期間的折舊及攤銷費用。

#### (d) 遞延稅項的撥備

釐定所得稅撥備涉及對若干交易未來稅務處理的判斷。管理層謹慎評估該等交易的稅務影響，並計提相應的稅項撥備。該等交易的稅務處理定期重新考慮，以計及稅務法規的所有修訂。未用稅務虧損及可扣稅暫時差額均確認為遞延稅項資產。由於這些遞延稅項資產只限在足夠的應課稅溢利可用作抵銷未用稅務抵免時才會確認，所以管理層判斷作出時須評估將來產生應課稅溢利之可能性。管理層的評估不斷覆核，如果很可能出現應課稅溢利足以彌補遞延稅項資產，則會確認額外的遞延稅項資產。

#### (e) 收購附屬公司時所收購資產及所擔負債之公允值

就收購附屬公司，所收購資產及所承擔負債會調整至其於收購日期之估計公允值。釐定所收購資產及所承擔負債之公允值涉及管理層的判斷和假設。有關判斷及假設如有任何變動均影響所收購資產及所承擔負債之公允值，且令該等就可識別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確認之折舊或攤銷金額有變。

### 31.更新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發布了兩條新修訂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一系列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修改及兩條新增詮釋，於本公司及本集團現時會計期間可首次使用。其中，與本集團財務報表相關的變化列示如下：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2008修訂本）「業務合併」
-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的修訂「財務報表之呈列基準」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2009年度改進

本集團於本會計期間並無應用任何尚未生效之新準則或詮釋。

上述發展導致會計政策的更改，但這些政策更改並無對本期或比較期間構成重大影響，原因如下：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的大部份修訂尚未對本集團財務報表構成重大影響，原因是這些更改是在本集團執行有關交易時才生效（如業務合併或出售附屬公司），且沒有要求重列以前相關交易的數額。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有關確認被收購方的遞延稅項資產）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有關非控股權益（前稱少數股東權益）虧損分配大於其權益）的修改並不構成重大影響，原因是這些修改沒有要求重列以前期間數額，及本期內並無產生相關的遞延稅項資產及虧損。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改進2009年度中對於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的修訂使得本集團對位於中國大陸的土地租賃權進行了重新分類。但由於這些租賃權相關的租賃費已全額支付並在其剩餘期間內進行攤銷，因此上述修訂對這些租賃權的賬面值沒有構成重大影響。

這些會計政策的更改詳列如下：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2008修訂本）的實施，導致由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起所有業務合併的確認須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2008修訂本）的新要求及詳細指引執行。這些包括下列會計政策的更改：
  - 本集團於業務合併所產生的交易成本，如創辦人費用、法律費用、盡職調查費用及其他專業及諮詢費用，將確認為費用。由於以前上述交易成本被視為業務合併成本的一部份，因此相關商譽數值將受影響。
  - 本集團如在獲得控制權前已持有被收購方的權益，這些權益將被視為於獲得控制權當日以公允值被出售及回購。以前，採用分段收購方法下商譽是由每階段收購累計而成。
  - 或有代價將會以收購日的公允值作計量，與於收購日已經存在的事實和情況無關的或有代價計量後續變更將會確認於損益。以前，這些變更被視為業務合併成本的調整，因此相關商譽數值將受影響。
  - 如被收購方於收購日擁有累計稅務虧損或其他可扣減暫時差額，而這些借不能符合確認遞延稅項資產的條件，這些資產的後續確認將會計入損益，不像以前政策下被視為商譽的調整。

(除另有註明者外，以人民幣列賬)

### 31. 更新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續)

- 除根據本集團現行政策以非控股權益(前稱「少數股東權益」)所佔的被收購方之可予識別資產淨額去計量非控股權益於被收購方的權益外，未來本集團可按個別交易情況選擇以公允值計量非控股權益。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2008修訂本)的過渡條款，這些新會計政策將適用於任何本期及未來期間的業務合併。有關確認遞延稅項資產變動的新政策亦將適用於以前業務合併所收購的累計稅務虧損及其他可扣減暫時差額。如收購日是早於該修訂準則開始應用，該業務合併所產生的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未有作任何調整。

-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2008修改本)的實施導致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起有下列的政策更改：
  - 如本集團收購非全資擁有附屬公司的額外權益，該交易會被視為其以擁有人身份與公司股東(非控股權益)進行的交易，因此該交易將不會產生商譽。同樣地，如本集團出售附屬公司的部份權益，而仍擁有控制權，該交易會被視為其以擁有人身份與公司股東(非控股權益)進行的交易，因此交易將不會產生損益。以前，本集團視該類交易分別為分段收購交易及部份出售交易。
  - 如本集團失去附屬公司控制權，該交易會被視為出售該附屬公司的全部權益，而本集團之剩餘權益會被視為以公允值購回。此外，基於《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的修改的實施，如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有意出售附屬公司的控制權益，該附屬公司的全部權益將會全被分類為「持有待售」(假設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中的持有待售條件)，而不論本集團於出售後仍然持有多少該附屬公司權益。以前，該類交易被視為部份出售交易。

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的過渡條款，這些新會計政策將適用於任何本期及未來期間的交易，因此過往交易未作重列。

其他與本集團財務報表相關的會計政策的更改列示如下：

-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的修改導致由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起非全資擁有附屬公司的任何虧損將按權益比例分配予控股權益及非控股權益，即使導致分配予非控股權益的綜合權益出現負值。以前，如分配虧損予非控股權益引致出現負值，只有在非控股權益有約定義務彌補該虧損的情況下繼續分配虧損予非控股權益。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的過渡條款，該新會計政策會於往後應用，因此以前年度未有被重列。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2009年度改進中的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的修改，導致本集團重新檢視租賃土地權益的分類，基於本集團判斷該租賃是否重大地轉移所有權相關的風險及回報，使本集團於經濟形式上與購買者相似。本集團認為繼續分類這些租賃為經營租賃是恰當的。

### 32. 報告期後事項

董事已於報告期末後建議派發末期股息，詳情已於附註25內披露。

### 33. 有關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會計年度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修訂、新準則及詮釋之可能影響

截至本綜合財務報表刊發日期，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已頒佈一系列修訂、詮釋，及一條新準則。該等修訂、詮釋及新準則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尚未生效及並未於本綜合財務報表採納。可能適用於本集團的修訂、詮釋及新準則列表如下：

		於當日或之後開始之會計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24號（經修訂）	「關連方披露」	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2010年度改進		二零一零年七月一日或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的修訂	「所得稅」	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本集團正在評估該等修訂對首個採納期度之預期影響。暫時之結論為採納該等修訂、新準則及詮釋不大可能對本集團之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

### 34. 直接及最終控股公司

董事認為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的直接及最終控股公司乃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的安踏國際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此實體並無編製財務報表以供公眾參閱。

### 35. 綜合財務報表之批准

本綜合財務報表已於二零一一年二月二十一日經董事會批准和授權發出。



### (A) 遵例聲明

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二月八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本公司股份在二零零七年七月十日於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

本綜合財務報表乃按照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之所有適用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此統稱包括所有適用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及詮釋）。

本綜合財務報表亦遵守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和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條文規定。

### (B) 財務報表之編製基準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綜合財務報表以人民幣呈列，湊整至最接近千元計算。除以下(L)解釋以公允值計價並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以其公允值為賬面值外，本綜合財務報表按歷史成本法為基準而編製。

本集團採納之重大會計政策載列如下。

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綜合財務報表須要管理層作出判斷、估計和假設。此等判斷、估計和假設會影響政策應用和所呈報的資產及負債、收入及支出金額。此等估計和相關假設以過往經驗和在具體情況下相信為合理的各項其他因素為基礎，而所得結果乃用作判斷目前顯然無法直接通過其他來源獲得的資產和負債賬面值的依據。實際結果或會有別於此等估計。

此等估計及相關假設會持續予以審閱。如會計估計的修訂僅對作出修訂的期間產生影響，則有關修訂只會在該期間內確認；如會計估計的修訂對現時及未來期間均產生影響，則會在作出該修訂期間和未來期間內確認。

管理層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時所作出並對綜合財務報表有重大影響的判斷，以及不確定性估計的主要來源在附註30內論述。

### (C) 綜合基礎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綜合財務報表包含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之財務報表。

附屬公司指本集團控制的實體。倘本集團有權支配一個實體的財務及經營政策，並藉此從其業務中取得利益，則該實體將視為受本集團控制。在評估控制權時，應考慮目前可行使的潛在投票權。

本公司於附屬公司的投資自控制開始至控制終止之日併入綜合財務報表內。集團內公司間的結餘及交易，以及集團內公司間交易所產生的任何未實現溢利，在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均全數抵銷。集團內公司間交易所產生的未實現虧損則僅在無出現減值跡象的情況下以與抵銷未實現溢利相同的方法予以抵銷。

非控股權益（前稱「少數股東權益」）是指並非由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擁有附屬公司的權益，而本集團並沒有同意與這些權益的持有人訂立任何可導致本集團整體就這些權益而承擔符合金融負債定義的合同義務的額外條款。就每項業務合併，本集團可選擇以公允值或附屬公司的可予識別資產淨值的份額以計量非控股權益。非控股權益與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在綜合財務狀況表的權益項目中分別列示。本集團業績劃分為非控股權益應佔溢利或虧損及全面收益與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或虧損及全面收益，於綜合全面收益表中分別列示。

## (C) 綜合基礎 (續)

應付非控股權益持有者的貸款及其他合同義務會根據(M)列示為金融負債。

本集團於附屬公司的權益變更，如不構成失去控制權，這些變更會被視為權益交易，於綜合權益的股東權益及非控股權益將會被調整，以反映其權益轉變，但不會調整商譽及確認收益或損失。

如本集團失去附屬公司控制權，該權益變更會被視為出售該附屬公司，其收益或損失將會計入損益。於失去附屬公司控制權當日，如仍然持有該附屬公司部份權益，該部份權益將會以公允值確認，而該金額將被視為金融資產初始確認的公允值，或於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的投資成本（如適用）。

財務狀況表所示於附屬公司的投資，是按成本減去任何減值虧損（見(I)）後入賬。

## (D)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按成本減去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後呈報（見(I)）。

報廢或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所產生的損益以該項目的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其賬面值之間的差額釐定，並於報廢或出售當日在損益內予以確認。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按下列估計可使用年期，在扣除其估計剩餘價值（如有）後，以直線法撇銷其成本計算：

- 位於租賃土地上持作自用的樓宇按未屆滿的租期及估計可使用年期折舊，並以時間較短者為準，且不多於竣工當日後20年。
- 廠房及機器 5至10年
- 汽車 5年
- 傢俬及裝置 3至5年
- 店鋪租賃裝修 2年

資產的可使用年期及剩餘價值（如有）均每年進行重估。

## (E)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指興建中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有待安裝的設備，按成本減去減值虧損入賬（見(I)）。成本包括直接建築成本。當資產投入擬定用途所需的準備工作大致完成時，有關成本即不再資本化，而在建工程則轉撥至物業、廠房及設備。

在建工程於接近竣工及可作擬定用途前，並不計提任何折舊。

## (F) 租金預付款項

租金預付款項指就土地使用權支付予中國政府機關的款項。土地使用權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減值虧損入賬（見(I)）。攤銷於相關使用權期間以直線法於損益中扣除。

## (G) 無形資產

由本集團購入的無形資產按成本減去累計攤銷（當估計可使用年期為有限）及減值虧損（見(I)）計入綜合財務狀況表。

具有有限使用年期之無形資產的攤銷是於資產估計可使用年期內以直線法在損益中扣除。以下具有有限使用年期之無形資產由可供使用當日起攤銷，其估計可使用年期如下：

- |         |        |
|---------|--------|
| — 專利及商標 | 10至40年 |
| — 電腦軟件  | 3至5年   |

攤銷的年期及方法均每年進行重估。

## (H) 經營租賃支出

倘本集團使用經營租賃下的資產，則根據租賃而支付的款項會於租賃年期所涵蓋的會計期間內以等額於損益中扣除，除非有其他基準更能代表租賃資產所產生的收益模式則屬例外。獲取之租賃優惠於損益內確認為淨租金總額的組成部分。按營業額計算的租金於發生期間在損益中扣除。

## (I) 資產減值

### (i) 應收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

於每報告期末評估按成本或經攤銷成本入賬的應收款項，以決定是否有客觀的減值憑據。客觀的減值憑據包括顯著的數據引起本集團對以下一項或多項損失事件的關注：

- 債務人的重大財務困難；
- 違反合約，例如拖欠或懈怠利息或本金款；
- 有可能債務人將會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及
- 科技、市場、經濟及法律環境的重大改變對債務人有負面的影響。

如任何以上的憑據存在，則減值虧損按資產賬面值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的差額釐定，如貼現影響屬重大，則按金融資產原來實際利率（即初始確認該等資產時計算的實際利率）貼現。如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具備類似的風險特徵，例如類似的逾期情況及並未單獨被評估為減值，則有關的評估會同時進行。金融資產的未來現金流量會根據與該類資產具有類似信貸風險特徵資產的過往虧損情況以一同評估減值。

倘若減值虧損的金額於隨後期間減少，而減幅可與確認減值虧損後發生的事件客觀聯繫，則減值虧損將通過損益予以撥回。撥回減值虧損不得導致資產的賬面值超出其在過往年度在沒有確認減值虧損情況下而釐定的數額。

減值虧損應從相應的資產中直接撤銷，但包含在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中、可收回性被視為可疑而並非微乎其微的應收貿易賬項的已確認減值虧損則例外，應以撥備賬記錄呆壞賬的減值虧損。倘本集團確認能收回應收賬款的機會微乎其微，則視為不可數回金額會從應收貿易賬項中直接撤銷，而在撥備賬中持有有關該債務的任何金額會被撥回。若之前計入撥備賬款項在其後收回，則相關的撥備會被撥回。撥備賬的其他變動及之前直接撤銷而其後收回的款項，均在損益中確認。

## (I) 資產減值 (續)

### (ii) 其他資產減值

本集團於每報告期末審閱內部及外間資料來源，以確定以下資產是否存在減值跡象，或先前確認的減值虧損是否不再存在或可能已經減少：

- 物業、廠房及設備；
- 租賃預付款項；
- 無形資產；
- 在建工程；及
-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倘存在任何上述跡象，則資產的可收回金額將予估計。

#### — 計算可收回金額

資產的可收回金額為其公允值減去銷售成本和使用價值兩者之間的較高者。在評估使用價值時，會按反映當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資產特定風險評估的稅前貼現率，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貼現至其現值。如果資產並無產生大量獨立於其他資產的現金流入，則以能獨立產生現金流入的最小資產組別（即現金產生單位）來釐定可收回金額。

#### — 確認減值虧損

倘資產或其所屬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超過其可收回金額時，則於損益中確認減值虧損。就現金產生單位確認的減值虧損會先予以分配，以按比例減少該單位（或該單位組別）內資產的賬面值，惟某資產的賬面值不會減至低於其個別公平值減去出售成本或使用價值（如能釐定）。

#### — 撥回減值虧損

倘用作釐定可收回金額的估算出現正面的變化，則會撥回減值虧損。

所撥回的減值虧損僅限於在過往年度並未確認減值虧損時原應釐定的資產賬面值。所撥回的減值虧損在確認撥回的年度計入損益。

## (J) 存貨

存貨以成本值及可變現淨值兩者中的較低者入賬。

成本值以加權平均成本法計算，並包括所有採購成本、兌換成本及將存貨運至現址和變成現狀的其他成本。

可變現淨值乃日常業務過程中的估計售價減去估計完成生產及銷售所需的成本。

存貨出售時，該等存貨的賬面值於確認有關收益的期間確認為開支。存貨撇減至可變現淨值的減幅及所有存貨虧損一概在撇減或虧損產生期間確認為開支。任何存貨撇減或撥回的金額，在作出撥回期間確認為減少已確認為開支的存貨金額。

### (K)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初步按公平值確認，其後則按經攤銷成本扣除呆壞賬減值準備入賬（見(I)），惟倘若應收款項為給予關連人士的無固定還款期的免息貸款，或貼現影響並不重大者則除外。於該等情況下，應收賬款乃按成本扣除呆壞賬減值準備入賬（見(I)）。

### (L) 以公允值計價並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以公允值計價並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之表現已受到管理，並按其公允值準則對其表現作出評估。金融資產根據本集團投資策略在初始確認時歸入此類別。於每報告期末，收益或損失於損益內確認並用以重新計算公允值。於損益內確認之淨收益或損失包括由金融資產所賺取之利息收入。此類別的資產被分類為流動資產。

### (M) 應付款項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與應付非控股權益款項初步按公允值確認，其後則按經攤銷成本入賬，惟倘若貼現的影響並不重大，則按成本入賬。

### (N)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銀行存款及手頭現金、存放於銀行和其他財務機構的活期存款，以及可以隨時換算為已知現金額且價值變動風險不大，並在購入後三個月內到期的短期和高流動性投資。

### (O) 僱員福利

#### (i) 短期僱員福利及定額供款計劃的供款

薪金、年終花紅、有薪年假、向定額供款退休計劃作出的供款及非貨幣福利的成本於僱員提供相關服務的年度內計算。如延遲付款或結算並構成重大影響，則此等金額會以現值入賬。

根據中國相關勞動規則及規例向當地適當的定額供款退休計劃作出的供款，於供款時在損益中確認為開支，但已計入尚未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內者則除外。

#### (ii) 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

僱員獲授予的股份期權按公允值確認為僱員成本，而權益中的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儲備亦會相應增加。公允值是在授予日以栢力克－舒爾斯－莫頓期權定價模型計量，並考慮期權授予條款和條件。如果僱員須符合歸屬條件才能無條件地享有股份期權的權利，在考慮到期權歸屬的可能性後，估計授予股份期權的公允值便會在整個歸屬期內分攤。

本公司會在歸屬期內審閱預期歸屬的股份期權數目。已於以往年度確認的累計公允值的任何調整會在審閱當年在損益中扣除／計入；但如果原來的僱員支出符合確認為資產的資格，便會對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儲備作出相應的調整。已確認為支出的數額會在歸屬日作出調整，以反映所歸屬股份期權的實際數目（同時對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儲備作出相應的調整）；但只會在無法符合與本公司股份市價相關的歸屬條件時才會放棄之股份期權除外。權益數額在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儲備中確認，直至期權獲行使（轉入股份溢價賬）或期權到期（直接轉入盈餘儲備）時為止。

## (P) 所得稅

- (i) 年度所得稅包括當期稅項及遞延稅項資產和負債的變動。當期稅項及遞延稅項資產和負債的變動均於損益內確認，但與於其他全面收益內或直接於權益內確認的項目有關者，則分別於其他全面收益內或權益內確認。
- (ii) 當期稅項為按年內應課稅收入，根據於報告期末已執行或實質上已執行的稅率計算的預期應付稅項，以及對過往期間應付稅項作出的任何調整。
- (iii) 遞延稅項資產和負債分別由可扣減和應課稅的暫時差額產生，即資產和負債就財務報告上的賬面值與其稅基之間的差額。遞延稅項資產亦由未使用稅項虧損和未使用稅項抵免產生。

除某些有限的例外情況外，所有遞延稅項負債和遞延稅項資產（只限於可能有未來應課稅溢利用作抵扣有關資產）均會確認。能支持可確認由可扣減暫時差額所產生遞延稅項資產的未來應課稅溢利包括因撥回現存應課稅暫時差額而產生的金額；但此等差額必須與同一稅務機關及同一應課稅實體有關，並預期在可扣減暫時差額預計撥回的同一期間或遞延稅項資產所產生稅項虧損可向後期或向前期結轉的期間內撥回。在決定現存應課稅暫時差額是否支持確認由未使用稅項虧損和稅項抵免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時，亦會採用同一準則，即該等差額若與同一稅務機關及同一應課稅實體有關，並預期在能使用稅項虧損或抵免的同一期間內撥回，則會被考慮。

已確認的遞延稅項金額按照資產和負債賬面值的預期變現或清償方式，根據在報告期末已執行或實際已執行的稅率計算。遞延稅項資產和負債均不作貼現。

本集團會在每報告期末審閱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如果不再可能獲得足夠的應課稅溢利以抵扣相關稅項利益，該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便會調低。如果日後又可能獲得足夠的應課稅溢利，則該等削減金額便會撥回。

- (iv) 當期稅項結餘及遞延稅項結餘及其變動額，會各自分開呈報且不予抵銷。倘本公司或本集團有法定行使權以當期稅項資產抵銷當期稅項負債，並且符合以下附帶條件，則當期稅項資產可抵銷當期稅項負債，及遞延稅項資產可抵銷遞延稅項負債：
  - 倘為當期稅項資產和負債，本公司或本集團計劃按淨額基準結算，或同時變現該資產和清償該負債；或
  - 倘為遞延稅項資產和負債，而此等資產和負債與同一稅務機關就以下其中一項徵收的所得稅有關：
    - 同一應課稅實體；或
    - 不同的應課稅實體，此等實體計劃在日後每個預計有大額遞延稅項負債需要清償或大額遞延稅項資產可以收回的期間內，按淨額基準變現當期稅項資產和清償當期稅項負債，或同時變現該資產和清償該負債。

## (Q) 撥備及或然負債

倘本集團或本公司須就已發生的事件承擔法律或推定責任，並可能須為履行該責任而付出經濟利益，而且能夠作出可靠的估計時，便應就該未能確定時間或數額的負債確認撥備。如果貨幣的時間價值重大，則按預計履行責任所需開支的現值將撥備列賬。

倘不一定須要付出經濟利益，或是無法可靠地估計有關金額，則將有關責任披露為或然負債，惟付出經濟效益的可能極低則除外。如果本集團可能須承擔的責任須視乎某宗或多宗未來事件是否發生才能確定是否存在，則該等責任亦會披露為或然負債，惟付出經濟利益的可能極低則除外。

## (R) 收益確認

收入乃按已收或應收代價之公允值計量。只當經濟利益可能流入本集團，而收益和成本（如適用）又能可靠地計算時，收益才會根據下列方法於損益中確認：

### (i) 銷售貨品

收益在客戶接收所有權相關的風險及回報時確認。收益並不包括增值稅或其他銷售稅，並已扣除任何營業折扣、返利及退貨。

### (ii)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於應計提時採用實際利率法確認。

### (iii) 經營租賃的租金收入

經營租賃的應收租金收入在租賃期所涵蓋期間內，以等額在損益中確認；但如有其他基準能更清楚地反映租賃資產所產生的收益模式則除外。

### (iv) 政府補助金

倘可合理確定能夠收取政府補助金，而本集團將符合政府補助金所附帶的條件，則政府補助金將初步在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確認。補償本集團所產生開支的補助金於產生開支的同一期間有系統地於損益中確認為收益。補償本集團資產成本的補助金初步確認為遞延收入，其後於滿足補助金附帶的條件時於損益中確認為收益。

## (S) 外幣換算

### (i) 功能貨幣與列賬貨幣

本集團旗下公司的財務報表所列項目均採用最能反映公司在重大事件和環境下的經濟本質之貨幣（「功能貨幣」）計算，本公司及其於中國大陸以外之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港幣，於中國大陸之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人民幣。財務報表以人民幣列賬（「列賬貨幣」），以方便國際投資者參考。

### (ii) 交易及結餘

年內的外幣交易按交易日的滙率換算為功能貨幣。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負債則按報告期末當日的滙率換算。滙兌盈虧於損益中確認。

以外幣按歷史成本計算的非貨幣資產及負債使用交易日的滙率換算。

中國大陸以外的業務的業績按與交易日滙率相若的滙率換算為人民幣。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的項目按報告期末當日的滙率換算為人民幣。由此產生的滙兌差額確認為其他全面收益及獨立地累積於權益中的滙兌儲備。

於出售中國大陸以外的業務時，與該業務相關的累計滙兌差額將於出售業務的損益被確認時由權益轉撥至損益內。

## (T) 借貸成本

借貸成本於產生期間在損益中支銷。

## (U) 研發

研究活動的費用於其產生期間內確認為開支。倘若產品或程序在技術上和商業上可行，且本集團有足夠的資源和意願完成開發，則開發活動的費用會予以資本化。資本化的費用包括材料成本、直接勞動力成本及適當比例的間接成本。其他開發費用於其產生期間內確認為開支。

## (V) 股息

股息於宣派期間確認為負債。

## (W) 關連人士

就本財務報表而言，倘任何人士符合以下條件，則視為本集團的關連人士：

- (i) 該名人士能直接或間接透過一間或多間中介機構控制本集團，或於本集團作出財務及經營決策時能對本集團行使重大影響力，或能與他人共同控制本集團；
- (ii) 本集團及該名人士受到共同控制；
- (iii) 該名人士為本集團或本集團母公司的主要管理層人員或該人員的近親，或受該等人士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的實體；
- (iv) 該名人士為第(i)項所述人士的近親或受該等人士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的實體；或
- (v) 該名人士乃為本集團或屬本集團關連人士的任何實體的僱員福利而設的離職後福利計劃。

任何個別人士的近親為與該實體交易時預期可能影響該個別人士或受該個別人士影響的家庭成員。

## (X) 分部報告

於財務報表之營運分部及各分部項目之金額乃自財務資料資料中確認，並定期向本集團最高管理層提供以分配資源及評估本集團各業務類別之表現及地域位置。

就財務報告而言，除非分部具備相似的經濟特徵及在產品及服務性質、生產工序性質、客戶類型或類別、用作分配產品或提供服務之方法及監管環境之性質方面相似，否則各個重大營運分部不會進行合算。個別非重大之營運分部，如果符合上述大部分標準，則可進行合算。



## 主要附屬公司

公司名稱	註冊／經營地點	已發行及 繳足／註冊資本	應佔股權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安踏實業集團有限公司 (「安踏實業」)	英屬維爾京群島／香港	10,000美元／ 50,000美元	100%	—	投資控股
原動力體育用品有限公司 (「原動力」)	英屬維爾京群島／香港	10,000美元／ 50,000美元	100%	—	投資控股
安大國際投資有限公司 (「安大國際投資」)	香港	港幣1,000,000元／ 港幣1,000,000元	—	100%	投資控股
安踏國際有限公司	香港	港幣1元／ 港幣10,000元	—	100%	管理服務
安踏(中國)有限公司 (「安踏中國」) (附註(i))	中國	港幣600,000,000元／ 港幣600,000,000元	—	100%	體育用品製造及買賣
安踏(長汀)體育用品有限公司 (「安踏長汀」) (附註(i))	中國	港幣80,000,000元／ 港幣80,000,000元	—	100%	體育用品製造
安踏(廈門)體育用品有限公司 (「安踏廈門」) (附註(i))	中國	港幣50,000,000元／ 港幣50,000,000元	—	100%	體育用品製造
安踏(泉州)體育用品有限公司 (「安踏泉州」) (附註(i))	中國	港幣100,000,000元／ 港幣100,000,000元	—	100%	體育用品製造
廈門安踏貿易有限公司 (「廈門安踏貿易」) (附註(i))	中國	港幣300,000,000元／ 港幣300,000,000元	—	100%	體育用品買賣
廈門安踏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廈門安踏投資」) (附註(ii))	中國	人民幣200,000,000元／ 人民幣200,000,000元	—	100%	投資控股
晉江安踏貿易有限公司 (「晉江安踏貿易」) (附註(iii))	中國	人民幣10,000,000元／ 人民幣10,000,000元	—	100%	體育用品買賣

公司名稱	註冊／經營地點	已發行及 繳足／註冊資本	應佔股權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北京安踏體育用品有限公司 (「北京安踏」) (附註(ii))	中國	人民幣10,000,000元／ 人民幣10,000,000元	—	100%	體育用品零售
廈門安踏實業有限公司 (「廈門安踏實業」) (附註(ii))	中國	人民幣100,000,000元／ 人民幣100,000,000元	—	100%	體育用品製造
廈門安踏電子商務有限公司 (「廈門安踏電子商務」) (附註(ii))	中國	人民幣10,000,000元／ 人民幣10,000,000元	—	100%	體育用品零售
Fila Marketing (Hong Kong) Limited (「Fila Marketing」)	香港	港幣79,800,000元／ 港幣79,800,000元	—	100%	體育用品零售
Fila (Macao) Limited (「Fila Macao」)	澳門	澳門幣25,000元／ 澳門幣25,000元	—	100%	體育用品零售
Full Prospect Limited (「Full Prospect」)	開曼群島／香港	100美元／ 50,000美元	—	85%	投資控股
Full Prospect (IP) PTE Ltd (「Full Prospect IP」)	新加坡／香港	200,000美元／ 200,000美元	—	85%	商標持有
Speed Benefit Limited (「Speed Benefit」)	香港	港幣1,000,000元／ 港幣1,000,000元	—	85%	投資控股
斐樂體育有限公司 (「斐樂中國」) (附註(i))	中國	9,000,000美元／ 9,000,000美元	—	85%	體育用品買賣
廈門斐樂體育用品有限公司 (「廈門斐樂」) (附註(ii))	中國	人民幣20,000,000元／ 人民幣20,000,000元	—	85%	體育用品零售

附註：

(i) 此等實體為於中國成立的外商獨資企業。

(ii) 此等實體為於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

**安達控股**

安達控股國際有限公司

**安達投資**

安達投資資本有限公司

**安踏**

安踏品牌

**安踏國際**

安踏國際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安踏體育／本公司**

安踏體育用品有限公司

**安踏店**

安踏特許零售店

**平均售價**

銷售金額除以銷售數量

**平均銷售面積**

實際銷售面積(不包括倉庫)除以店鋪數目

**董事會**

本公司之董事會

**英屬維爾京群島(BVI)**

英屬維爾京群島

**中國籃協(CBA)**

中國籃球協會

**CCTV**

中央電視台

**CCTV5**

中央電視台體育頻道

**中國(PRC)**

中華人民共和國

**中國奧委會(COC)**

中國奧林匹克委員會

**居民消費價格指數(CPI)**

居民消費價格指數

**中國體育代表團(CSD)**

中國體育代表團

**企業社會責任(CSR)**

企業社會責任

**CUBA**

中國大學生籃球聯賽

**ERP**

企業資源計劃系統，把不同的企業功能集成一體的信息管理系統

**執行董事**

本公司之執行董事

**Fila中國業務**

Fila Marketing 及其附屬公司全部權益，及Full Prospect 及其附屬公司85%權益

**Fila中國商標**

所有在中國大陸、香港和澳門註冊，帶有「FILA」品牌的商標

**Fila產品**

帶有Fila中國商標之體育用品

**國內生產總值(GDP)**

國內生產總值

**本集團**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香港**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港幣(HK\$)**

香港之法定貨幣

**香港聯交所(HKEX)**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獨立非執行董事**

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

**上市(IPO)**

首次公開發售

**兒童體育用品系列**

安踏為8至14歲的兒童提供的運動產品

**上市規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

**MSCI**

摩根士丹利資本國際標準指數

**NBA**

美國職業籃球聯賽

**ODM**

原設計生產商

**OEM**

原設備生產商

**終端廣告(POP)**

終端廣告

**銷售網點(POS)**

安踏店的銷售網點

**工業品出廠價格指數(PPI)**

工業品出廠價格指數

**研發(R&D)**

研究與開發

**人民幣(RMB)**

中國之法定貨幣

**股份**

本公司股份中每股面值港幣0.10元之普通股份

**股東**

本公司股東

**運動生活系列**

安踏為15至28歲的消費者提供的時尚運動休閒產品

**總銷售面積**

實際銷售面積，不包括倉庫

**電視廣告(TVC)**

電視廣告

**WTA**

世界女子網球聯合會

**本年度**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設計堂 — 概念及設計  
[www.tda.com.hk](http://www.tda.com.hk)

安業 — 製作及印刷  
[www.equitygroup.com.hk](http://www.equitygroup.com.hk)

## 審閱業績公告

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檢討本集團所採用之會計準則及慣例，並討論有關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等事宜，包括審閱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

## 暫停過戶登記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一年四月七日(星期四)至二零一一年四月十一日(星期一)(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以確定股東獲派建議末期股息的資格。凡欲獲派上述末期股息及擬出席大會和在會上投票者，須於二零一一年四月六日(星期三)下午四時三十分前，將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一併送達本公司的香港證券及過戶登記分處，即位於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十七樓一七一二至一七一六室的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辦理有關過戶手續。

## 股東周年大會(「股東大會」)

本公司股東大會將於二零一一年四月十一日(星期一)在香港舉行。股東大會通知將於適當時候發送給股東。

## 業績公告發佈

本業績公告分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ir.anta.com.hk](http://www.ir.anta.com.hk)登載。

承董事會命  
安踏體育用品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凌昇平

香港，二零一一年二月二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丁世忠先生、丁世家先生、賴世賢先生、王文默先生、吳永華先生及鄭捷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楊志達先生、呂鴻德先生及戴仲川先生。